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A&R INTELLIGENT PACKAGING TECHNOLOGY CO., LTD.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168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二〇二四年三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知名的快速消费品行业企业，其中蒙牛集团是公司的重要客户，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86,350.92 万元、84,856.48 万元、38,697.87 万元，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11%、63.31%、65.88%。 公司与蒙牛集团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蒙牛集团对公司的采购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未出现大幅波动。公司为蒙牛集团的重要供应商合作伙伴，但如果蒙牛集团的采购政策出现大幅调整，或蒙牛集团因其自身经营原因或因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或因公司的产品质量、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生产交货等无法满足客户需求而导致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又不能及时拓展其他新的客户，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未能及时续签《战略合作协议》导致不利影响的风险	报告期内，内蒙艺虹、内蒙盛都以及齐齐艺虹与蒙牛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到期，考虑到公司与蒙牛集团的销售框架协议期限**届满之日**是 2024 年 3 月 31 日，当前《战略合作协议》的到期不影响公司与蒙牛集团之间的交易，公司正在与蒙牛集团协商签署新的战略合作协议。2024 年蒙牛集团将重新招投标，鉴于公司与蒙牛集团已经形成了多年互相促进、共同发展的稳定合作关系，预期明年招投标不会出现中标份额大幅减少的不利结果，公司与蒙牛集团的合作不会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倘若在蒙牛集团下一轮投标时仍然未获得续签《战略合作协议》，不排除因价格等不满足客户要求而丢标，这将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原材料供应和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直接原材料主要为原纸，报告期各期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接近 70%，占比较高，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影响较大。若销售价格等其他因素不变，原材料价格每上涨 1%，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将下降约 0.49%-0.58%。 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时间较长，也存在一定的调价机制，但若公司无法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及时并全部转嫁至下游客户，短期内将影响公司生产成本，造成公司产品毛利率的下滑，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情况构成不利影响。
宏观经济波动及下游行业周期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客户中行业主要集中于快速消费品行业，因此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与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紧密相关。近年来，国民经济的稳定增长和居民消费能力的不断提高为快速消费品行业及纸制品印刷包装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有利的环境。但如果未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导致下游行业对纸制品印刷包装的需求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目前，我国包装印刷行业企业较多，市场集中度较低，竞争激烈，各区域的包装印刷公司都有着自己的特点和优势。公司目前生产基地以天津、内蒙古和安徽为主，主要客户在华东、华北和华中地区，覆盖范围相对集中。公司是目前国内较为知名的快速消费品行业客户的包装印刷主要供应商，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若公司不能迅速扩大生产规模，随着市场区域内原有竞争对手及新进入者的竞争加剧，公司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直接及间接合计控制本公司 94.65%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本公司建立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各项制度，但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

	的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运用其他直接或间接方式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重要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损失的风险。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2.51%、15.94%以及 18.92%。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有所波动，影响公司产品毛利率波动的主要因素有产品销售价格、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其中，主要原材料原纸价格受到供求关系及相关行业周期性的影响，呈现一定的波动。如果公司产品价格调整存在调整幅度小于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调整时间滞后等不利情形，公司毛利率会存在下降的风险。此外，若下游客户利用其经营规模和竞争地位，或本公司同行业企业采取低价竞争策略导致行业平均市场价格下降，或由于宏观经济形势、疫情等外部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毛利率存在持续下滑的可能性，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占比为 99.62%。虽然公司历年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账龄结构合理，公司也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在公司内部建立了以资金风险控制为核心的财务管理模式，对客户信用进行有效管理，但由于各期末应收账款数额较大，且随着业务量的增长而增加，若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的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从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存货规模较大风险	为满足生产需要，公司需储备多种型号及类型的原材料，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69.85%、66.32%以及 73.79%。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429.46 万元、17,154.47 万元以及 15,299.6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32.50%、30.21%以及 27.76%。存货规模与公司的经营策略要求相符，但如果公司在采购和存货管理方面存在偏差，可能使得公司的存货发生贬值的风险，或者占用较大的营运资金，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 基本信息 10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7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26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6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6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5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47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48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4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0**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5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71
五、 经营合规情况 75
六、 商业模式 81
七、 创新特征 86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93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0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08**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8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08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08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09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11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12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13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113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116
第四节 公司财务.....118
一、 财务报表.....118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129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130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30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157
六、 经营成果分析.....160
七、 资产质量分析.....178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21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222
十、 重要事项.....229
十一、 股利分配.....234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235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236
第六节 附表.....237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237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247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252
第七节 有关声明.....259
申请挂牌公司股东声明.....259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261
主办券商声明.....262
律师事务所声明.....263
审计机构声明.....264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265
第八节 附件.....267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艺虹科技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邱毓敏
实际控制人	指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艺虹有限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身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
内蒙盛都	指	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艺虹	指	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安徽尚美	指	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艺虹	指	齐齐哈尔艺虹纸制品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艺虹	指	巴彦淖尔艺虹包装有限公司
宁夏艺虹	指	宁夏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大庆艺虹	指	大庆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艺虹	指	艺虹包装（山东）有限公司
芜湖艺虹	指	艺虹包装（芜湖）有限公司
通辽艺虹	指	通辽市艺虹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磴口艺虹	指	艺虹智能包装（磴口）有限公司
天虹广告	指	天虹广告有限公司
艺虹香港	指	艺虹（香港）有限公司
艺虹环保	指	艺虹环保控股有限公司
艺虹越南	指	艺虹生态友好越南有限公司
德盛行	指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内蒙力源	指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天津如通	指	天津如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艺彩合伙	指	艺彩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艺欣合伙	指	艺欣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艺丰合伙	指	艺丰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艺达合伙	指	艺达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泉岳	指	上海泉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广告	指	天津广告有限公司
天津工艺品	指	天津工艺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进出口	指	天津利和包装进出口有限公司
华安实业	指	天津市华安实业公司
蒙牛集团	指	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319.HK）控制的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下属公司
齐齐哈尔蒙牛	指	蒙牛乳业（齐齐哈尔）有限公司
旺旺控股	指	中国旺旺控股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51.HK）及其下属子公司
三只松鼠	指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783.SZ）及其下属子公司
九安医疗	指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32.SZ）及其下属子公司
君乐宝	指	君乐宝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益海嘉里/金龙鱼	指	益海嘉里金龙鱼粮油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999.SZ**）及其下属子公司
朴诚乳业	指	朴诚乳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猿力科技	指	北京猿力科技有限公司
小船出海	指	小船出海教育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德力西	指	中国德力西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良品铺子	指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719.SH**）
栗源	指	河北栗源食品有限公司
西麦食品	指	桂林西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956.SZ**）
片仔癀	指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36.SH**）及其下属福建片仔癀化妆品有限公司
千代挞	指	千代挞瑛帖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大窑	指	宁夏大窑嘉宾饮品有限公司
伊利集团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87.SH**）
蒙元保理	指	上海蒙元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玖龙集团	指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昭宣纸业	指	内蒙古昭宣纸业有限公司
荣信纸业	指	内蒙古荣信纸业有限公司
建发**股份**	指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153.SH）及其下属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或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
《分层管理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
《公司章程》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主办券商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中伦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专业释义		
柔版印刷	指	柔性印版的图文部分凸起，印刷时网纹辊将一定厚度的油墨层均匀地涂布在印版图文部分，然后在压印滚筒压力的作用下，将图文部分的油墨层转移到承印物的表面，形成清晰的图文。
水印、水性油墨柔版印刷	指	水性油墨柔版印刷技术是柔性版印刷，属于凸版印刷，凸版印刷品的特点：墨色较浓厚（墨层厚度约为 7 微米）。可印刷于较粗糙、印刷面积较大的承印物。
凸版印刷	指	印刷机的给墨装置先使油墨分配均匀，然后通过墨辊将油墨转移到印版上，由于凸版上的图文部分远高于印版上的非图文部分，因此，墨辊上的油墨只能转移到印版的图文部分，而非图文部分则没有油墨。
凹版印刷	指	先使整个印版表面涂满油墨，然后用特制的刮墨机械，把空白部分的油墨去除干净，使油墨只存留在图文部分的网穴之中，再在较大的压力作用下，将油墨转移到承印物表面，获得印刷品。
胶印、胶版印刷	指	先由印版部件的供水装置向印版的非图文部分供水，保证印版的非图文部分不受油墨的浸湿；再由印刷部件的供墨装置向印版供墨，由于非图文部分受到水的保护，油墨只能供到印版的图文部分；最后将印版上的油墨转移到橡皮布上，再利用橡皮滚筒与压印滚筒之间的压力，将橡皮布上的油墨转移到承印物上。
丝网印刷	指	用丝网作为版基，并通过感光制版方法，制成带有图文的丝网印版；印刷时在丝网印版的一端倒入油墨，用刮板对丝网印版上的油墨部位施加一定压力，同时朝丝网印版另一端匀速移动，油墨在移动中被刮板从图文部分的网孔中挤压到承印物上。
数字印刷、数码印刷	指	一种新型印刷技术，利用印前系统将图文信息直接通过网络传输到数字印刷机上印刷。
预印	指	先将面纸卷对卷印刷，然后将印好的卷筒面纸送到瓦楞纸机的面纸工位，生产瓦楞纸板，然后经过后道工序加工成纸箱。
平张纸	指	也称平版纸，俗称“单张纸”。由造纸机抄出的成品,经切纸机裁切为一定尺寸、并经挑选后合格的单页纸，供平版印刷机使用。
瓦楞	指	呈波浪造型，一般为瓦楞纸起坑。
面纸	指	正面向上的最上面一层平面纸。
CTP	指	将电子印前处理系统或彩色桌面系统中编辑的数字、图片或者页面直接转移到印版的制版技术，材料上省去了感光胶片和一些化学制剂，同时也省去了胶片冲洗设备等，降低了成本，节约了时间和空间，提升了制版效率。
VOC、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DCMM	指	DCMM 是国家标准《GB/T36073-2018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Data Management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的英文简称。DCMM 将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划分为五个等级，自低向高依次为初始级（1 级）、受管理级（2 级）、

		稳健级（3 级）、量化管理级（4 级）和优化级（5 级）。
两化融合	指	是信息化和工业化的高层次的深度结合，是指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两化融合的核心就是信息化支撑，追求可持续发展模式。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00559780N	
注册资本（万元）	11,370.00	
法定代表人	邱毓敏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1992 年 8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0 年 8 月 11 日	
住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168 号	
电话	022-84918809	
传真	022-84918809	
邮编	300308	
电子信箱	ir@tjyhgf.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谢沁永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	纸制品制造
	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2	容器与包装
	-	纸材料包装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
	223	纸制品制造
	2231	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研发；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工业设计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平面设计；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主营业务	从事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024 年 2 月，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提交了辅导备案申请，目前处于上市辅导期。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艺虹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113,7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以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2、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邱毓敏	57,690,416	50.74%	是	是	否	-	-	-	-	19,230,139
2	邱毓慧	31,119,028	27.37%	是	是	否	-	-	-	-	10,373,009
3	天虹广告	6,677,843	5.87%	否	是	否	-	-	-	-	2,225,948
4	艺欣合伙	5,238,893	4.61%	否	是	否	-	-	-	-	1,746,298
5	艺彩合伙	3,143,336	2.76%	否	是	否	-	-	-	-	1,047,779
6	杨茵	3,000,000	2.64%	否	否	否	-	-	-	-	1,000,000
7	艺丰合伙	2,090,000	1.84%	否	是	否	-	-	-	-	696,667
8	艺达合伙	1,450,000	1.28%	否	是	否	-	-	-	-	483,333
9	黄兆且	1,047,779	0.92%	否	否	否	-	-	-	-	349,260
10	上海泉岳	1,000,000	0.88%	否	否	否	-	-	-	-	333,333
11	倪昱	523,889	0.46%	否	否	否	-	-	-	-	174,630
12	周伏海	509,260	0.45%	是	否	否	-	-	-	-	169,753
13	天津如通	209,556	0.18%	否	是	否	-	-	-	-	69,852
合计	-	**113,700,000**	**100%**	-	-	-	-	-	-	-	**37,900,0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是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是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是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是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11,37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最近一期末，即 2023 年 6 月 30 日股本为 11,370.00 万元，不低于 500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6.50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615.02 万元、134,041.2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5,962.22 万元和 9,585.89 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因而，公司符合 “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的条件。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创新层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是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是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85.89	6,15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97.35	5,962.22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2%	1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4%	10.45%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2.69%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股本总额（万元）	11,37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5,962.22 万元和 9,585.89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10.45%和 14.92%，股本总额为 11,370 万元，符合《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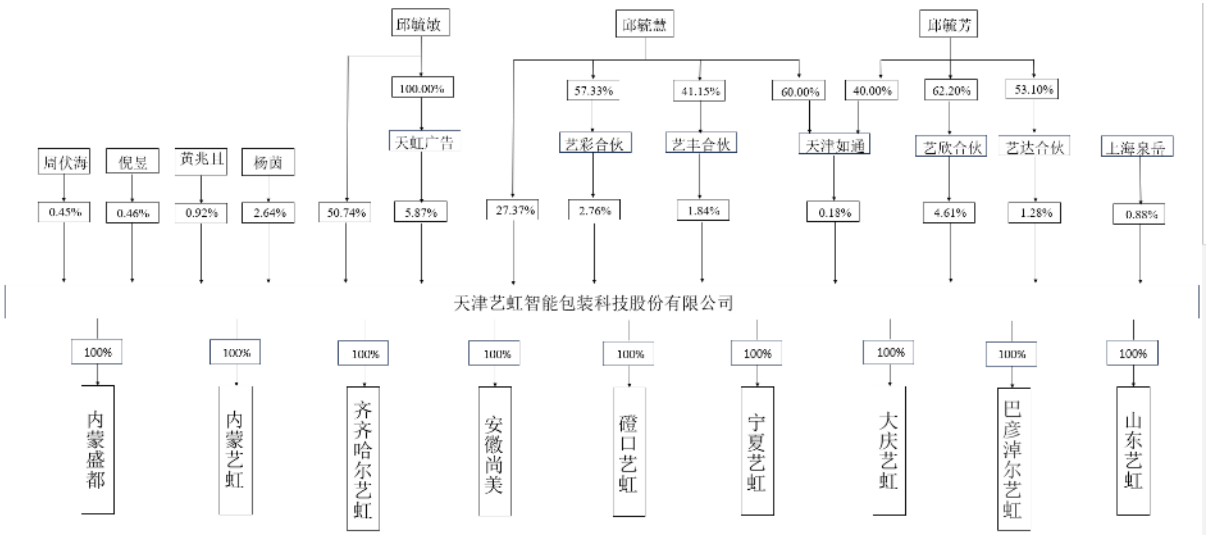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邱毓敏直接持有公司 50.7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邱毓敏	
国家或地区	中国香港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7 年 5 月 8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中国香港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职于厦门市南乐团，担任演员；199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天虹广告有限公司，担任董事；199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三姐妹合计控制公司 94.65%的表决权。上述三人自 2016 年 9 月以来均直接或间接持有、间接控制公司股权/股份，并在公司或其子公

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职务。邱毓敏、邱毓慧及邱毓芳自共同持股之日起即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决策方面均保持一致行动，且三人已于 2020 年 8 月 3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因此三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邱毓敏
国家或地区	中国香港
性别	女
年龄	56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中国香港
学历	中专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职于厦门市南乐团，担任演员；199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天虹广告有限公司，担任董事；199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序号	2
姓名	邱毓慧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1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高中
任职情况	董事
职业经历	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厦门京联机电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 年 11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厦门大中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序号	3
姓名	邱毓芳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女
年龄	59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
学历	大专
任职情况	无
职业经历	1982 年 10 月至 1985 年 9 月，就职于福州军区后勤部通讯营，担任打字员；1985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厦门市档案馆，担任工勤人员，目前已退休。

实际控制人为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关系的时间期限：长期，2020 年 8 月 3 日至无

一致行动关系的其他情况：

无其他情况。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邱毓敏	57,690,416	50.74%	自然人	否
2	邱毓慧	31,119,028	27.37%	自然人	否
3	天虹广告	6,677,843	5.87%	法人	否
4	艺欣合伙	5,238,893	4.61%	境内合伙企业	否
5	艺彩合伙	3,143,336	2.76%	境内合伙企业	否
6	杨茵	3,000,000	2.64%	自然人	否
7	艺丰合伙	2,090,000	1.8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8	艺达合伙	1,450,000	1.28%	境内合伙企业	否
9	黄兆且	1,047,779	0.92%	自然人	否
10	上海泉岳	1,000,000	0.88%	法人	否
合计	-	112,457,295	98.91%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直接持股股东	关联关系
邱毓敏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为姐妹关系，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天虹广告	邱毓敏直接持有全部股权
邱毓慧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为姐妹关系，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艺彩合伙	邱毓慧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艺丰合伙	邱毓慧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如通	邱毓慧直接持有天津如通 60.00%的股权 邱毓芳直接持有天津如通 40.00%的股权
艺欣合伙	邱毓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艺达合伙	邱毓芳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天虹广告有限公司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天虹广告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82 年 2 月 12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敏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ROOM 901-906, Cornell Centre, 50 Wing Tai Road, Chai Wan, Hong Kong
经营范围	无实际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敏	370,000.00	370,000.00	100.00%
合计	-	370,000.00	370,000.00	100.00%

注：上述认缴资本及实缴资本金额列示单位为港币。

（2） 艺欣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艺欣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9 月 1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5KW016U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芳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 1 号楼 3,4 门 31877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芳	**9,330,000.00**	**9,330,000.00**	**62.20%**
2	曹龙中	1,500,000.00	1,500,000.00	10.00%
3	冯爱波	660,000.00	660,000.00	4.40%
4	谢沁永	600,000.00	600,000.00	4.00%
5	张晶晶	600,000.00	600,000.00	4.00%
6	胡新美	600,000.00	600,000.00	4.00%
7	曾传富	300,000.00	300,000.00	2.00%
8	陈波	300,000.00	300,000.00	2.00%

9	张宏志	300,000.00	300,000.00	2.00%
10	赵林俊	150,000.00	150,000.00	1.00%
11	张先知	90,000.00	90,000.00	0.60%
12	张利梅	90,000.00	90,000.00	0.60%
13	白雪敏	60,000.00	60,000.00	0.40%
14	樊勇龙	60,000.00	60,000.00	0.40%
15	班海玉	60,000.00	60,000.00	0.40%
16	胡福在	60,000.00	60,000.00	0.40%
17	顼晓	60,000.00	60,000.00	0.40%
18	折俊梅	60,000.00	60,000.00	0.40%
19	张金伟	30,000.00	30,000.00	0.20%
20	薄建华	30,000.00	30,000.00	0.20%
21	陈健	30,000.00	30,000.00	0.20%
22	史艳儒	30,000.00	30,000.00	0.20%
合计	-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3） 艺彩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艺彩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 年 8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5KRC19K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慧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 1 号楼 3,4 门 31879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慧	5,160,000.00	5,160,000.00	57.33%
2	李庆海	360,000.00	360,000.00	4.00%
3	余国政	300,000.00	300,000.00	3.33%
4	张晶晶	300,000.00	300,000.00	3.33%
5	陈明富	300,000.00	300,000.00	3.33%
6	秦建军	300,000.00	300,000.00	3.33%
7	胡新美	300,000.00	300,000.00	3.33%
8	冯爱波	210,000.00	210,000.00	2.33%
9	敖立新	150,000.00	150,000.00	1.67%
10	张艳明	150,000.00	150,000.00	1.67%
11	斯日古楞	150,000.00	150,000.00	1.67%
12	侯槐林	150,000.00	150,000.00	1.67%
13	芮健鑫	150,000.00	150,000.00	1.67%
14	王丹丹	150,000.00	150,000.00	1.67%
15	杨雪	150,000.00	150,000.00	1.67%
16	高淑丽	150,000.00	150,000.00	1.67%
17	邓峻峰	60,000.00	60,000.00	0.67%
18	郝雅琴	60,000.00	60,000.00	0.67%
19	王山山	60,000.00	60,000.00	0.67%

20	赖福生	60,000.00	60,000.00	0.67%
21	任小军	60,000.00	60,000.00	0.67%
22	任永宏	60,000.00	60,000.00	0.67%
23	林可飞	60,000.00	60,000.00	0.67%
24	周克勇	30,000.00	30,000.00	0.33%
25	周八朗	30,000.00	30,000.00	0.33%
26	郭志腾	30,000.00	30,000.00	0.33%
27	张丽	30,000.00	30,000.00	0.33%
28	朱彬	30,000.00	30,000.00	0.33%
合计	-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0%

（4） 艺丰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艺丰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3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6KQKXG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慧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 1 号楼 3,4 门 3187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慧	5,160,000.00	5,160,000.00	41.15%
2	谢沁永	3,000,000.00	3,000,000.00	23.92%
3	余国政	600,000.00	600,000.00	4.78%
4	冯爱波	570,000.00	570,000.00	4.55%
5	赵丰花	480,000.00	480,000.00	3.83%
6	周八朗	240,000.00	240,000.00	1.91%
7	任小军	180,000.00	180,000.00	1.44%
8	史治锋	180,000.00	180,000.00	1.44%
9	张金伟	180,000.00	180,000.00	1.44%
10	林可飞	120,000.00	120,000.00	0.96%
11	崔希荣	120,000.00	120,000.00	0.96%
12	李玉书	120,000.00	120,000.00	0.96%
13	谭荣光	120,000.00	120,000.00	0.96%
14	皮新君	120,000.00	120,000.00	0.96%
15	邱连龙	120,000.00	120,000.00	0.96%
16	王山山	120,000.00	120,000.00	0.96%
17	边竹青	120,000.00	120,000.00	0.96%
18	郭志腾	60,000.00	60,000.00	0.48%
19	吴忠楚	60,000.00	60,000.00	0.48%
20	刘连波	60,000.00	60,000.00	0.48%
21	袁金金	60,000.00	60,000.00	0.48%
22	张鹏	60,000.00	60,000.00	0.48%
23	康志龙	60,000.00	60,000.00	0.48%

24	张羽	60,000.00	60,000.00	0.48%
25	朱春悦	60,000.00	60,000.00	0.48%
26	林丽	60,000.00	60,000.00	0.48%
27	李芳芳	60,000.00	60,000.00	0.48%
28	周树清	60,000.00	60,000.00	0.48%
29	赖福生	30,000.00	30,000.00	0.24%
30	杨荣	30,000.00	30,000.00	0.24%
31	黄杰	30,000.00	30,000.00	0.24%
32	温陆韬	30,000.00	30,000.00	0.24%
33	杜小准	30,000.00	30,000.00	0.24%
34	付海涛	30,000.00	30,000.00	0.24%
35	苗丽枰	30,000.00	30,000.00	0.24%
36	刘萍	30,000.00	30,000.00	0.24%
37	杨莹莹	30,000.00	30,000.00	0.24%
38	郑美玲	30,000.00	30,000.00	0.24%
39	丁贤涛	30,000.00	30,000.00	0.24%
合计	-	12,540,000.00	12,540,000.00	100.00%

（5） 艺达合伙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艺达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076LG992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芳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海港创业园 1 号楼 3,4 门 31878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芳	4,620,000.00	4,620,000.00	53.10%
2	陈波	2,430,000.00	2,430,000.00	27.93%
3	曾传富	300,000.00	300,000.00	3.45%
4	樊勇龙	300,000.00	300,000.00	3.45%
5	徐永红	90,000.00	90,000.00	1.03%
6	周初彩	90,000.00	90,000.00	1.03%
7	马春鹏	90,000.00	90,000.00	1.03%
8	杜峰	60,000.00	60,000.00	0.69%
9	王东	60,000.00	60,000.00	0.69%
10	彭伍军	60,000.00	60,000.00	0.69%
11	李向太	60,000.00	60,000.00	0.69%
12	石善东	60,000.00	60,000.00	0.69%
13	白雪敏	60,000.00	60,000.00	0.69%
14	乔桂丽	60,000.00	60,000.00	0.69%
15	折俊梅	30,000.00	30,000.00	0.34%
16	陈军	30,000.00	30,000.00	0.34%

17	张续生	30,000.00	30,000.00	0.34%
18	党萍华	30,000.00	30,000.00	0.34%
19	班海玉	30,000.00	30,000.00	0.34%
20	赵林俊	30,000.00	30,000.00	0.34%
21	宿玉龙	30,000.00	30,000.00	0.34%
22	段建利	30,000.00	30,000.00	0.34%
23	安毅	30,000.00	30,000.00	0.34%
24	郑海龙	30,000.00	30,000.00	0.34%
25	张学猛	30,000.00	30,000.00	0.34%
26	段建永	30,000.00	30,000.00	0.34%
合计	-	8,700,000.00	8,700,000.00	100.00%

（6） 上海泉岳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上海泉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 年 12 月 22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5665911885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建国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嘉定区澄浏公路 52 号 39 幢 2 楼 JT2994 室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帐），运输咨询（不得从事经纪、道路运输），证券咨询（不得从事金融、证券、保险业务），投资管理，企业营销（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张建国	450.00	450.00	90.00%
2	邢银霞	50.00	50.00	10.00%
合计	-	500.00	500.00	100.00%

（7） 天津如通

① 基本信息：

名称	天津如通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29 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222MA05JB4197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毓慧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武清区陈咀镇梅石路 401 号 A 栋 102 室-10（集中办公区）
经营范围	从事广告业务，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网络技术、新能源技术开发，办公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及零配件、化妆品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②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邱毓慧	48.00	48.00	60.00
2	邱毓芳	32.00	32.00	40.00
合计	-	**80.00**	8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邱毓敏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2	邱毓慧	是	否	实际控制人之一
3	天虹广告	是	否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邱毓敏直接持有全部股权，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4	艺欣合伙	是	是	邱毓芳直接持有 62.20%的合伙人财产份额，为有限合伙企业
5	艺彩合伙	是	是	邱毓慧直接持有57.33%的合伙人财产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企业
6	杨茵	是	否	南洋电缆（天津）有限公司董事长
7	艺丰合伙	是	是	邱毓慧直接持有41.15%的合伙人财产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企业
8	艺达合伙	是	是	邱毓芳直接持有53.10%的合伙人财产份额，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有限合伙企业
9	黄兆且	是	否	公司员工
10	上海泉岳	是	否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11	倪昱	是	否	公司员工
12	周伏海	是	否	公司监事
13	天津如通	是	否	邱毓慧直接持有天津如通60.00%的股权，邱毓芳直接持有天津如通 40.00%的股权，为有限责任公司

4、 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否

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1992 年 7 月 24 日，天津工艺品、天津进出口、天津广告和天虹广告共同签署了《合资经营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合同》和《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艺虹有限，注册资本为 60.00 万美元，其中天津工艺品以货币资金出资 24.00 万美元；天津进出口以货币资金出资 12.00 万美元；天津广告以货币资金出资 6.00 万美元；天虹广告以货币资金出资 18.00 万美元。

1992 年 8 月 8 日，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合资举办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合同、章程的批复》（津开批（1992）809 号），批复同意艺虹有限成立。

1992 年 8 月 11 日，艺虹有限取得天津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批准证书》（外经贸津外资资字[1992]345 号）。

1992 年 8 月 19 日，艺虹有限领取由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工商企合津字第 0097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3 年 4 月 10 日，天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书》（津会字（1993）第 176 号），验证截至 1993 年 3 月 16 日止，艺虹有限出资各方已将认缴的共计 60.00 万美元出资额缴足。

艺虹有限设立及各股东完成出资义务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美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实缴出资		出资形式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天津工艺品	24.00	40.00	24.00	40.00	货币
天虹广告	18.00	30.00	18.00	30.00	货币
天津进出口	12.00	20.00	12.00	20.00	货币
天津广告	6.00	10.00	6.00	10.00	货币
合计	**60.00**	**100.00**	**60.00**	**100.00**	-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20 年 7 月 14 日，艺虹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同意共同作为发起人，以整体变更形式设立股份公司。

同日，艺虹有限召开董事会，同意将艺虹有限以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0]0012017 号）审计的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账面净资产 359,088,802.01 元为基数，按照 1:0.2785 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为艺虹科技后共折成 100,000,000 股股份，

股本为 100,000,000.00 元，净资产中剩余部分 259,088,802.01 元计入艺虹科技资本公积。

2020 年 7 月 16 日，中企华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3859 号），经评估，截至基准日 2020 年 2 月 29 日，艺虹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2,556.01 万元。

2020 年 8 月 3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出席了会议。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变更设立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工商注册登记事宜的议案》《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除职工代表监事之外的监事会成员，并审议通过了其他相关议案。

2020 年 8 月 3 日，信永中和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0CDA40170 号），确认艺虹科技已收到各发起人股东以其拥有的艺虹有限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合的股本合计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2020 年 8 月 11 日，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艺虹科技的设立申请，并为艺虹科技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20116600559780N。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及股东未发生变化。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有四个员工持股平台，分别为艺欣合伙、艺彩合伙、艺丰合伙和艺达合伙，其基本情况及合伙人构成，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1、股权激励政策具体内容或相关合同条款（如有），包括且不限于：激励目的、日常管理机制、流转及退出机制、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授予价格、锁定期限、绩效考核指标、服务期限；若涉及激励计划实施调整的，股票数量、价格调整的方法和程序等；在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或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况下，股权激励计划如何执行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员工持股管理办法》及各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针对员工股权激励具体内容及条款如下：

项目（条款）	主要内容
激励目的	为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员工队伍，提高员工（包含董事、监事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人员）参与管理的意识，强化员工的主人翁地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构建员工与公司利益共同体。

激励对象	适用于与公司或其各级子公司建立劳动关系或服务关系的员工以及经公司董事会确认的其他人员。
日常管理机制	员工持股平台为有限合伙企业，由持股平台代为行使公司股东权益；合伙企业平台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日常管理及决策。
流转及退出机制	员工持有的股份原则上不得退回、对内及对外转让和交易；员工离开公司（不包含退休离开）的，可以转让其持有的持股平台合伙份额，由有限合伙企业的其他合伙人或转让给经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同意的公司其他员工受让其份额；转让价格以如下二者孰低为准:(1)参照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单位注册资本对应的净资产值为基础计算出的持股价值，(2)公司的股票价格;合伙份额的转让价格具体以经转让双方协商一致的转让价格为准。
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授予价格	未明确约定，实际授予时参考授予时公司每股净资产价值并结合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
锁定期限	公司上市前，以及公司成功上市但员工持股平台所持公司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前，非经员工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员工不得退出员工持股平台。
绩效考核指标	未涉及
服务期限	未明确约定，对于离开公司（不包含退休）的员工需要转让其持有的持股平台合伙份额
涉及激励计划实施调整的，股票数量、价格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未涉及
在公司发生控制权变更、合并、分立或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况下，股权激励计划如何执行的相关安排	离开公司的员工，其所持有的持股平台合伙份额应对内转让给有限合伙企业的其他合伙人，或转让给经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同意的公司其他员工；离开公司包括主动离职、被辞退或解聘、被开除或死亡等情形，但不包括退休； 退休员工可自行选择继续持有合伙份额或比照离开公司的员工处理。

2、激励对象的选定标准和履行的程序，实际参加人员是否符合前述标准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持股人员应至少满足如下任一条件：（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各职能部门负责人；（2）公司考核评选出的优秀员工；（3）公司各职能部门负责人经综合考虑本部门员工工龄、个人工作表现等因素向公司推荐的员工；（4）公司总经理认定的目前已对或未来将对公司发展作出特别贡献的人员。在前述条件划定的人选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选定最终持股人员名单，并综合考虑员工职级、对公司的贡献等因素确定员工可以认购的最高持股份额，最终实际认购份额以员工自愿购买数额为准。

公司有限合伙持股平台参加人员符合前述标准。

3、股权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计划。对于已实施完毕的股权激励，公司按照公允价格实施股权激励，无需确认股份支付，对财务状况不存在不利影响。公司通过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有限合伙企业实施股权激励，对控制权变化不构成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平稳增长，经营状况良好，股权激励对公司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4、股权激励行权价格的确定原则，以及和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或评估值的差异情况

公司存在两次股权激励情况，激励价格参考授予时公司每股净资产价值并结合市场公允价格协

商确定，公司股权激励行权价格与最近一年/一期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5、结合员工持股平台增资及内部合伙份额转让的具体情况，是否实质涉及等待期等；结合最近外部增资等股权转让价格，说明股权激励不涉及股份支付的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1）员工持股平台增资及同期外部增资的具体情况

①员工持股平台增资情况

A.201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增资价格

名称	入股时间	入股价格	定价依据
艺欣合伙	2016 年 9 月	3 元/每元注册资本	参考中企华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3358 号《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艺虹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3,813.03 万元，同时考虑艺虹有限 2016 年 1 月至 8 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艺彩合伙			

注：2016 年 9 月时，艺虹有限注册资本单位为美元，其中员工持股平台的入股价格为 3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换算成人民币为 3 元/每元注册资本。

艺虹有限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3,813.03 万元，按照 2016 年 9 月 30 日国家外汇管理局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6778 元，艺虹有限的每人民币注册资本评估值为 13,813.03/（6.6778*800）=2.59 元，考虑艺虹有限 2016 年 1-8 月经营业绩并经友好协商确定，定价 3 元/每元注册资本具有公允性。

B.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增资价格

名称	入股时间	入股价格	定价依据
艺丰合伙	2020 年 12 月	6 元/每元注册资本	参考中企华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3859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艺虹科技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2,556.01 万元，同时考虑艺虹科技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定价公允。
艺达合伙			

艺虹科技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52,556.01 万元，按照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折算为每注册资本评估值为 5.26 元，考虑艺虹科技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定价 6.00 元/每元注册资本具有公允性。

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同时引入外部投资者的增资情况

A.实施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时引入外部投资者的增资情况

2016 年 9 月 10 日，艺虹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00 万美元增加至 1,431.60 万美元，新增股东邱毓慧、施丽霞、黄兆且、曹龙中、周伏海、谢沁永、倪昱、葛英姿、赵佳、艺欣合伙、艺彩合伙；本次增资中，邱毓慧、黄兆且、曹龙中、周伏海、谢沁永及倪昱为公司员工，艺欣合伙及艺彩合伙为员工持股计划，施丽霞、葛英姿和赵佳为外部投资者。由上述新增股东认缴，增资价格总计为 1,894.80 万美元。

本次增资过程中，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与员工及员工持股计划的增资价格一致，不存在溢价

情形。

B.实施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时引入外部投资者的增资的情况

2020 年 11 月 24 日，邱毓敏、杨茵、艺丰合伙、艺达合伙、上海泉岳及周伏海与艺虹科技签署《增资协议》，约定由上述六名自然人或法人作为增资方认购艺虹科技新增发的 1,370 万股股份，价格为 6.00 元/股，其中邱毓敏认购 600 万股，杨茵认购 300 万股，艺丰合伙认购 209 万股，艺达合伙认购 145 万股，上海泉岳认购 100 万股，周伏海认购 16 万股。

本次增资中，邱毓敏与周伏海为公司员工，艺丰合伙及艺达合伙为员工持股计划，杨茵及上海泉岳为外部投资者。

本次增资过程中，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与员工及员工持股计划的增资价格一致，不存在溢价情形。

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同时引入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具备公允性

A.第一次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 2016 年 9 月增资价格系参考北京中企华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 3358 号《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艺虹有限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 13,813.03 万元，同时考虑艺虹有限 2016 年 1 月至 8 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增资后估值为 4,294.80 万美元，折算为人民币 28,679.82 万元，按照 2015 年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测算，对应的 P/E 为 15.93 倍，P/B 为 2.63 倍。与可比公司合兴包装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 P/E、P/B 的值 12.47 倍、2.69 倍相差不大，估值具有公允性。本次增资过程中，外部投资者的增资价格与员工及员工持股计划的增资价格一致，不存在溢价情形。

综上，参考市场可比公司的市场价值及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2016 年 9 月增资价格系公允定价。

B.第二次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 2020 年 12 月增资价格系参考北京中企华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3859 号《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艺虹科技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同时考虑艺虹科技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并经友好协商确定。公司 2020 年 12 月增资价格确定为 6 元/股，增资后估值为 68,220 万元，按照 2020 年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测算对应的 P/E 为 13.37 倍，P/B 为 1.28 倍。与可比上市公司合兴包装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 P/E、P/B 的值 17.98 倍、1.51 倍相差不大，主要是由于公司股票尚未公开发行并上市，其股份流通性较差，投资者对非上市公司估值参考上市公司市值并考虑一定折扣比例，符合投融资市场的惯例，估值合理，与同期可比公司估值不存在重大差异。

（2）员工持股平台内部合伙份额转让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期初至回复出具日，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的人员退出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时间	转让人	受让人	转让单价（元/每股）	对应 P/E 倍数
1	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	边学兰、张林、邢卫东、王昊、张林、	王山山、冯爱波、陈波、邱毓慧、曹	6.00-6.30	11.76-12.35

		魏菲、付玉梅、胡联红、朱银妞、赵义凌、李朋朋、王宏志、崔海波	龙中、朱金磊、谢沁永、张晶晶、胡新美、赵林俊		
2	2022 年 2 月至 2023 年 1 月	曹贤、黄海彬、吴凤森、曹涛、张丽、张延军	邱毓芳、邱毓慧	6.45-6.51	12.07-12.18
3	2023 年 2 月至目前	曹龙中、李世权、郎俊文、王帅、李恩春、焦萌、赵林俊、刘志强、朱金磊	邱毓芳、邱毓慧	6.45-7.05	7.65-8.36

注：对应 P/E 测算为转让单价/上年度每股收益。

报告期期初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前持股平台人员股份转让价格依照合伙协议所约定计算且转让价格不低于净资产，股份转让价格公允。

（3）是否实质涉及等待期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等待期，是指可行权条件得到满足的期间。公司员工持股的情况具体如下：

①持股员工通过持股平台按照公允价格进行增资，与其他股东增资价格相同，不认定为股份支付。

②员工增资协议未约定持股员工取得股权需满足服务期限或业绩条件。

③相关协议中设置了离职退出条款，目的是为了保持持股员工的持续稳定。且员工退出合伙企业，是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格退出，员工获得了权益工具的相关收益。

④持股员工自间接取得公司股权起即享有对应股权的分红权和收益权，持股员工在取得相应股权的同时即享有相应的权利，不存在等待期。

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未对股东服务期限、业绩条件等事项进行约定，同时员工持股平台的内部合伙份额转让价格具体以经转让双方协商一致的转让价格为准，员工退出获得了权益工具的相关收益，因此亦不存在隐含的等待期等情况。

综上所述，公司持股员工按照与其他股东相同的市场公允价格增资，公司股权激励不涉及股份支付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6、股权激励对象的自筹资金是否来源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的借款，股权激励对象是否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亲属，是否存在股权代持、未披露的关联关系或利益输送，公司经穿透后股权人数是否存在超过 200 人的情形

经核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员工持股平台的其他合伙人（“股权激励对象”）的相关银行流水、《持股员工调查函》、持股平台全套工商档案资料、历次修改的合伙协议、合伙份额转让协议、转让/出资凭证等资料、公司股东名册，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自筹资金不存在来源于公司或其实际控制人的借款，股权激励对象与实际控制人邱毓敏、邱毓慧或邱毓芳不存在亲属关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合伙份额不存在代持的情形，亦不存在未披露的关联交易或

利益输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直接股东 13 名，其中直接自然人股东 6 名，法人股东及非法人机构股东 7 名，法人股东及非法人机构股东均由自然人持股。穿透至最终自然人股东后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类别	最终自然人股东数量
1	邱毓敏	自然人	1
2	邱毓慧	自然人	1
3	杨茵	自然人	1
4	黄兆且	自然人	1
5	周伏海	自然人	1
6	倪昱	自然人	1
7	天虹广告	法人	1
8	天津如通	法人	2
9	上海泉岳	法人	2
10	艺彩合伙	非法人机构股东	28
11	艺欣合伙	非法人机构股东	23
12	艺丰合伙	非法人机构股东	39
13	艺达合伙	非法人机构股东	26
合计	-	-	127

注：上述统计自然人股东数量未剔除重复股东情况

如上所述，在未剔除重复股东数量情况下，**公司穿透后股权人数不存在超过 200 人的情况。**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次股权变动情况

自艺虹有限设立至今，公司共经历过四次增资、六次股权转让及一次公司类型变更，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股权变动	股权变动背景及原因	股权变动价格及定价依据	价款支付情况、资金来源、个人所得税缴纳情况
1	1992 年 8 月设立	天津工艺品、天津进出口、天津广告	公司设立	/	注册资本 60.00 万美元已足额缴付，

		及天虹广告合资设立艺虹有限			各股东出资资金来源均为自有资金
2	1996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天津进出口将所持 20.00%股权转让给天虹广告；天津工艺品将所持 35.00%股权、5.00%股权分别转让给天虹广告、天津海联；天津广告将所持 10.00%股权转让给天虹广告	“因各股东方持有分歧意见，造成企业效益达不到如期效果，为了有利艺虹的发展，避免各方股东的进一步损失”，国资股东退出	0.71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以经天津市国资委批准的评估结果为作价依据	转让价款已支付
3	2004 年 10 月第一次增资	邱毓敏向艺虹有限增资 360.00 万美元，艺虹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420.00 万美元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扩充资本金	1.00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增加投资，协商作价	新增注册资本 360.00 万美元已足额缴付
4	2010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	邱毓敏向艺虹有限增资 380.00 万美元，艺虹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800.00 万美元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扩充资本金	1.00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增加投资，协商作价	新增注册资本 380.00 万美元已足额缴付
5	2014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天津海联将所持 0.38%股权转让给通辽艺虹	天津海联自身原因	1.71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以截至 2013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作价依据	转让价款已支付，不涉及个人所得税
6	2016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通辽艺虹将所持 0.38%股权转让给天津如通	艺虹有限拟收购通辽艺虹作为全资子公司，为避免母子公司之间相互持股，由邱毓慧控制的通辽艺虹将所持公司的股权转让给其控制的天津如通	2.65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作价依据	转让价款已支付，不涉及个人所得税
7	2016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	艺虹有限注册资本增至 1,431.60 万美元；邱毓慧认缴增资 383.00 万美元，施丽霞认缴增资 38.60 万美元，黄兆且认缴增资 45.00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扩充资本金，优化股权结构，引入外部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	3.00 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参照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同时考虑艺虹有限 2016 年 1 月至 8 月	新增注册资本 631.60 万美元已足额缴纳

		万美元，曹龙中、周伏海、谢沁永、倪昱、葛英姿、赵佳分别认缴增资7.50万美元，艺彩合伙认缴出资45.00万美元，艺欣合伙认缴增资75.00万美元	台	期间的经营业绩情况，协商定价	
8	2018年9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黄兆且、曹龙中、谢沁永、葛英姿、赵佳分别将其所持2.10%、0.52%、0.52%、0.52%、0.52%股权转让给邱毓慧	股东个人资金需要	4.05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参照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公司净资产值及以截至2018年8月末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所示的公司净资产值为基准，协商定价	转让价款已支付，个人所得税已缴纳
9	2018年10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周伏海将所持0.18%股权转让给邱毓慧	股东个人资金需要	4.00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参照以2017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天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公司净资产值及以截至2018年8月末公司未经审计财务报表所示的公司净资产值为基准，协商定价	转让价款已支付，个人所得税已缴纳
10	2019年9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施丽霞将所持2.70%股权转让给天虹广告	股东个人资金需要	4.00美元/每美元注册资本；参照以201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经天津中审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公司净资产值及以截至2019年7月末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表所示的公司净资产值为基准，协商定价	转让价款已支付，个人所得税已缴纳
11	2020年8月公司类型变更	艺虹有限整体变更为艺虹科技	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	整体变更已验资，不涉及个人所得税
12	2020年12	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为满足经营	6.00元/每元注册	新增注册资本

	月第四次增资	11,370.00 万元：邱毓敏认缴增资 600.00 万元，杨茵认缴增资 300.00 万元，周伏海认缴增资 16.00 万元，艺丰合伙认缴增资 209.00 万元，艺达合伙认缴增资 145.00 万元，上海泉岳认缴增资 100.00 万元	发展需要扩充资本金，优化股权结构，引入外部投资者及员工持股平台	资本；参考以 2020 年 2 月 29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同时考虑艺虹有限 2020 年 3 月至 11 月期间的业绩经营情况，协商定价	1,370.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2、公司历史沿革中国有股东、股权变更瑕疵及弥补情况

公司历史沿革瑕疵情况及相关有权机关批准、法律瑕疵及弥补情况如下：

序号	瑕疵事项	有权机关批准情况	瑕疵弥补情况
1	1996 年，天津进出口、天津广告、天津工艺品将所持艺虹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天虹广告、天津海联，转让行为未取得主管部门的批复文件，亦未按照《关于加强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的通知》（津政发（1996）6 号）等相关规定通过产权交易机构进行转让，存在瑕疵	未取得国有股东国资主管部门的批准	天津市国资委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出具《关于协助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工作的复函》，确认本次股权转让有效；并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出具《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涉及国有股权转让有关情况的函》，认为“1996 年天津工艺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利和包装进出口有限公司、天津广告有限公司三家国有股东转让持有的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事项，未发现国有资产流失”
2	2014 年，天津海联将其所持有的艺虹有限 0.375%的股权通过在天津产权交易所进场交易的方式转让给通辽艺虹。本次股权转让没有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产权界定，存在程序瑕疵	已经天津海联登记的主管机关华安实业同意	本次股权转让前天津海联虽未进行产权界定，但对所转让股权的价值由资产评估机构进行了评估，根据评估结果采取了在天津市产权交易中心进场交易的方式，保障了转让价格的公允性。通辽艺虹系根据公开挂牌转让信息参与进场交易并取得受让资格，与转让方签署《产权交易合同》并支付相应价款继而取得该等股权且办理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集体企业资产流失

综上，1996 年国有股东股权转让事项已经天津市国资委出具相关文件，确认该次股权转让有效及该次股权转让中未发现国有资产流失，转让瑕疵已得到弥补；2014 年股权转让虽存在程序瑕疵，但不涉及集体企业资产流失，同时考虑到天津海联该次转让的股权比例较小（转让时股权比例为 0.375%，后经增资扩股稀释后，该部分股权对应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19%），因此本次股权转让的程序瑕疵不会影响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不会构成公司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3、持股平台代持的形成、演变、解除过程

（1）财产份额代持形成的原因

2017 年 1 月 9 日，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分别与艺欣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邱毓芳签署《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分别以 6 万元、3 万元、6 万元的价格从邱毓芳处受让艺欣合伙 0.4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认缴出资额 6 万元）、0.2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认缴出资额 3 万元）、0.4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认缴出资额 6 万元），该次份额转让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手续，自此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成为艺欣合伙的有限合伙人。王宏志以自有资金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向邱毓芳支付 6 万元转让价款、崔海波以自有资金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向邱毓芳支付 3 万元转让价款、赵义凌分别以自有资金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向邱毓芳支付 6 万元转让价款。

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受让艺欣合伙上述财产份额后，公司因其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相关安排，要求对员工持股平台中非公司员工的人员进行清理，但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因看好公司的发展，想继续持有公司的股份，便与赵林俊（系公司子公司员工且与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为好友关系）私下协商一致，决定由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形式上将其所持艺欣合伙的财产份额转让至赵林俊名下，由赵林俊代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持有该等财产份额。就该等代持事项，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与赵林俊之间未签署任何书面代持协议或其他类似文件。

（2）财产份额代持演变、解除及清理过程

2023 年 4 月 28 日，赵林俊、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与邱毓芳签订的《艺欣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除财产份额代持暨转让协议》，约定王宏志将其实际持有的艺欣合伙 0.4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 6 万元认缴出资额）；崔海波将其实际持有的艺欣合伙 0.2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 3 万元认缴出资额）；赵义凌将其实际持有的艺欣合伙 0.40%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 6 万元认缴出资额）转让给邱毓芳，鉴于赵林俊代王宏志、崔海波、赵义凌持有该等财产份额，因此该等财产份额均直接由赵林俊转让至邱毓芳名下。同日，赵林俊与邱毓芳签订《财产份额转让协议》，赵林俊将登记在其名下的艺欣合伙 1.00%的财产份额（对应艺欣合伙 15 万元认缴出资额）转让给邱毓芳。

2023 年 5 月 4 日，就上述转让，艺欣合伙向市场主体登记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相应变更登记，并取得天津港保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准予合伙企业登记决定书》（[滨海新区]合伙登记[2023]第 00305502 号）。

2023 年 5 月 8 日，邱毓芳向赵林俊支付了财产份额转让价款 314,320.50 元，并由艺欣合伙于同日代扣代缴了本次转让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3 年 9 月 5 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154.06	17,907.92
净资产	10,609.43	9,333.84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236.32	32,386.21
净利润	1,275.59	2,299.7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2、 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13 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蒙牛五期南门对面）
注册资本	2,425.00 万元
实缴资本	2,425.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596.39	23,932.50
净资产	19,904.16	17,405.85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15,510.99	33,424.44
净利润	2,498.31	3,783.89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3、 齐齐哈尔艺虹纸制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 年 9 月 3 日
住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碾北公路西侧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891.07	5,490.44
净资产	3,425.22	2,894.27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984.17	13,037.98
净利润	530.95	1,115.6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4、 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5 月 11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无为市无为经济开发区福北路 18 号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503.10	18,164.89
净资产	590.42	595.82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8,888.36	17,149.32
净利润	-5.40	-285.0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5、 艺虹智能包装（磴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东风街党政综合大楼 110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尚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	公司全资子公司

持股比例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	-
净资产	-	-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6、 宁夏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2 月 2 日
住所	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银川高新区临港产业园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309.17	7,904.18
净资产	883.62	95.25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61.62	-52.6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7、 大庆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17 日
住所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大庆经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标准工业厂房 D-3#楼 103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3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尚未开展业务）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0.02	0.02
净资产	-1.75	-1.75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	-1.7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8、 巴彦淖尔艺虹包装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7 月 16 日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蒙古迈哥密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厂区内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665.66	4,275.44
净资产	1,710.96	1,379.91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4,220.81	5,873.89
净利润	318.66	377.67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9、 艺虹包装（山东）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济阳区济北街道龙海北路 9-1 号院内 4 号车间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31.80	531.69
净资产	365.19	310.18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257.97	520.48
净利润	55.01	99.95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10、 艺虹包装（芜湖）有限公司（已注销）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繁昌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	1,800.00 万元
主要业务	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与公司业务一致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99.04	887.63
净资产	878.66	825.50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73	9,328.70
净利润	53.16	177.6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经信永中和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设立多家子公司的原因

公司设立多家子公司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由于产品单价较低，对运输成本敏感，尤其纸质印刷包装产品存在 300—500 公里的经济半径，为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供应及服务的响应速度，实现“门对门”或就近为蒙牛集团、旺旺控股和三只松鼠等主要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而先后设立多家子公司。

具体各家子公司成立的原因如下：

公司名称	子公司设立/收购的原因
内蒙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和林格尔基地等。
内蒙盛都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其他产品（内衬等），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和林格尔基地等。
齐齐哈尔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就近服务蒙牛集团齐齐哈尔基地。
巴彦淖尔艺虹	主要为内蒙盛都直接客户蒙牛集团巴彦淖尔基地进行后道加工，并将积极拓展非蒙牛集团客户。
通辽艺虹（已注销）	主要生产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就近服务蒙牛集团通辽基

	地。
宁夏艺虹	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宁夏基地。
大庆艺虹	尚未实际经营，拟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大庆基地。
磴口艺虹	尚未实际经营，拟就近服务蒙牛集团磴口基地。
芜湖艺虹（已注销）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就近服务安徽地区客户，包括旺旺控股（安庆、淮安）、德力西（芜湖）。
安徽尚美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就近服务安徽地区客户，包括三只松鼠（无为）、旺旺控股（安庆、淮安）、益海嘉里。
山东艺虹	主要为艺虹科技直接客户旺旺控股济南基地进行后道加工。

二、现有组织架构下对母公司、子公司的业务定位、合作模式及未来规划，子公司取得方式、股权转让情况及价格公允性、实际主营业务情况，资产、负债、技术、人员分布情况

（一）现有组织架构下对母公司、子公司的业务定位、合作模式及未来规划，子公司取得方式、股权转让情况及价格公允性、实际主营业务情况，资产、负债、技术、人员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实际主营业务情况	业务定位、合作模式及未来规划	成立/取得方式	报告期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期末负债	技术	人员分布
1	艺虹科技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说明书、奖卡、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就近服务天津、河北、北京、山东地区客户	1992 年 8 月设立	58,337.10	9,753.70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拥有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 54 项；外观设计 2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	408
2	内蒙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主要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和林格尔基地等，并辐射周边地区	2011 年 12 月，由邱毓慧、黄兆且发起设立；2016 年 8 月，公司收购其 100%股权	26,596.39	6,692.23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拥有实用新型 39 项	143
3	内蒙盛都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主要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和林格尔基地等，并辐射周边地区	2016 年 8 月，公司收购其 100%股权	21,154.06	10,544.63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拥有实用新型 33 项	130
4	齐齐哈尔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就近服务蒙牛集团齐齐哈尔基地	2012 年 9 月，由邱毓慧、周伏海发起设立；2016 年，公司收购其 100%股权	5,891.07	2,465.85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	48
5	巴彦	主要为内蒙	主要为内蒙	2021 年 7 月，	5,665.66	3,954.70	具备包装相关	45

	漳尔艺虹	盛都进行后道加工	盛都直接客户蒙牛集团进行后道加工，并将积极拓展非蒙牛集团客户	由公司发起设立			生产技术	
6	宁夏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就近服务蒙牛集团宁夏基地	2021年2月，由公司发起设立	13,309.17	12,425.55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	24
7	大庆艺虹	尚未实际经营	尚未实际经营，拟服务蒙牛集团大庆基地	2021年5月，由公司发起设立	0.02	1.77	-	-
8	磴口艺虹	尚未实际经营	尚未实际经营，拟服务蒙牛集团磴口基地	2023年10月，由公司发起设立	-	-	-	-
9	安徽尚美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就近服务长三角地区客户	2019年5月，公司收购其100%股权	15,503.1	14,912.68	具备印刷和包装生产技术，拥有实用新型10项	101
10	山东艺虹	主要为艺虹科技进行后道加工	主要为艺虹科技直接客户旺旺控股济南基地进行后道加工	2021年11月，由公司发起设立	531.8	166.61	具备包装相关生产技术	17

（二）子公司股权转让情况及价格公允性

1、内蒙盛都

2016年8月18日，内蒙盛都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音音将持有公司70%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1,902.36万元；股东李雪玲将持有的公司30%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815.29万元。同日，艺虹科技分别与陈音音、李雪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受让陈音音、李雪玲在内蒙盛都占有的70%股权和30%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内蒙盛都100%股权。

内蒙盛都就本次股权转让以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进行评估。依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6）第3672号），2015年内蒙盛都实现营业收入为11,619.26万元，净利润为246.51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内蒙盛都100%股东权益账面价值1,188.55万元，评估值为2,717.65万元，增值率128.65%。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2,717.65万元，与评估价值相符，具有公允性。

2、内蒙艺虹

2016年7月27日，内蒙艺虹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黄兆且将持有公司20%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1,102.6万元。同日，艺虹科技与黄兆且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黄兆且在内蒙艺

虹占有的20%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内蒙艺虹20%股权。

2016年8月12日，内蒙艺虹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邱毓慧将持有公司80%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4,410.45万元。同日，艺虹科技与邱毓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邱毓慧在内蒙艺虹占有的80%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内蒙艺虹100%股权。

内蒙艺虹就上述股权转让以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进行评估。依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估报字（2016）第3595号），2015年内蒙艺虹实现营业收入为15,258.85万元，净利润为1,079.12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内蒙艺虹100%股东权益账面价值5,078.43万元，评估值为5,513.07万元，增值率8.56%。

上述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对应100%股权价格为5,513.07万元，与评估价值相符，具有公允性。

3、齐齐哈尔艺虹

2016年6月13日，齐齐哈尔艺虹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邱毓慧将持有公司95%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635万元。同日，艺虹科技与邱毓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邱毓慧在齐齐哈尔艺虹占有的95%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齐齐哈尔艺虹95%股权。

2016年7月27日，齐齐哈尔艺虹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周伏海将持有公司5%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33.42万元。同日，艺虹科技与周伏海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周伏海在齐齐哈尔艺虹占有的5%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齐齐哈尔艺虹100%股权。

齐齐哈尔艺虹就上述股权转让以基准日2015年12月31日进行评估。依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估报字（2016）第3516号），2015年齐齐哈尔艺虹实现营业收入为4,422.34万元，净利润为42.06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齐齐哈尔艺虹100%股东权益账面价值600.30万元，评估值为668.42万元，增值率11.35%。

上述股权转让交易价格对应100%股权价格分别均为668.42万元，与评估价值相符，具有公允性。

4、安徽尚美

2019年5月13日，安徽尚美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张春苗将持有公司100%股份转让给艺虹科技，转让价格为290万元。同日，艺虹科技与张春苗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张春苗在安徽尚美占有的100%股权。此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艺虹科技持有安徽尚美100%股权。

安徽尚美就本次股权转让以基准日2019年4月30日进行评估。依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4037号），2018年、2019年1-4月安徽尚美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3,017.96万元、2,023.94万元，净利润分别为-16.72万元、29.49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安徽尚美100%股东权益账面价值282.95万元，评估值为343.22万元，增值率21.30%。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为290万元，高于评估基准日账面价值，略低于评估价值，系双方协商的结果，具有公允性。

三、分别按母公司、子公司补充披露主要产品的分部信息，是否主要依靠子公司拓展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产品的分部信息如下：

销售主体	产品名称	2023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2022 年 营业收入	2021 年 营业收入
艺虹科技	彩色包装盒	12,282.92	28,191.09	31,715.82
	水印包装箱	271.04	1,431.36	510.74
	其他产品	4,043.42	12,281.95	7,772.93
内蒙艺虹	彩色包装盒	6,131.84	13,589.78	13,271.94
	水印包装箱	5,558.43	10,758.94	10,177.37
	其他产品	2,206.23	3,274.85	2,985.98
内蒙盛都	彩色包装盒	9,988.86	22,111.13	21,664.19
	水印包装箱	939.00	520.08	14.00
	其他产品	1,884.16	6,219.29	5,511.55
安徽尚美	彩色包装盒	4,619.83	5,664.98	4,844.89
	水印包装箱	3,905.70	3,691.25	1,689.95
	其他产品	136.63	81.01	95.99
齐齐艺虹	彩色包装盒	3,341.62	8,348.81	7,896.75
	水印包装箱	1,055.42	2,767.31	3,075.65
	其他产品	524.29	1,749.73	2,205.21
巴盟艺虹	彩色包装盒	1.99	-	-
	水印包装箱	13.38	-	-
	其他产品	0.84	20.87	1.60
芜湖艺虹（已注销）	彩色包装盒	6.73	4,911.83	5,929.45
	水印包装箱	-	3,112.56	2,400.79
	其他产品	-	215.22	119.85
通辽艺虹（已注销）	彩色包装盒	-	-	654.37
	水印包装箱	-	856.30	5,176.06
	其他产品	-	161.01	686.80

注：以上数据为经合并抵消各公司内部交易后的数据。

公司先后通过设立或收购的方式成立上述多家子公司，可降低运输成本、提高供应及服务的响应速度，实现“门对门”或就近为蒙牛集团、旺旺控股和三只松鼠等主要客户提供产品及服务，增强与主要客户的合作粘性。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定位清晰，不存在主要依靠子公司拓展业务的情形。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香港	是	女	1967 年 5 月	中专	-
2	邱毓慧	董事	2023 年	2026	中国	无	女	1972	高中	-

			8 月 3 日	年 8 月 2 日				年 8 月		
3	谢沁永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71 年 9 月	本科	-
4	黄秀娟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68 年 3 月	本科	-
5	宋海燕	独立董事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77 年 1 月	博士研究生	教授
6	周伏海	监事会主席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男	1961 年 4 月	大专	-
7	赵丰花	监事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84 年 4 月	本科	-
8	冯爱波	职工监事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82 年 2 月	本科	-
9	余国政	副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男	1981 年 2 月	大专	-
10	李静	副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2 日	中国	无	女	1983 年 1 月	本科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邱毓敏	1987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就职于厦门市南乐团，担任演员；1993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天虹广告有限公司，担任董事；1994 年 10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邱毓慧	1997 年 8 月至 2000 年 10 月，就职于厦门京联机电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0 年 11 月至 2006 年 5 月，就职于厦门大中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06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
3	谢沁永	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2 月，就职于天津康大食品有限公司，担任会计；1994 年 2 月至 1996 年 5 月，就职于天津市工业技术开发服务中心，担任会计；1996 年 5 月至 1999 年 5 月，就职于天津市工业胶粘剂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1999 年 5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市华正汽运集团，担任财务经理；2004 年 8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天津市百利纽泰克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6 月，就职于天津瑞灵石油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4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4	黄秀娟	1989 年 7 月至 1998 年 8 月，就职于吉林物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1998 年 8 月至 2000 年 7 月，就职于吉林市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助理；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11 月，就职于海口齐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担任部分经理；2002 年 11 月至 2006 年 7 月，就职于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

		务所，担任部门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就职于天津中联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副所长；2009 年 10 月 2016 年 12 月，就职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担任副所长、所长；2016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担任副所长、所长；2020 年 8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5	宋海燕	200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天津科技大学包装与印刷工程学院，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副院长、教授；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6	周伏海	1987 年 9 月至 2003 年 7 月，就职于天津市铝合金厂，担任技术科员工；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7 月，就职于天津市澳津幕墙设计工程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05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环安部负责人。
7	赵丰花	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天津海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担任人事专员；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智造（天津）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就职于天津万事恒兴商贸有限公司，担任人资经理；201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人力资源行政部经理、监事。
8	冯爱波	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天津市蒙牛乳业销售有限公司，担任绩效专员；200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采购部经理、职工监事。
9	余国政	1999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就职于中山鸿兴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历任学徒、机长；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星光印刷（苏州）有限公司，担任后道主管；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就职于东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担任后道主管；2014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10	李静	2002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目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08,747.39	104,508.74	108,496.0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86.72	69,162.05	59,489.0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73,886.72	69,162.05	59,489.02
每股净资产（元）	6.50	6.08	5.2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6.50	6.08	5.23
资产负债率	32.06%	33.82%	45.17%
流动比率（倍）	1.68	1.73	1.45
速动比率（倍）	1.21	1.20	0.98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8,741.27	134,041.22	130,615.02
净利润（万元）	4,811.82	9,585.89	6,150.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811.82	9,585.89	6,15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755.96	9,597.35	5,962.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755.96	9,597.35	5,962.22
毛利率	20.52%	17.51%	13.76%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6.73%	14.92%	10.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	6.65%	14.94%	10.45%

性损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32	0.8431	0.53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32	0.8431	0.534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0	3.57	3.55
存货周转率（次）	5.69	5.68	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80.00	-34,173.53	-2,827.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3.01	-0.25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1,777.84	3,614.38	3,637.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3%	2.70%	2.78%

注：2023 年 1-6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已年化处理

注：计算公式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100%；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6、每股净资产=当期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

7、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总额；

8、净资产收益率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0/（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及计算过程如下：

基本每股收益=P0+S；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法定代表人	张剑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联系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54043534
项目负责人	周忠军

项目组成员	林健晖、田睿智、聂二浩、王光昊、高见微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010-65681838
经办律师	王成、唐强、季乐乐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谭小青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联系电话	010-65542288
传真	010-655471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谢芳、李关毅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权忠光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 35 号
联系电话	010-65881818
传真	010-65882651
经办注册评估师	李建英、毛瑜声（已离职）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	从事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从事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可为客户提供涵盖色彩图文设计、盒型设计、材料选材设计、工艺设计开发等方面的创意设计服务方案，以实现印刷包装产品的美观、宣传、保护、功能说明、防伪追溯等功能，并基于上述创意设计，通过自动化及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的大规模制造体系批量化生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天津市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内知名的纸制品印刷包装供应商，乳制品纸质包装行业头部企业之一，乳制品龙头企业蒙牛集团纸制品外包装的核心供应商。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数据排名，公司是 2021 年、2022 年度中国包装百强企业，2021 年中国印刷包装企业前 30 名，2022 年中国纸包装企业前 19 名。

公司依托定制化的研发及创意设计能力、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持续不断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与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蒙牛集团、旺旺控股、九安医疗、三只松鼠、君乐宝、大窑、朴诚乳业、金龙鱼、片仔癀、猿力科技、德力西等，并获得上述客户的认可。公司及子公司先后多次获得蒙牛集团颁发的奖项，包括“2020 年最佳战略合作伙伴奖”“2021 年最佳资源支持奖” “2021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22 年度最佳质量改善奖”等。

2021 年、2023 年，公司连续两届参加由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香港印刷业商会、中国台湾地区印刷暨机器材料工业同业公会及澳门印刷业商会联合主办的“中华印制大奖”评选，获得多个重要奖项。其中，公司产品“橄榄油礼盒”和产品“新冠抗原测卡”分别获 2023 年第九届中华印制大奖“瓦楞包装类”金奖和“特殊创新奖类”优秀奖，产品“白象蹦辣包装盒”获得 2021 年第八届中华印制大奖“折叠纸盒类”铜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等纸制印刷包装物，产品主要功能是为包装对象提供外观美化、品牌传播、定量、功能说明以及隔离保护等。

1、彩色包装盒

公司彩色包装盒产品是主要应用胶印工艺进行面纸印刷的纸质包装物，图案精美，对包装对象起到装饰、宣传推广、定量、功能说明、隔离和防护的作用，广泛应用于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

公司各应用领域的彩色包装盒产品图示

各应用领域	产品图示
乳制品	
食品饮料	中华印制大奖—瓦楞包装类金奖 2022“KELLYONE·陕西北人”杯 第八届包装印刷与标签精品大赛 优秀奖 中华印制大奖—折叠纸盒类铜奖

医药医疗	2022“KELLYONE·陕西北人”杯 第八届包装印刷与标签精品大赛 一等奖 中华印制大奖—特殊创新类优秀奖
日化用品	
教育	

电气	

2、水印包装箱

公司水印包装箱产品是采用柔印印刷工艺在纸板上进行印刷的纸质包装物。水印包装箱产品表面印刷用料简单、或无印刷，整体结构牢固、刚性好、承重性好、方便装卸，主要对包装对象起到定量以及在运输过程中隔离、保护作用。

公司水印包装箱产品示意图

3、其他产品

公司其他产品主要是说明书、广告宣传手册、手提袋、奖卡等印刷产品以及受托加工产品。上述印刷产品起到营销推广、功能说明、方便携带产品等作用。

相关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图示
广告宣传手册	

外包装提手袋	
奖卡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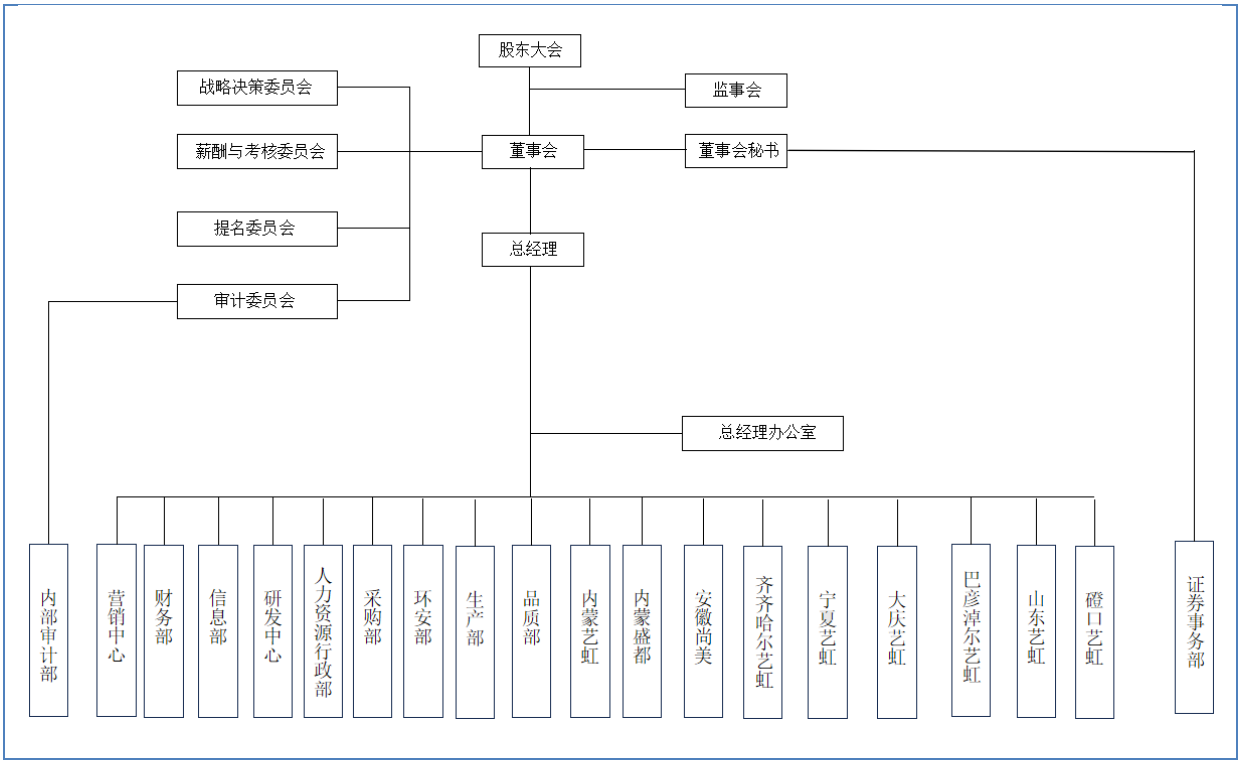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其生产制造流程如下：

（1）彩色包装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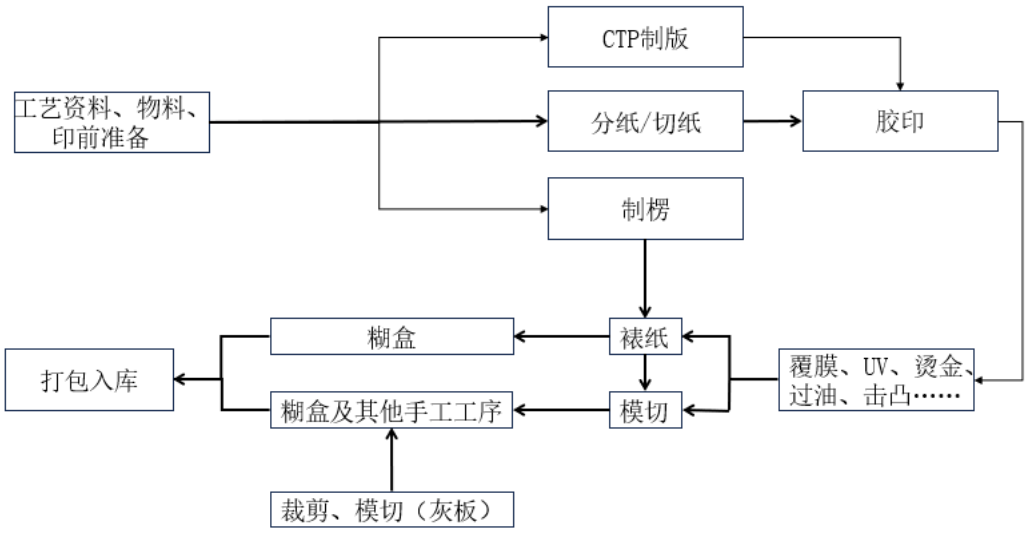

（2）水印包装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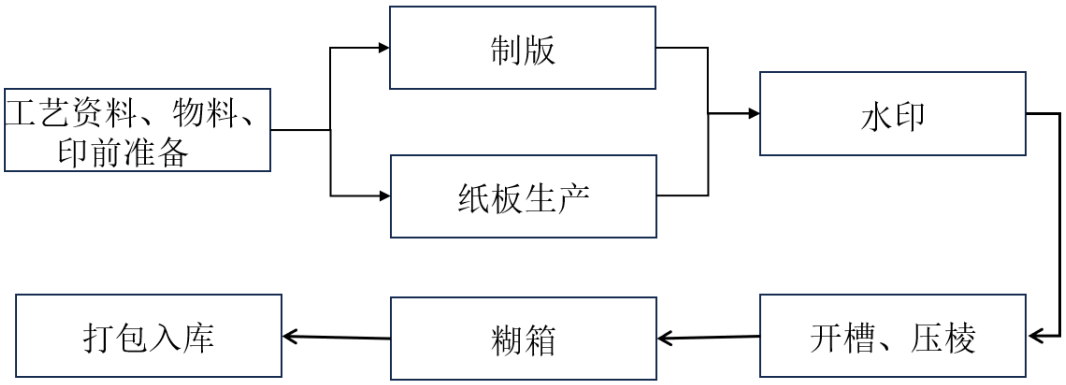
制版
工艺资料、物料、印前准备
水印
纸板生产
打包入库
糊箱
开槽、压棱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 1 月—6 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黑龙江多维特印业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835.05	**42.66%**	2,446.80	**38.35%**	2,793.42	**54.07%**	否	否
2	望都县卓然纸制品制造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341.79	**17.46%**	519.03	**8.13%**	148.77	**2.88%**	否	否
3	哈尔滨市宇纳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194.84	**9.95%**	417.95	**6.55%**	528.71	**10.23%**	否	否
4	鸿博睿特（天津）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83.17	**4.25%**	445.61	**6.98%**	-	**0.00%**	否	否
5	天津市华明集团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75.19	**3.84%**	76.35	**1.20%**	22.68	**0.44%**	否	否
6	祥恒（天津）包装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0.04	**0.00%**	657.52	**10.30%**	30.07	**0.58%**	否	否
7	天津逸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1.73	**0.09%**	105.65	**1.66%**	262.45	**5.08%**	否	否
8	望都鸿瑞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无	委托加工	65.25	**3.33%**	103.82	**1.63%**	115.61	**2.24%**	否	否
	小计	-	-	**1,597.06**	**81.58%**	**4,772.74**	**74.80%**	**3,901.71**	**75.52%**		
	外协合计			**1,957.58**	**100.00%**	**6,380.87**	**100.00%**	**5,166.32**	**100.00%**		
1	山东弘佳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573.44	34.12%	886.57	19.22%	-	-	否	否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 1 月—6 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	无为市人才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否	劳务外包	378.03	22.50%	472.34	10.24%	-	-	否	否
3	天津瀚鹏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191.52	11.40%	71.36	1.55%	-	-	否	否
4	芜湖市汇成天下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97.35	5.79%	368.55	7.99%	105.1	3.59%	否	否
5	黑龙江省才茂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87.09	5.18%	239.03	5.18%	277.48	9.49%	否	否
6	天津汇鑫利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73.82	4.39%	997.8	21.63%	441.24	15.09%	否	否
7	濮阳市盛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	-	-	-	914.16	31.26%	否	否
8	天津盛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	-	472.93	10.25%	-	-	否	否
9	**内蒙古卓冠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78.62**	**1.70%**	**293.81**	**10.05%**	**否**	**否**
10	**芜湖富锐德劳务有限公司**	**否**	**劳务外包**			**14.31**	**0.31%**	**250.82**	**8.58%**	**否**	**否**
	小计	-	-	**1,401.25**	**83.39%**	**3,601.51**	**78.06%**	**2,282.61**	**78.05%**		
	外包合计	-	-	**1,680.42**	**100.00%**	**4,613.61**	**100.00%**	**2,924.53**	**100.00%**		
合	-	-	-	**3,638.00**		**10,994.48**		**8,090.85**	-	-	-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3 年 1 月—6 月（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2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1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计											

具体情况说明

（一）委托业务在公司业务流程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是否属于公司关键业务环节、公司的质量管控措施、相关合同中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及实际履行情况、公司针对该业务的会计处理

1、委托业务在公司业务流程中所处环节和所占地位、是否属于公司关键业务环节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尤其彩色包装盒产品涉及的生产制造工序较多，包括印前、印刷和印后三个阶段工序。印前主要涉及印前图文处理、CTP 制版等工序；印刷工序涉及到胶印印刷、柔版印刷、丝网印刷、数字印刷等印刷工艺；而印后则包括上光、烫印、丝印冷烫、覆膜、复合、凹凸压印、浮雕压纹、裱纸、模切、糊盒成型以及全自动包盒等工序。公司核心生产环节主要是印前 CTP 数字制版、印刷色彩管理、胶版印刷、柔版印刷以及印后加工工艺组合等。公司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均需要结合客户对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成本控制等具体要求而选择合适的生产工艺或其组合工艺，因而，不同的产品存在着工艺差异。公司母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服务客户的需求特征和经济效益原则配置产能，若某工序订单增加超过产能负荷，将会出现该工序产能冲突的情形，往往通过委托加工的方式解决。

彩色包装盒是公司核心产品，由于客户对订单往往有交期要求，订单高峰期部分印后工序如覆膜、裱纸等会存在着产能瓶颈，公司选择对该等工序进行委托加工。对于工序相对简单的水印包装箱或其他配件产品，存在将部分订单进行委外加工的情形。因而，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主要关键业务环节整体进行委托加工的情形。

2、公司的质量管控措施、相关合同中关于权利义务的约定及实际履行情况

外协加工所需的原材料主要由公司统一采购，原材料由公司检验合格后，由外协厂商进行加工，外协厂商仅提供部分生产辅料，企业从生产源头有效控制原材料的质量风险；公司对外协加工厂商的加工过程和产品质量进行监督管理。公司与符合公司要求的外协厂商订立合同，在合同中主要对产品的加工要求、技术标准及违约责任等进行约定。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履行与外协厂商的协议条款，不存在与外协加工厂商发生诉讼或其他重大纠纷的情况。

3、公司针对该业务的会计处理

公司针对外协业务按照委托加工进行会计处理：将材料发送给外协厂商时，借记“委托加工物资”，贷记“原材料”；公司收到外协厂商加工完成的物资并验收入库时，支付加工费时，借记“委托加工物资”，贷记“银行存款”或“应付账款”，同时，按实际完成的物资及剩余的原材料，借记“库存商品”或“原材料”等，贷记“委托加工物资”。

（二）报告期内受托企业的数量、名称、选择标准、相关资质、公司与其合作的稳定性，受托企业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提供服务，公司对受托企业是否存在依赖

报告期内，当期交易金额 5 万元以上的外协厂商数量分别为 47 家、46 家和 24 家。公司对外协供应商严格管理，由于市场上可选择的外协厂商较多，在选择外协供应商时会综合考评供应商的市场口碑、资质、质量、价格、服务和交货期等因素，以确保外协厂商具有较强的供货能力和质量保障，避免公司外协加工出现质量问题或加工能力不足等因素导致不能满足交货期要求，从而影响公司业务。

公司与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合作稳定。外协供应商均为独立面向市场的产品制造企业，不存在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提供服务的情况，由于其仅为公司提供常规的加工服务，公司对受托企业不存在依赖。

（三）受托企业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方关系情况

报告期内，企业主要外协厂商与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委托业务的成本及其占同类业务成本的比重，委托业务的定价机制，是否存在受托企业为公司分摊成本、承担费用的情形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委托加工的金额分别为 **5,166.32 万元、6,380.87 万元和 1,957.58 万元，**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59%、**

5.77%和 4.19%。外协加工价格均根据外协加工的工序难易程度、参考的市场价格水平、距离与运输方式等因素综合协商确定，定价公允，不存在外协供应商为公司分摊成本、承担费用的情形。

3、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胶版印刷及包装盒制造工艺	通过设计“UV 印刷工艺+专色配方+水性普通专用哑油”方案，同时优化印前处理以及印后工艺部分，改善包装印刷材质的吸墨稳定性和耐磨性，同时提升色调再现力和鲜艳度，可较大程度地减少 UV 印刷气味，实现胶版印刷技术在双面合成纸包装印刷中的首次成功应用。	自主研发	彩色包装盒、其他产品	是
2	水性油墨柔版印刷及包装箱制造工艺	（1）采用“数字化+个性定制化”制版模式，提高生产效率，满足客户个性化设计需求；（2）利用智能网联技术优化柔性版印刷压力及供墨压力方案，提升供墨稳定性，使工艺更加安全、环保、节能、高效；（3）引入色彩管理，并通过高效的、可预知的、成熟的计算机专色配色，实现色彩精准化管理，最大化保证品牌生产获得统一、准确、稳定的颜色复制。	自主研发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是
3	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	基于数字化 CTP 制版工艺，结合自身工艺特点和客户需求，将印刷信息数字化、印刷检测数字化、印刷控制数字化及印刷智能控制有机结合，开发了适应自身特征的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	自主研发	彩色包装盒、其他产品	是
4	数字印刷色彩管理系统及应用技术	结合生产过程中用到的闭环校正技术，通过中央控制台的计算、分析、比较，生成调整信号，生成特性文件，即时修改特性文件中数据信息，进行实时补偿，确保印刷质量的稳定性。	自主研发	彩色包装盒、其他产品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yhgf-tj.cn	http://yhgf-tj.cn/portal/redirect/nacc/	津 ICP 备 14000511 号-5	2020 年 8 月 17 日	他项权利无
2	tjyhgf.cn	http://tjyhgf.cn/	津 ICP 备 14000511 号-4	2020 年 8 月 17 日	他项权利无
3	nmgsdbz.com	http://nmgsdbz.com/	蒙 ICP 备 2021002145 号-1	2015 年 1 月 4 日	他项权利无

2、 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3056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艺虹科技	16,789.60	空港经济区航空路168号	2004年11月23日-2054年11月22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非居住	抵押
2	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1003055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艺虹科技	11,955.60	空港经济区航空路168号	2010年05月15日-2060年05月14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非居住	抵押
3	蒙（2020）和林格尔县不动产权第000377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内蒙艺虹	60,811.46	和林格尔县盛乐园区盛乐南街北	2002年7月18日-2052年7月17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其他	抵押
4	蒙（2023）和林格尔县不动产权第000183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内蒙艺虹	37,891.09	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西	2023年4月6日-2073年4月5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5	和林格尔县国用（2005）字第0000027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内蒙盛都	66,000.30	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	2003年8月1日-2053年7月31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抵押
6	皖（2022）无为市不动产权第0004308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安徽尚美	53,351.00	无为市福渡镇张庙村、公路村、石碑村三村交界处（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1-3幢	2019年8月12日-2069年8月11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抵押
7	皖（2023）无为市不动产权第0004684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安徽尚美	33,484.00	无为市福渡镇，无为市经	2022年8月8日-2072年8月7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权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号				济开发区福北路北侧（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二期					
8	宁（2022）灵武市不动产权第0002129号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宁夏艺虹	66,667.00	银川高新区临港产业园区内	2022年2月25日-2072年2月24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

3、 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 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47,199,157.77	41,857,806.18	正在使用	购置取得
2	软件	2,913,281.35	178,392.82	正在使用	购置取得
合计		50,112,439.12	42,036,199.00	-	-

5、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印刷经营许可证	（津）印证字第123020001号	艺虹科技	天津市新闻出版局	2021年10月28日	2021/10/28-2025/12/31
2	印刷经营许可证	（内）印证字15（包）A0012号	内蒙盛都	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2020年7月6日	2020/7/6-2025/12/31
3	印刷经营许可证	（内）印证字第15（包）A0011号	内蒙艺虹	呼和浩特市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	2020年7月6日	2020/7/6-2025/12/31
4	印刷经营许可证	（2021）印证字第346030172号	安徽尚美	无为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	2021年3月30日	2021/3/30-2025/12/31
5	印刷经营许可证	（齐新出）印证字第B0201号	齐齐哈尔艺虹	齐齐哈尔市新闻出版局	2021年7月13日	2021/7/13-2025/12/31

6	印刷经营许可证	640104（银灵）印证字第 2023001 号	宁夏艺虹	灵武市新闻出版局	2023 年 6 月 1 日	2023/6/1-2025/12/31
7	印刷经营许可证	（内）印证字第 15（包）L0032 号	巴彦淖尔艺虹	巴彦淖尔市新闻出版版权局	2022 年 6 月 24 日	2022/6/24-2025/12/31
8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津交运管许可保字 120120300607 号	艺虹科技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7 日	2022/3/7-2026/3/6
9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宁交运管许可银字 640181008992 号	宁夏艺虹	灵武市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10 月 20 日	2023/10/20-2027/10/20
10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内蒙古交运管许可呼字 150123003678 号	内蒙盛都	和林格尔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 5 月 18 日	2023/5/18-2027/05/17
11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1200160125337	艺虹科技	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1 月 28 日	2022/11/28-2027/11/27
12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1501230017786	内蒙艺虹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3/3/17-2028/3/16
13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1508990003844	巴彦淖尔艺虹	巴彦淖尔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1/12/15-2026/12/14
14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1501230018455	内蒙盛都	和林格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5/22-2028/05/21
15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33402251016619	安徽尚美	无为市市场监督管理所	2022 年 9 月 20 日	2022/9/20-2027/9/19
16	取水许可证	取水（齐齐哈尔）字[2021]第 00004 号	齐齐哈尔艺虹	齐齐哈尔市水务局	2021 年 2 月 2 日	2021/2/2-2026/2/1
17	取水许可证	D150802G2021-0250	巴彦淖尔艺虹	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水利局	2021 年 12 月 14 日	2021/12/14-2026/12/13
18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020】津空排许可字第 171 号	艺虹科技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20/1/13-2025/1/12
19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1210939012	艺虹科技	天津保税区海关	2014 年 7 月 1 日	长期

20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4029609LK	安徽尚美	芜湖海关	2021 年 2 月 22 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709,306.27	77,074,129.34	127,635,176.93	62.35%
机器设备	403,013,277.33	209,847,165.76	193,166,111.57	47.93%
运输工具	9,437,437.99	6,699,741.04	2,737,696.95	29.01%
电子设备	2,912,285.21	2,241,722.16	670,563.05	23.03%
办公设备及其他	4,751,396.31	4,000,557.79	750,838.52	15.80%
合计	**624,823,703.11**	**299,863,316.09**	**324,960,387.02**	**52.01%**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平版胶印机	14	155,322,324.65	98,875,030.15	56,447,294.50	36.34%	否
预印机	1	19,625,924.82	-	19,625,924.82	100.00%	否
水印机	7	6,906,322.70	3,483,789.13	3,422,533.57	49.56%	否
模切设备	50	53,360,829.47	25,261,345.88	28,099,483.59	52.66%	否
纸板线	10	27,584,195.96	6,997,743.63	20,586,452.33	74.63%	否
合计	-	**262,799,597.60**	**134,617,908.79**	**128,181,688.81**	**48.78%**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1003056 号	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168 号	10,653.50	2004 年 11 月 22 日	非居住
2	津（2020）保税区不动产权第 1003055 号	空港经济区航空路 168 号	31,559.75	2010 年 5 月 15 日	非居住

3	蒙（2020）和林格尔县不动产权第 0003777 号	和林格尔县盛乐园区盛乐南街北	28,440.21	2002 年 7 月 18 日	其他
4	蒙房权证内蒙古自治区字第 183031200171 号	内蒙古自治区和林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	13,398.80	2012 年 2 月 1 日	车间、其它
5	因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暂时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	3,000.00	/	物流库房
6	皖（2022）无为市不动产权第 0004308 号	无为市福渡镇张庙村、公路村、石碑村三村交界处（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1-3 幢	36,796.43	2019 年 8 月 11 日	工业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艺虹科技	**天津长荣控股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永合道 30 号厂区 2 号厂房东侧**	**13,000.00**	**2024/03/01-2034/04/30**	**厂房**
艺虹科技	天津旭阳智慧包装有限公司	天津市宁河经济开发区海龙路 1 号（天津旭阳智慧包装有限公司院内）	6,000.00	2021/8/1-2025/12/31	仓储
艺虹科技	天津旭阳智慧包装有限公司	天津旭阳智慧包装有限公司综合楼内 3 间宿舍	/	2023/11/10-2024/11/10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湖冠寓天津天保青年公寓 G3-2 店酒店式公寓中的 27 间	1,080.00	2023/5/1-2024/4/30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湖冠寓天津天保青年公寓 G3-1 店酒店式公寓中的 19 间	760.00	**2024/2/2-2024/10/1**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湖冠寓天津天保青年公寓 G2-1 店酒店式公寓中的 14 间	560.00	2023/7/1-2024/6/30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湖冠寓天津天保青年公寓 G3-1 店酒店式公寓中的 2 间	80.00	2023/11/1-2024/10/31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自贸试验区冠寓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龙湖冠寓天津天保青年公寓 G3-1 店酒店式公寓中的 1 间	40.00	2023/08/21-2024/08/20	员工宿舍

艺虹科技	天津天安泛科技园开发有限公司	东丽区东丽港汇智北道与汇智环路交口处东南侧智空间广场 9-1,2-1512、1513、1514	201.99	2023/5/1-2024/4/30	员工宿舍
内蒙盛都	呼和浩特市联友包装有限公司	和林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呼和浩特市联友包装有限公司院内	5,800.00	2022/5/18-2025/5/17	生产及仓储
内蒙艺虹	内蒙古蒙运达仓储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食园街古泉酿酒院内	**1,400.00**	**2024/1/1-2024/12/31**	仓储
巴彦淖尔艺虹	内蒙古迈哥密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经济技术开发区建材路东、河套大街北厂区	26,305.08	2021/6/1-2031/12/31	厂房
齐齐哈尔艺虹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蒙牛乳业（齐齐哈尔）有限公司院内厂房	5,230.00	2013/7/30-2028/7/29	厂房
齐齐哈尔艺虹	李桂玲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凤凰城 E 区 8 号楼 1 单元 1303 室	78.50	2023/12/8-2024/12/7	员工宿舍
齐齐哈尔艺虹	齐齐哈尔恒腾储运有限公司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建华乡黎明村恒腾物流园区院内分拨中心 1 号、2 号房屋	1,260.00	2021/11/1-2024/10/31	库房
大庆艺虹	大庆中科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大庆市让胡路区大庆经发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标准工业厂房 D-3#楼 103 室	40.00	2023/5/10-2024/5/9	办公
山东艺虹	济南珍仕香食品有限公司	济阳区济北经济开发区仁和街以南，龙海路以西	2,787.00	2021/12/1-2026/12/31	厂房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102	11.14%
41-50 岁	288	31.44%
31-40 岁	353	38.54%

21-30 岁	171	18.67%
21 岁以下	2	0.22%
合计	916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1	0.11%
本科	75	8.19%
专科及以下	840	91.70%
合计	916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82	8.95%
财务人员	25	2.73%
研发人员	68	7.42%
生产人员	677	73.91%
销售人员	51	5.57%
采购人员	13	1.42%
合计	916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邱毓敏	56	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8 月-2026 年 8 月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香港	中专	-
2	余国政	42	副总经理，2023 年 8 月-2026 年 8 月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中国	大专	-
3	皮新君	43	研发中心总监，2020 年 8 月至今	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10 月，就职于东莞镇坚金科纸品有限公司，历任版房部学徒、组长；2004 年 3 月至 2004 年 8 月，就职于东莞勤达印刷制品有限公司，担任 PE（工艺）部技术员；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6 月，就职于东莞长丰印刷纸品有限公司，担任艺	中国	本科	印品整饰工高级工、平版印刷工

				盒部主管；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河北聚隆唐包装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生产工程科科长，2010 年 6 月至 2020 年 4 月就职于天津海顺印业包装有限公司，历任新品工艺中心经理、总监，品技部副总经理；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就职于河北新东印刷包装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2020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余国政、皮新君作为发明人分别获得 8 项、11 项专利。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邱毓敏	57,690,416	50.74%	5.87%
2	余国政	204,660	0.00%	0.18%
3	皮新君	22,740	0.00%	0.02%
合计		**57,917,816**	**50.74%**	**6.07%**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合法合规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彩色包装盒	36,373.79	61.92%	82,817.62	61.79%	85,977.41	65.83%
水印包装箱	11,742.98	19.99%	23,137.80	17.26%	23,044.56	17.64%
其他产品	8,795.57	14.97%	24,003.93	17.91%	19,379.90	14.84%
其他业务	1,828.94	3.11%	4,081.86	3.05%	2,213.14	1.69%
合计	**58,741.27**	**100.00%**	**134,041.22**	**100.00%**	**130,615.02**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包括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等纸制印刷包装物，广泛应用于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公司服务对象主要为上述各领域内的知名企业，包括蒙牛集团、旺旺控股、九安医疗、三只松鼠、君乐宝、大窑、朴诚乳业、金龙鱼、片仔癀、猿力科技、德力西等。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 年 1 月—6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蒙牛集团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	38,697.87	65.88%
2	旺旺控股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6,862.89	11.68%
3	三只松鼠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1,198.09	2.04%
4	九安医疗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	1,089.78	1.86%
5	君乐宝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947.43	1.61%
合计		-	-	48,796.06	83.07%

2022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蒙牛集团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	84,856.48	63.31%
2	旺旺控股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12,951.54	9.66%
3	九安医疗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	9,146.82	6.82%
4	三只松鼠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3,964.00	2.96%
5	君乐宝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2,667.01	1.99%
合计		-	-	113,585.85	84.74%

2021 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蒙牛集团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	86,350.92	66.11%
2	旺旺控股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8,028.82	6.15%
3	三只松鼠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5,371.08	4.11%
4	君乐宝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3,550.21	2.72%
5	千代挞	否	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	1,993.63	1.53%
合计		-	-	105,294.66	80.62%

注 1：对蒙牛集团营业收入，为由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受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合并列示销售数据，其中包含内蒙古圣牧高科奶业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牛圣牧高科奶业有限公司以及呼和浩特市蒙牛圣牧高科乳品有限公司。

注 2：对旺旺控股营业收入，为报告期内中国旺旺控股有限公司及受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合并列示销售数据。

注 3：对九安医疗营业收入，为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的柯顿（天津）电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合并列示销售数据。

注 4：对三只松鼠营业收入，为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及受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合并列示销售数据。

注 5：对君乐宝营业收入，为君乐宝乳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受其实际控制的公司合并列示销售数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蒙牛集团是公司的重要客户，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86,350.92 万元、84,856.48 万元和 38,697.87 万元，占公司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11%、63.31%和 65.88%，公司对蒙牛集团的销售收入集中度较高。

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是行业经营特点和自身资源条件双重因素影响的结果，具备合理性。印刷包装行业下游行业相对广泛，与此同时，印刷包装行业作为资金密集型行业，在产能扩张受限于资本实力约束的前提下，行业内的部分企业根据产能配置、技术工艺优势等自身资源条件，选择聚焦于优势行业、优势客户、优势产品等的竞争策略，以规模优势提升成本竞争力，并以及时足额的产品交付能力和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能力，提升客户粘性。因此，该类同行业上市公司对主要客户的销售占比较高。

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在上市前三年对其前五大客户的合计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	前五大客户占比
裕同科技（002831.SZ）	2014 年至 2016 年，裕同科技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0.09%、62.93%和 55.33%。
合兴包装（002228.SZ）	2005 年至 2007 年，合兴包装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5%、52.53%及 26.51%。
翔港科技（603499.SH）	2016 年至 2018 年，翔港科技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7.44%%、62.63%%及 63.04%%。
龙利得（300883.SZ）	2017 年至 2019 年，龙利得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1.69%、45.60%及 40.07%。
大胜达（603687.SH）	2016 年至 2018 年，大胜达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03%、34.84%及 32.72%。
中荣股份（301223.SZ）	2019 年至 2021 年，中荣股份对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18%、44.51%及 42.35%。
环球印务	2013 年至 2015 年，环球印务对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002799.SZ）	比例分别为 30.63%、31.34%及 31.51%。
吉宏股份（002803.SZ）	2013 年至 2015 年，吉宏股对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32%、93.96%和 87.85%，其中对公司第一大客户伊利集团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30%、67.27%和 65.93%。

公司聚焦于乳制品行业，主要是着眼于该行业的快速增长和消费升级带来的业务机会。国内乳制品行业生产商相对集中，公司结合行业客户选取供应商的策略惯例，选择聚焦服务于该行业龙头之一蒙牛集团，一则可受益于蒙牛集团的大规模采购及其增长，促进自身业务规模的快速扩张，二则可依托自身的技术工艺优势，有针对性地为客户设计产品，并有效整合生产和服务能力，及时完成对客户的产品交付和服务响应，提升客户体验；三则可聚焦于优势产品的生产和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优化采购和生产成本，并可依托客户较高的资信，优化应收款项管理，从而优化自身的综合成本水平，提升经营业绩。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21 年、2022 年和 2023 年 1-6 月，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主要采购原纸，采购金额合计分别为 55,704.68 万元、48,154.56 万元和 19,480.93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84%、54.89%和 51.25%。

2023 年 1 月—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玖龙集团	否	原纸	10,936.44	28.77%
2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否	原纸	3,272.48	8.61%
3	昭宣纸业	否	原纸	1,980.56	5.21%
4	杭州富阳正博纸张有限公司	否	原纸	1,772.21	4.66%
5	建发股份	否	原纸	1,519.24	4.00%
合计		-	-	19,480.93	51.25%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玖龙集团	否	原纸	25,105.56	28.61%
2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否	原纸	9,778.57	11.15%

3	昭宣纸业	否	原纸	5,649.05	6.44%
4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原纸	4,036.29	4.60%
5	天津通瑞供应链有限公司	否	原纸	3,585.09	4.09%
合计		-	-	48,154.56	54.89%

2021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玖龙集团	否	原纸	32,356.54	31.33%
2	昭宣纸业	否	原纸	8,711.24	8.44%
3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否	原纸	6,722.91	6.51%
4	天津通瑞供应链有限公司	否	原纸	4,531.20	4.39%
5	建发股份	否	原纸	3,382.79	3.17%
合计		-	-	55,704.68	53.8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84%、54.89%和51.25%，集中度较高。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是原纸，使得公司采购品类较为集中。公司通过对企业资质、原料品质、价格、供应持续性与稳定性等方面的综合考核来确定供应商；出于对原材料品质及成本因素考虑，选择优质的原材料供应商并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有助于公司形成规模效应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和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导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占比较高。原纸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形。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1、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和《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 C22“造纸和纸制品业”分类 C223“纸制品制造”下的 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根据《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采矿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纸制包装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属于造纸行业的下游加工领域，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2、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及排污许可的情况

（1）环评批复与验收

公司及具有生产职能的子公司主要已建项目或已经开工的在建项目履行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审批程序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情况
1	艺虹有限及公司	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项目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环境保护局《关于艺虹印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空加环保批[2004]28号）	天津空港物流加工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许可意见》（津空加环验[2009]11号）
2		二期扩建工程项目	天津港保税区环境保护局、天津空港经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对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空环保许可表[2010]28号）	天津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天津艺虹印刷发展有限公司二期扩建工程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许可意见》（津保自贸环准[2015]80号）
3		新增生产线项目	天津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保自贸环	2021年8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审[2021]10号）	
4		精品包装生产自动化升级项目	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品包装生产自动化升级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保自贸环审[2023]21 号）	项目进行中，尚未验收
5	内蒙盛都	新型包装箱（防水阻燃型）生产线项目	2005年8月23日内蒙古自治区环境保护局就内蒙盛都新型包装箱（防水阻燃型）生产线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	呼和浩特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新型包装箱（防水阻燃型）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呼环政验字[2011]49号）
6		新型包装箱（防水阻燃型）生产线项目技改工程	和林格尔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新型包装箱（防水阻燃型）生产线项目技改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批字[2017]39号）	2018年10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7		包装厂区升级改造项目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包装厂区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呼环政批字[2021]79号）	项目进行中，尚未验收
8	内蒙艺虹	五层瓦楞纸箱生产线项目	2007 年 9 月 24 日，呼和浩特市环境保护局就内蒙艺虹五层瓦楞纸箱生产线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出具审批意见	和林格尔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瓦楞纸箱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复》（和环验字[2015]01号）
9		年产 7000 万㎡瓦楞纸箱技术改造项目	和林格尔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7000 万㎡瓦楞纸箱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和环批字[2018]04 号）	2020年11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0		柔印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柔印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呼环政批字[2023]239 号）	项目进行中，尚未验收
11	齐齐哈尔艺虹	纸制品印刷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齐齐哈尔市建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齐齐哈尔艺虹纸制品有限公司纸制品印刷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	2016年3月18日，齐齐哈尔市建华区环境保护局对齐齐哈尔艺虹提出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出具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主体工程验

			复》（齐建环建审[2016]003 号）	收，全部工程完工（待印刷车间建成），污染防治措施安装运行后，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经公司确认，齐齐哈尔艺虹未修建印刷车间，也无需就印刷车间安装污染防治措施。
12		纸制品印刷包装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齐齐哈尔市建华生态环境局《关于齐齐哈尔艺虹纸制品有限公司纸制品印刷包装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齐建环行审[2023]12 号）	**2024年1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3	安徽尚美	食品包装生产项目	芜湖市无为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食品包装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无环审[2021]27 号）	2022年5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4		食品包装及精品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	芜湖市无为市生态环境分局《关于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食品包装及精品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无环审[2023]18 号）	项目进行中，尚未验收
15	山东艺虹	新建年产3000 万个包装礼盒项目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济阳分局《关于艺虹包装（山东）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3000 万个包装礼盒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济阳环报告表[2022]5 号）	2022年6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6	巴彦淖尔艺虹	年产 3144 万平方米包装纸箱产品建设项目	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巴彦淖尔艺虹包装有限公司年产 3144 万平方米包装纸箱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巴环审[2022]16 号）	2023年3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7		新增五层线包装周转箱产品扩建工程项目	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临河区分局《关于巴彦淖尔艺虹包装有限公司新增五层线包装周转箱产品扩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审发〔2023〕37 号）	2023年8月通过环保自主验收
18	宁夏艺虹	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含一期、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意见的函》（银高函[2021]35 号）灵武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项目进行中，尚未验收

			《灵武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含一期、二期）（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灵审服（批）发[2023]67 号）	
19	大庆艺虹	纸制品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生产车间**项目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办理环评手续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环保验收
20		**纸制品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车间项目**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办理环评手续**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环保验收**
21	**磴口艺虹**	**智能化包装生产线及研发楼项目**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办理环评手续**	**项目尚未正式启动，尚未环保验收**

注1：艺虹科技原于2021年3月5日就该项目取得《天津市外商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津保自贸投[2021]24号，于2021年6月16日取得天津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品包装生产自动化升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保自贸环审[2021]11号）。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因该项目的投资内容及建设内容发生变更，艺虹科技于2023年3月28日取得天津港保税区行政审批局的《关于精品包装生产自动化升级项目备案的证明》（津保自贸投[2023]3号），于2023年8月29日取得天津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品包装生产自动化升级项目发生重大变化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保自贸环审[2023]21号）。

（2）排污许可情况

公司及其具有生产职能的子公司取得的排污相关资质具体如下：

序号	主体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艺虹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120116600559780N001W	2020.07.15-2025.07.14	天津港保税区行政审批局
2	内蒙盛都	排污许可证	91150100752585662P001P	2020.06.27-2025.06.26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3	内蒙艺虹	排污许可证	911501005851977416001P	2020.06.27-2025.06.26	呼和浩特市生态环境局
4	巴彦淖尔艺虹	排污许可证	91150891MA0R7BK90G001P	2022.05.31-2027.05.30	巴彦淖尔市生态环境局
5	山东艺虹	排污许可证	91370125MA7CUCWG1Q001P	2022.05.20-2027.05.19	济南市生态环境局

6	安徽尚美	排污许可证	91340200MA2MW6XCX7001P	2022.05.20-2027.05.19	芜湖市无为市生态环境分局
7	宁夏艺虹	排污许可证	91640181MA76LJEP5D001P	2023.09.26-2028.09.25	银川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8	齐齐哈尔艺虹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230203052858930 5001X	2020.11.17-2025.11.16	/

3、公司环保处罚情况

因“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未按照规定采取停产等应急措施”，于 2023 年 3 月 8 日，公司被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文件编号：津保环改字[2023]003 号），并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被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处以 10 万元罚款（文件编号：津保环罚字[2023]001 号）；因“以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于 2023 年 3 月 8 日被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责令改正违法行为（文件编号：津保环改字[2023]004 号），并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被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处以 40 万元罚款（文件编号：津保环罚字[2023]002 号）。

截至目前，公司已缴纳上述罚款，且已按照津保环改字[2023]003 号及津保环改字[2023]004 号的要求完成整改。公司的上述环保违法行为，从违法行为情节来看，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法》未认定公司的该等行为属于情节严重；从违法行为后果来看，公司已完成整改，并及时缴纳罚款，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形。另外，根据对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工作人员的访谈及其签署的访谈笔录，确认公司的上述环保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受到天津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处罚（文件编号：（津）应急罚（2023）总-6-023 号），因公司未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有限空间应急预案演练，违反了《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九条、《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天津市应急管理局依据《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第六十二条、《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第（二）项之规定，结果分别被给予责令限期改正，处 2 万元罚款，合计 4 万元罚款。

2023年11月10日，天津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该企业的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未导致重大人员伤亡，未发现造成社会恶劣影响，违法行为已整改完毕，罚款已缴纳至指定银行，案件办理完毕。”

综上所述，除上述已披露的行政处罚外，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安全生产要求，不存在其他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上述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为更好地服务知名品牌客户，公司始终秉承高质量、环境友好的产品战略。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DCMM（2 级）认证、FSC 产销监管链认证、BRC 全球标准包装材料认证及 GMI 色彩管理认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如下：

序号	公司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单位	有效期限
1	艺虹科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322Q30041R4M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2/05/23-2025/05/22
2	内蒙艺虹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3221Q202511R0M	北京首信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2021/9/30-2024/9/29
3	内蒙盛都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5320Q30042R4M	北京恩格威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23/11/9-2026/11/8
4	安徽尚美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A1716940	挪亚检测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3/5/11 2026/5/10
5	巴彦淖尔艺虹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3223Q204290R0S	北京首信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2023/9/11-2026/9/10
6	齐齐哈尔艺虹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2Q25386R2M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2022/9/21-2025/9/21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商业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是主材原纸（主要包括：瓦楞纸/片、牛卡纸、牛皮纸、白板纸等），油墨、胶水等辅助材料。

公司主要是采用“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客户订单和客户需求预测制定生产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原材料库存情况，确定采购计划。在采购管理上，公司采取统分结合的管理模式，母公司采购部负责原纸、油墨、胶水等大宗原料和设备采购的定价和管理，制定采购规章制度，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单。在日常经营中，母公司采购部与供应商以招标或双方协商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各个生产基地根据实际情况向合格的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并遵循质优、价低、就近采购的原则进行采购。对于零星原材料、辅料的采购，由各子公司采购部门自行负责。

母公司采购部除负责采购定价及管理外，还负责大宗原材料的信息收集、供应商招标、考核和评选工作。采购部紧密监控原材料国际、国内价格走势，并就大宗原材料的采购时点、采购量向公司提出建议。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审体系，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年度评审工作，以保障稳定的供应能力和可靠的原材料质量。

公司与供应商的签约模式通常包括两种：

（1）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约定采购产品类型及双方责任条款；每月公司根据自身生产计划情况确定采购数量，与供应商沟通采购计划，双方根据市场价格行情、订货量约定价格，供应商根据采购计划安排生产、运输。

（2）公司不与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而是在生产经营中根据自身生产计划需求，签订单笔采购合同，约定订货量、价格和到货安排。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进行生产，以自主生产为主，少部分工序委托外协进行加工，确保订单的及时交付。

（1）订单生产

生产计划部根据生产工程单和送货计划编制生产计划，进行订单排产，并领用物料。产品一般经裁切（平张纸无需切纸）、印刷、表面处理、模切、糊盒成型等工序后，生产流程完成。品质部对产品进行质量检查并确认后，即可办理产成品入库手续。

（2）委托外协加工

委托外协加工是本行业普遍采用的生产模式。公司在客户订单较集中时将部分产品的简单工序进行委托加工，不涉及公司核心生产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委托加工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总体比重较小，委托加工定价合理。

（3）公司生产基地数量、分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基地数量合计 8 个，分别为位于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的呼和浩特市和巴彦淖尔市、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安徽省芜湖市、

山东省济南市，经营主体分别为艺虹科技、内蒙盛都、内蒙艺虹、巴彦淖尔艺虹、齐齐哈尔艺虹、宁夏艺虹、安徽尚美、山东艺虹。

（4）各个生产基地的主要生产产品、各产品的产能、产能利用率、产量、对应服务客户的情况

① 各个生产基地的主要生产产品、对应服务客户的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对应服务客户情况
1	艺虹科技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说明书、奖卡、内衬等）	京津冀地区客户为主，说明书、奖卡等辐射全国地区，主要客户包括蒙牛集团、旺旺控股、九安医疗、君乐宝、朴诚乳业、猿力教育
2	内蒙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主要客户是蒙牛集团
3	内蒙盛都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主要客户是蒙牛集团、大窑
4	齐齐哈尔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主要客户是蒙牛集团
5	巴彦淖尔艺虹	主要为内蒙盛都进行后道加工	主要为内蒙盛都直接客户蒙牛集团进行后道加工，并将积极拓展非蒙牛集团客户
6	宁夏艺虹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主要客户是蒙牛集团
7	安徽尚美	主要生产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其他产品（内衬等）	具备独立生产经营能力，就近服务长三角地区客户，主要客户包括三只松鼠、旺旺控股、益海嘉里、德力西等
8	山东艺虹	主要为艺虹科技进行后道加工	主要为艺虹科技直接客户旺旺控股济南基地进行后道加工

② 各个生产基地的主要生产产品的产能、产能利用率、产量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均为根据客户需求设计并定制生产。其中，彩色包装盒包含以单张纸（白卡纸、白板纸等）经彩色印刷并模切、糊盒等工艺制作后的彩色包装盒、以多层纸（瓦楞纸、牛卡纸、牛皮纸等原纸纸张等的不种组合）经彩色印刷并裱纸、模切、糊盒等工艺制作后的彩色包装盒。而水印包装箱则包括三层瓦楞纸板水印包装箱及五层瓦楞纸板水印包装箱，需要瓦楞纸板、水性印刷及模切成型；其他产品包括说明书、奖卡、内衬及垫片等，其中，说明书及奖卡等需要彩色印刷和模切等工序，内衬及垫片需要瓦楞纸板、模切等工艺。因而，胶印或水性印刷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工序之一，其他工序的产能建设主要结合客户需求围绕公司印刷产能进行配置。

结合公司印刷机的数量、标准印刷速度、生产及开机时间，可以计算出理论印刷机印刷张数的生产能力，即印刷机产能=∑Mi，Mi=印刷机 i 的速度*每天开机时间*年生产天数。胶印印刷机同时可以印刷彩色包装盒和奖卡、说明书等产品，且可以根据订单情况进行切换。

在上述 8 个基地中，宁夏艺虹是 2023 年下半年投入使用，齐齐哈尔和山东艺虹主要是印后工序，其余 5 个生产基地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序	公司	项目	产品种类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号						
1	艺虹科技	产能（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奖卡等胶印产品	11,424.00	22,848.00	23,968.00
			水印包装箱	-	-	-
		印刷机印刷产量（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奖卡等胶印产品	9,822.70	22,531.45	22,837.12
			水印包装箱	-	-	-
		产能利用率（%）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奖卡等胶印产品	85.98%	98.61%	95.28%
			水印包装箱	-	-	-
2	内蒙艺虹	产能（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2,187.21	4,374.43	4,374.43
			水印包装箱	1,683.21	3,366.85	4,902.43
		印刷机印刷产量（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1,988.58	4,289.70	3,339.70
			水印包装箱	1,667.40	2,721.98	2,739.48
		产能利用率（%）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90.92%	98.06%	76.35%
			水印包装箱	99.06%	80.85%	55.88%
3	内蒙盛都	产能（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3,704.96	10,080.00	10,080.00
			水印包装箱			
		印刷机印刷产量（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3,714.99	8,178.11	9,450.07
			水印包装箱			
		产能利用率（%）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100.27%	81.13%	93.75%
			水印包装箱	-	-	-
4	巴彦淖尔	产能（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	-	-
			水印包装箱	1,150.80	1,534.40	-
		印刷机印刷产量（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
			水印包装箱	243.57	138.49	-
		产能利用率（%）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
			水印包装箱	21.17%	9.03%	-
5	安徽尚美	产能（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3,228.68	5,560.08	807.17
			水印包装箱	1,800.68	3,376.08	660.17
		印刷机印刷产量（万印）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1,758.99	3,303.24	722.23
			水印包装箱	2,027.06	3,255.24	745.18
		产能利用率（%）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胶印产品	54.48%	59.41%	89.48%
			水印包装箱	112.57%	96.42%	112.88%

（5）产能、产量与机器设备、员工的配置情况是否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与机器设备、员工的配置对比情况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机器设备平均原值（万元）	39,344.66	37,983.93	35,051.53
2	员工平均人数（人）	898	1,006	1,131
3	总产能（万印）	25,179.55	52,579.03	51,377.79
4	总产量（万印）	21,223.28	44,800.77	45,699.50
5	产能利用率	84.29%	85.21%	88.95%
6	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能（印/元）	0.64	1.38	1.47
7	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量（印/元）	0.54	1.18	1.30
8	人均总产能（万印/人）	28.06	52.27	45.43
9	人均总产量（万印/人）	23.65	44.53	40.41

注 1：机器设备平均原值=（机器设备期初原值+机器设备期末原值）/2
注 2：员工平均人数=（员工期初人数+员工期末人数）/2
注 3：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能=总产能÷机器设备平均原值、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量=总产量÷机器设备平均原值
注 4：人均总产能=总产能÷员工人数、人均总产量=总产量÷员工人数；

报告期内，公司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能分别为 1.47 印/元、1.38 印/元和 0.64 印/元，单位机器设备的总产量分别为 1.30 印/元、1.18 印/元和 0.54 印/元，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持续投入与印刷相配套的设备所致。具体而言，2022 年，公司新增切纸、取纸、卸纸等印前准备设备，以及覆膜、制胶、模切、糊盒成型、全自动包盒等印后设备，由于没有新增胶印、水印等印刷设备，整体产能没有显著增加；2023 年 1-6 月，主要新增了德国“博斯特”预印机，但于 2023 年 6 月才投入使用，设备产能增加主要体现在下半年。

随着公司印刷包装的配套设备投入，自动化程度获得提升，人均总产能和人均总产量持续上升。报告期内，人均总产能分别为 45.43 万印/人、52.27 万印/人和 28.06 万印/人，人均总产量分别为 40.41 万印/人、44.53 万印/人和 23.65 万印/人。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与机器设备、员工的配置情况相匹配。

（6）对比同行业水平分析报告期各期产量与燃料动力等主要能源的耗用情况的匹配性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中中荣股份（301223.SZ）披露产品产量与燃料动力耗用情况的匹配性相关数据，对比如下：

公司	产量	产量单位	生产用电	生产用电（万度）	单位产量耗电	单位产量耗电单位
中荣股份（301223.SZ）	679,646.89	万个	7,091.47	万度	0.0104	度/个
公司	45,699.50	万印	2,482.07	万度	0.0543	度/印

由于中荣股份采用产品数量作为产量单位，公司采用核心生产工序印刷机的印刷数量作为产量，两者数据不可以比。

序号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1	总产量（万印）	21,223.28	44,800.77	45,699.50
2	用电量（度）	1,135.37	2,436.99	2,482.07
3	单位产量耗电量（度/印）	0.0535	0.0544	0.0543

报告期各期，公司单位产品耗电量分别为 0.0543 度/印、0.0544 度/印和 0.0545 度/印，单位

产品耗电量保持稳定，略微上升，是由于公司持续提升配套设备导致。

综上，公司报告期各期产量与燃料动力等主要能源的耗用量相匹配。

3、销售模式

（1）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不存在经销模式。母公司营销中心负责目标市场客户清单、销售员目标客户清单及其他途径目标客户清单，并建立潜在客户信息管理库。母公司营销中心销售人员对潜在客户提出客户开拓申请，经营销中心经理、公司总经理风险评估认可后，内部组建由营销中心、研发中心和生产计划部门联合的业务拓展小组，分析客户攻关策略，并进行客户拜访，以便更好地理解客户需求。依据客户需求，公司安排参观、审厂、打样、小批量试产。经客户审核通过后，销售经理与客户确认方案、报价并签订合同。

（2）销售订单获取方式

公司订单获取方式为直接洽谈或参与招标。其中，参与招标方式系由公司直接参与客户招标，根据客户发出的招标文件制定标书并参与竞标，由客户对各竞标单位的技术力量、生产能力、服务水平、产品报价等各方面进行比较后确定中标单位，竞标成功即获取订单，并签订合同。

4、管理模式

公司拥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科学的管理架构。公司建立了销售、财务、研发、安全生产、质量管理、人力资源、日常运营管理等企业内部管理制度，各部门职责明确、责权对等，实现了管理的制度化、标准化和流程化。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天津市企业技术中心，一直以来重视研发投入，注重自身研发能力与市场需求相结合，目前已经形成以市场及客户需求特点为导向的研发设计体系。经过多年技术探索与积累，公司掌握了胶版印刷及包装盒制造工艺、水性油墨柔版印刷及包装箱制造工艺、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色彩管理等主要核心技术。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公司可根据客户的需求，从材料选择、结构设计等方面不断优化包装产品，针对不同客户的个性化、专业化需求提供创新解决方案，提供精细化服务。

凭借优秀的创意设计和实现能力，公司产品多次获得行业内知名奖项。2021 年，公司产品“白象蹦辣包装盒”获得第八届中华印制大奖“折叠纸盒类”铜奖；2023 年，公司产品“橄榄油礼盒”和产品“新冠抗原测卡”分别获 2023 年第九届中华印制大奖“瓦楞包装类”金奖和“特殊创新奖

类”优秀奖。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共 **1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2022 年 1 月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指导下的天津市科技创新发展中心下属单位组织鉴定，公司的科技成果《胶版印刷技术及在包装制造工艺中的应用》《柔版印刷关键技术在包装箱制造工艺应用》被鉴定为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的科技成果《全流程数字化控制印刷技术及应用》《数字印刷色彩管理系统及应用》被鉴定为处于国内先进水平。2023 年 7 月公司的科技成果《特种纸包装产品组合印制关键技术》被中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鉴定为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为实现快速交付，快速将创意设计转换为客户需要的产品，更好地服务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公司建立了智能化、数字化、高质量的生产管理体系。公司先后通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DCMM（2 级）认证、FSC 产销监管链认证、BRC 全球标准包装材料认证及 GMI 色彩管理认证。公司开发了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包括车间信息监控反馈系统、数字化辅助排版编辑系统、数字化流程管理系统等；通过多年与国内知名快速消费品企业合作，公司已经建立了数字化数据库，涵盖了色彩专有颜色数据库、盒型结构数据库、材料性能数据库等多方面的数据支撑系统。生产过程的自动化和数字化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确保了产品的质量，也保证了产品批次间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依托定制化的研发及创意设计能力、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持续不断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与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蒙牛集团、旺旺控股、九安医疗、三只松鼠、君乐宝、大窑、朴诚乳业、金龙鱼、片仔癀、猿力科技、德力西等，并获得上述客户的认可。公司及子公司先后多次获得蒙牛集团颁发的奖项，包括“2020 年最佳战略合作伙伴奖”“2021 年最佳资源支持奖” “2021 年度优秀供应商” “2022 年度最佳质量改善奖”等。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43**
2	其中：发明专利	**5**
3	实用新型专利	136
4	外观设计专利	2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30**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6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7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已形成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核心产品系列，经过多年技术探索与积累，公司在深刻理解客户需求的前提下，以市场为导向强化研发能力，持续赋能产品创新与可持续发展。截至目前，公司在胶版印刷工艺、水性油墨柔版印刷工艺、CTP 制版工艺等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可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稳定性。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共 **1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公司可根据客户的需求，从材料选择、结构设计等方面不断优化包装产品，针对不同客户的个性化、专业化需求提供创新解决方案，提供精细化服务，推动公司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实现核心技术产业化。

通过多年持续的研发和创新，公司积累了从选材建议、结构设计、方案策划、新技术应用、色彩管理及其他个性化需求的丰富生产工艺经验，掌握了包括胶版印刷及包装盒制造工艺、水性油墨柔版印刷及包装箱制造工艺、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色彩管理等主要核心技术。公司核心技术的产业化，实现提升产品的生产效率、在产品用材轻量化的基础上增加其承重抗压能力、提高产品一致性和可靠性以帮助客户实现大规模自动化包装生产。

传统印刷技术需要胶片和印版的中间环节，该种印刷方式仍是当前主流的印刷模式。公司基于采用数字化 CTP 制版工艺开发了适应自身特征的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形成了“印前数位打样系统”“印刷质量检测系统”“数字化辅助排版编辑软件”“印刷车间信息监控反馈系统”“全自动印刷流水线信息管理平台系统”“艺虹多维度智能识别制版软件”“艺虹喷墨装置控制软件”“艺虹精确制版印刷系统”“数字化印刷流程管理和质量监控系统”等多项技术并获得软件著作权，实现从计算机直接到印刷品的全数字生产，减少了胶片和印版的中间环节。

公司自主研发了具有软件著作权的“艺虹印刷色彩管理系统”、“数字印刷彩印图像色彩控制软件”，在色彩管理方面由传统的经验管理改为计算机辅助智能化色彩管理，涉及色彩数据录入、曲线补偿、专业分色、色彩检验等，可节省油墨配色时间、降低配色成本、提高配色效率。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环保替塑工艺在纸质包装上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571,976.31	-	-
印刷防伪技术在纸质包的开发与运用	自主研发	1,600,003.62	-	-
新型环保防震食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700,652.81	-	-
深压纹技术在纸质包装的开发与运用	自主研发	837,480.33	-	-
新型轻量化精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835,354.66	-	-
多功能展示包装盒	自主研发	-	1,300,251.79	-
方便产品取出的包装烘干装置	自主研发	-	1,106,212.18	-
智能分切反曲装置	自主研发	-	1,216,810.15	-
具有导流功能的纸张输送装置	自主研发	-	1,022,286.59	-
防偏移的纸张吸附结构	自主研发	-	776,825.46	-
环保手提式双开展示包装盒	自主研发	-	3,514,659.22	-
防渗透的棉拭子检测装置	自主研发	-	976,526.30	-
立体快速成盒装置	自主研发	-	2,156,456.37	-
环保型食品包装盒	自主研发	-	2,504,685.99	-
侧开防盗书形抽屉式礼盒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1,643,821.15
全自动纸盒防潮膜测试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1,473,325.61
防开启结构的运输用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2,427,042.16
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机构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3,235,351.35
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3,870,443.19
印刷用快速烫金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2,070,460.75
自动封盒的包装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	-	2,201,033.10
合计	-	17,778,402.72	36,143,783.31	36,374,287.43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03%	2.70%	2.78%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公司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已投资金额、各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实施进度情况

2023 年 1-6 月，公司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已投资金额、各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实施进

度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预算经费（万元）	已投金额（万元）	各期阶段性成果	实施进度
1	印刷防伪技术在纸质包装的开发与运用	150.00	160.00	储备多种印刷防伪工艺技术	已完成
2	新型环保防震食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80.00	170.07	开发了生物可降解、环保、具有良好防震性能的包装盒，并申请 1 项发明专利：（专利申请号 2023226125239）一种环保防震食品包装盒	已完成
3	环保替塑工艺在纸质包装上的开发与运用	180.00	157.20	储备可降解和环保的涂层材料技术，申报了 1 项发明专利：（专利申请号 2023106511404）一种平板印刷专用联机上油装置	已完成
4	深压纹技术在纸质包装的开发与运用	230.00	83.75	储备深压纹工艺技术，已申请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申请号 202322759069X）一种包装膜的深压防伪模具、（专利申请号 2023228600701）一种防跑偏的纸盒压纹机构	已完成
5	新型轻量化精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70.00	83.54	储备轻量化、高强度、可降解的包装产品技术及产品，已申请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申请号 2023228600720）一种稳定性高的薄壁纸盒结构	已完成

2022 年，公司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已投资金额、各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实施进度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预算经费（万元）	已投金额（万元）	各期阶段性成果	实施进度
1	环保手提式双开展示包装盒	278.85	351.47	储备环保手提式双开展示包装盒的相关设计及生产工艺技术，已获得 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22751286.5）一种环保型食品包装盒、（专利号 ZL202221410451.9）一种纸箱成型机构的局部喷胶装置	已完成
2	立体快速成盒装置	190.71	215.65	储备精品礼盒生产工艺技术，并已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221468704.8）一种立体快速成盒装置	已完成
3	环保型食品包装盒	180.00	250.47	储备环保型食品包装盒的设计、生产工艺技术，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22751286.5）一种环保型食品包装盒	已完成
4	多功能展示包装盒	248.82	130.03	储备多功能展示盒的设计及生产工艺技术，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22957356.2）一种包装盒	已完成
5	智能分切反曲装置	206.70	121.68	储备高克重卷筒纸分切技术，获得一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22957357.7）一种便于等距切	已完成

				割的智能印刷用分切机	

2021 年，公司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已投资金额、各期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实施进度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预算经费（万元）	已投金额（万元）	各期阶段性成果	实施进度
1	防开启结构的运输用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52.40	242.70	储备防开启结构的物流运输用包装盒的盒型结构、生产材料、 生产工艺，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20843730.3）一种具有防开启结构的物流运输用包装盒	已完成
2	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机构的研究与开发	380.00	323.54	储备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盒生产工艺技术，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10310205.X）一种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机构	已完成
3	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302.00	387.04	储备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的盒型结构、生产材料、 生产工艺，获得 1 项发明专利：（专利号 ZL202110664675.6）一种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	已完成
4	自动封盒的包装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209.00	220.10	储备自动封盒的包装工艺技术，获得 1 项发明专利：（专利号 ZL202122599855.9）一种自动封盒的包装装置	已完成
5	印刷用快速烫金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380.00	207.05	储备新型印刷用快速烫金生产工艺技术，获得 1 项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 ZL202110664675.6）一种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	已完成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的整体预算、已投入金额符合企业研发投入需要，具有合理性，各期均取得阶段性成果，实施进度符合预期。

（2）量化分析已完成的研发项目、在研项目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以及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

2023 年 1-6 月，公司主要已完成项目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以及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	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
1	印刷防伪技术在纸质包装的开发与运用	1、取得了多种防伪印刷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需要防伪的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中恩特膳强化营养谷物特殊膳食食品-彩盒
2	新型环保防震食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金秋华礼三层盒/金秋臻礼三层盒/尊典礼盒/流心奶黄月饼盒
3	环保替塑工艺在纸质包装上的开发与运用	1、表面耐磨性能：摩擦速度 43 次/分，砝码 20N，摩擦 ＜800 次； 2、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韦伯彩盒礼盒

4	深压纹技术在纸质包装的开发与运用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金龙鱼五谷甄选暖意心礼瓦楞彩盒
5	新型轻量化精品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崂山啤酒生卡包/鲜酪胶印覆膜包套/原味滑滑机用易撕版包套

2022 年，公司主要已完成项目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以及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	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
1	环保手提式双开展示包装盒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金掌门食用植物调和油礼盒
2	立体快速成盒装置	生产不良率降低，生产效率提高。	已应用于公司精品礼盒的生产
3	环保型食品包装盒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胶原蛋白肽维 C 饮品彩盒/网易棱镜锅系列-圆锅彩盒
4	多功能展示包装盒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良辰锦荟蛋黄酥礼盒/至福之甘精品月饼盒
5	智能分切反曲装置	生产不良率降低，生产效率提高。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的原纸分切

2021 年，公司主要已完成项目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以及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	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
1	防开启结构的运输用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双立人盖子架彩盒/纸箱利乐钻纯甄礼盒/美斯 8QT 圆-黑色彩盒
2	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机构的研究与开发	生产不良率降低，生产效率提高。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BL12 片仔癀牌御润尊享礼盒/中秋月饼精品盒
3	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的研究与开发	1、取得了此类盒型的包装工艺技术； 2、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瓦楞礼盒_元彭定制礼盒/12 度 168ml 精品枸杞酒酒箱
4	自动封盒的包装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生产不良率降，生产效率提高。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道地·野山参粉精品盒-正黄旗 35 年/正白旗 25 年/正蓝旗 15 年
5	印刷用快速烫金装置的研究与开发	生产不良率降低，生产效率提高。	已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典型产品：小鹿蓝蓝卡盒/益适优橙色礼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在研项目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以及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名称	对公司技术指标的影响	对应公司现有产品及新产品的具体情况
1	乳制品包装柔版印刷工艺技术研究与开发	取得胶转柔印刷工艺，提高印刷质量和效率，减少生产成本，减少产品的生产周期。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和污染物排放，降低生产过程对环境的影响。	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如预印纸箱利乐包特仑苏纯牛奶礼盒等
2	机包瓦楞纸质包装盒生产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取得机包瓦楞纸质包装盒的生产工艺技术；提高生产质量和效率，提升了同类订单接单成功率；	应用于彩色包装盒产品
3	纸质印刷品定位分切与喷码同步工艺研究与开发	取得纸质印刷品定位分切与喷码同步工艺技术；提高分切质量与效率，实现多工序同步作业，减少产品的生产周期，降低了生产成本。	应用于需要喷码的彩色包装盒产品

综上所述，公司已完成项目、在研项目有利于公司储备新技术、开发新产品、降低产品不良率和提高生产效率。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5 月，公司与天津科技大学签署《合作研发合同》，就“特种纸包装印品质量提升关键技术及工艺优化项目”开展合作。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2023 年 10 月，公司被认定为“天津市企业技术中心”-天津市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和市财政局等四部门联合颁发
详细情况	（1）2022 年 1 月，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指导下的天津市科技创新发展中心下属单位组织鉴定，公司的科技成果《胶版印刷技术及在包装制造工艺中的应用》《柔版印刷关键技术在包装箱制造工艺应用》被鉴定为处于国内领先水平；公司的科技成果《全流程数字化控制印刷技术及应用》《数字印刷色彩管理系统及应用》被鉴定为处于国内先进水平。2023 年 7 月，公司的科技成果《特种纸包装产品组合印制关键技术》被中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鉴定为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2）“特种纸包装产品组合印制关键技术”获得中国包装联合会、中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组织评选的 2023 年度包装行业科学技术奖（三等奖）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 C22“造纸和纸制品业”分类 C223“纸制品制造”下的 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属于 C22“造纸和纸制品业”分类 C223“纸制品制造”下的 C2231“纸和纸板容器制造”。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新材料的规划及组织实施等工作。目前，政府行政管理主要通过颁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
2	中共中央宣传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关于新闻出版管理方面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拟订新闻出版业的管理政策并督促落实，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和质量，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管理出版物进口等。
3	中国包装联合会和地方包装协会组织	中国包装联合会是经国务院批准成立的国家级行业协会之一，下设 20 个专业委员会，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和中心城市均设有地方组织，拥有近 6,000 个各级会员。中国包装联合会的宗旨是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围绕国家经济建设的中心，本着服务企业、服务行业、服务政府的原则，依托全国地方包装技术协会和包装企业，促进中国包装行业的持续、快速、健康、协调发展。
4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	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是全国印刷及相关企业、印刷工作者的群众性社会团体，下设 9 个分支机构，包括网印及制像分会、柔性版印刷分会、商业票据印刷分会、标签与特种印刷分会、印刷文化研究委员会、团体标准工作委员会、普及教育专业委员会、创意设计专业委员会、编辑工作委员会。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循环经济促进法》	主席令〔2008〕4 号	人大代表常委会	2008 年 8 月 29 日	从事工艺、设备、产品和包装物设计，应当按照减少资源消耗和废物产生的要求，优先选择易回收、易拆解、易降解、无毒无害和低毒低害的材料和设计方案，并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
2	《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新闻出版总署、公安部令〔2003〕19 号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2003 年 7 月 18 日	印刷企业接受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作为产品包装装潢的印刷品的，必须验证委托印刷单位的营业执照及个人的居民身份证；接受广告经营者的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的，还必须验

					证广告经营资格证明。
3	《清洁生产促进法》	主席令〔2002〕72号	人大代表常委会	2002年6月29日	产品和包装物的设计，应当考虑其在生命周期中对人类健康和环境的影响，优先选择无毒、无害、易于降解或者便于回收利用的方案。企业对产品的包装应当合理，包装的材质、结构和成本应当与内装产品的质量、规格和成本相适应，减少包装性废物的产生，不得进行过度包装。
4	《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	新闻出版总署令〔2001〕15号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2001年11月9日	规范了印刷业经营者设立和审批事项的管理规定。
5	《印刷业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2021〕315号	国务院	2001年8月2日	设立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和其他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的企业，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提出申请，个人不得从事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经营活动。
6	《环境保护法》	主席令〔1989〕22号	人大代表常委会	1989年12月26日（**2014年4月14日修订**）	企业应当优先使用清洁能源，采用资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工艺、设备以及废弃物综合利用技术和污染物无害化处理技术，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7	《中国包装工业发展规划（2021-2025年）》	中国包联综字〔2022〕45号	中国包装联合会	2022年9月14号	提出整体目标：通过实施“可持续包装战略”，实现安全可控能力显著增强、产业整体结构持续优化、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先进制造模式广泛应用、绿色发展体系加速构建、全球竞争优势有效形成，包装产业整体迈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我国跻身世界包装强国阵列。
8	《关于进一步加强商品过度包装治理的通知》	国办发〔2022〕29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22年9月1日	包装领域要加强技术创新，包装企业要积极提供设计合理、用材节约、回收便利、经济适用的包装整体解决方案，自主研发低克重、高强度、功能化包装材料和生产设备，创新研发商品和快递一体化包装产品。
9	《印刷业“十四五”时期发展专项规划》	国新出发〔2021〕20号	国家新闻出版总署	2021年12月28日	到“十四五”时期末，印刷业总产值超过1.5万亿元，人均产值超过65万元。数字印刷、印刷智能制造、印刷互联网平台、功能性包装印刷、绿色技术材

					料等新动能持续增强。
10	《“十四五”塑料污染治理行动方案》	发改环资〔2021〕1298 号	发改委和生态环境部	2021 年 9 月 8 日	科学稳妥推广塑料替代产品，充分考虑竹木制品、纸制品、可降解塑料制品等全生命周期资源环境影响，完善相关产品的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
11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发改环资〔2021〕969 号	发改委	2021 年 7 月 1 日	推行重点产品绿色设计，推动包装和包装印刷减量化
12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	国发〔2021〕4 号	国务院	2021 年 02 月 22 日	指出要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鼓励企业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实施绿色采购、打造绿色制造工艺、推行绿色包装、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印刷包装工业作为服务型制造业，是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商业流通中，印刷包装为产品提供安全美观的包装和容器，以达到方便仓储、运输、销售以及宣传展示的作用，几乎覆盖到所有的商品流通环节。随着我国制造业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类型日新月异，对扩大印刷包装市场规模和产品个性化发挥了重大推动作用。

工信部、发改委等十五部门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服务型制造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到 2025 年，服务型制造成为制造强国建设的有力支撑；发改委《“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指出，推行重点产品绿色设计、推动包装和包装印刷减量化。印刷业“十四五”规划指出，数字印刷、印刷智能制造、印刷互联网平台、功能性包装印刷、绿色技术材料是印刷领域的重要发展动力；包装“十四五”规划提出，通过实施“可持续包装战略”，到 2025 年，我国包装产业整体将迈入全球产业链价值链中高端，跻身世界包装强国阵列。

上述政策法规明确了纸制印刷包装行业在国民经济中处于重要地位，给公司的发展提供持续利好的政策环境。近年来，行业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相关的政策，旨在推动纸制印刷包装行业的规范化发展，相关产业政策的出台和实施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4、 (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印刷包装行业概述

根据国家标准《GB/T4122.1-1996》，包装指为在流通过程中保护产品、方便贮运、促进销售，按一定技术方法而采用的容器、材料及辅助物等的总体名称；也指为了达到上述目的而采用容器、材料和辅助物的过程中施加一定技术方法等的操作活动。而印刷包装则是以各种包装材料为主要产品的印刷，是指在包装上印上装饰性花纹、图案或者文字，以此来使产品更有吸引力或更具说明性。

按包装材料分类，包装产品主要分为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等四大类。其中，随着生产工艺、技术水平的提升以及绿色环保概念的普及，纸包装（纸质印刷包装）因具有生产原料来源广泛、成本低、便于物流运输、易于储存和可回收等优势，已经可以部分取代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等多种包装形式，应用范围越来越广。

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四大主要包装的对比情况

包装材料	优点	缺点
纸包装	品种多，加工费用低；质量轻，缓冲性好；环保可回收；具有优良的印刷、装潢性能	刚性、密封性、抗湿性较差
塑料包装	密度小、易于成型加工、较好的耐腐蚀、耐冲击	在高温下易变形，易于磨损或变脆，易于产生静电积聚；降解难，污染环境
金属包装	良好的阻隔性；便于运输和储存，运输半径大；热传导性好，可实现罐内烹饪；延展性好；不易破碎，携带方便；金属光泽，美观时尚；环保可回收	化学稳定性差，易受腐蚀；经济性较差，通常偏贵
玻璃包装	造型美观各异、透明、给人以安全感、不污染内包装物；刚性好，不易变形	易碎、易损和质量过大；印刷性能差

按工序的前后次序和类别，纸质印刷包装分为印前、印中和印后工序三个阶段。印前主要涉及为印刷准备的制版处理等工序。印中，即印刷工序，目前的印刷技术主要分为柔版印刷、凸版印刷、凹版印刷、平版印刷（胶印印刷）、丝网印刷、数字印刷六大类。其中，平版印刷（胶印印刷）是目前印刷领域内应用最多、最广泛的印刷方式；柔版印刷，包括俗称的水印，其使用水性油墨，绿色环保；数字印刷，无需制版和信息可变，优势明显，是印刷技术的发展方向。

主要印刷技术特征

印刷技术	特征
平版印刷（胶印印刷）	平版印刷方式印版的图文部分和非图文部分几乎处于同一平面，利用油水不相溶的原理进行印刷，即图文部分覆一层富有油脂的油膜，而非图文部分则吸收适当水分，上油墨时，图文部分排斥水分而吸收油墨，非图文部分因吸收了水分而形成抗墨作用。平版印刷的制版工作简便、成本可控，套色装版准确，印版容易复制。平版印刷具备了印刷速度快、印刷质量相对稳定、图文还原精准度高、整个印刷周期短等多种优点，目前已成为印刷领域内应用最多、最广泛的印刷方式。
柔版印刷	使用柔性印版、通过网纹传墨辊传递油墨施印的一种印刷方式。柔性印版的图文部分凸起，印刷时网纹辊将一定厚度的油墨层均匀地涂布在印版图文部分，然后在压印滚筒压力的作用下，将图文部分的油墨层转移到承印物的表面，形成清晰的图文，柔版印刷所用油墨符合绿色环保的要求。
凸版印刷	指印版上的图文部分高于非图文部分，墨辊上的油墨只能转移到印版的图文部分，而非图文部分则没有油墨，从而完成印刷品的印刷。凸版印刷品具有纸背有轻微印痕凸起，线条或网点边缘部分整齐，并且印墨在中心部分显得浅淡的特征。
凹版印刷	与凸版印刷相反，印版的图文部分低于非图文部分，形成凹槽状。油墨只覆于凹槽内，印版表面没有油墨。将纸张覆在印版上部，通过加压，将油墨从印版凹下的部分传送到纸张上。凹版印刷的印制品，墨层厚实、颜色鲜艳，印版耐印率高、印品质量稳定、印刷速度快，但制版过程复杂、制版费昂贵，印刷费亦较高，因此主要应用在印制有价证券方面。

丝网印刷	丝网印刷印版的图文部分由孔洞组成，在刮板挤压作用下，将墨通过孔洞转移到承印物表面，非图文部分的网孔被封堵不能透过油墨，从而完成印刷品的印刷。用丝网印刷的印制品墨层浓厚、饱和度高，专色印刷效果更佳，但印刷速度慢、产量低，彩色印刷表现困难，不适合大量印刷。
数字印刷	在打印技术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综合技术，以电子文本为载体，通过网络传递给数码印刷设备，实现直接印刷。在印刷生产流程中，无需制版和信息可变是最大的特征，具有一张起印、无需制版、立等可取、即时纠错、可变印刷、按需印刷等显著优点。

为达到特定展示效果，产品印刷完成后，根据客户不同的具体需求，进行上光、烫印、丝印冷烫、覆膜、复合、凹凸压印、浮雕压纹、裱纸、模切、糊盒成型以及全自动礼盒包盒等印后工序。

印刷包装的印后工序情况

印后工艺	特征
上光	在印刷品表面涂/喷/印上一层无色透明涂料，干燥后起到保护及增加印刷品光泽的作用。
烫印	是一种印刷装饰工艺，通过将金属印版加热，施箔，在印刷品上压印出金色文字或图案。特征：将所需烫金或烫银的图案制成凸型版加热，然后在被印刷物上放置所需颜色的铝箔纸，加压后，使铝箔附着于被印刷物上。
丝印冷烫	一种利用胶黏剂将烫印箔转移粘结到承印材料上的印刷方法。
覆膜	印刷之后的一种表面加工工艺，是指用覆膜机在印品的表面覆盖一层透明塑料薄膜。经过覆膜的印刷品，表面会更加平滑、光亮、耐污、耐水、耐磨。
复合	一种将金银卡纸与其他材料（如塑料、纸张等）进行复合处理的工艺过程。
凹凸压印	该工艺是利用在凹凸版上施加较大的压力把已经印刷好的半成品上的局部图案或文字轧压成凹凸明显、具有立体感的图文。
浮雕压纹	一种使用凹凸模具，在一定的压力作用下使用印刷品产生塑性变形，从而对印刷品表面进行艺术加工的工艺。
裱纸	在瓦楞纸板上均匀涂上粘合剂，然后与经过印刷及表面处理后的彩色面纸进行贴合，施加一定压力直至完全粘合。
模切	用模切刀按照产品设计的图样组合成模切版，在压力的作用下，将印刷品或其余板状坯料轧切成所需形状或切痕的成型工艺。
糊盒成型	包装盒加工的最后一道工序，是将印刷、表面处理、模切成型之后的纸板折叠成型并粘好糊口的工序。

（2）纸质印刷包装行业情况

近年来，随着现代商业、物流产业的快速发展，印刷包装行业在全球范围保持着持续发展的态势。根据国际市场研究机构 Smithers Pira 的预计，全球包装行业产值将保持持续增长，总产值规模将从 2019 年的 9,147 亿美元上升到 2030 年的 1.13 万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4%。发达国家印刷包装行业因发展较早、技术领先，起着引领市场和技术的作用；发展中国家尤其新兴经济体因经济较快增长，印刷包装行业的市场规模快速上升。

受我国制造业市场地位不断上升、国内居民消费持续升级等因素的积极影响，我国包装行业近年来持续稳定发展，已经形成以纸包装、塑料包装、金属包装、玻璃包装、包装印刷和包装机械为主要产品的独立、完整、门类齐全的现代包装工业体系，基本能够满足国内消费和商品出口的需求，在保护商品、方便物流、促进销售和服务消费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自 2009 年开始，中国包装工业总产值超过日本，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包装工业大国。

我国包装行业社会需求量大、科技含量日益提高，已经成为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支撑性产业。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统计数据，2022 年，我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为 9,860 家，累计营业收入达 12,293.34 亿元。其中，纸质印刷包装行业（纸和纸板容器）占整体包装行业的比例为 24.77%，是包装行业重要的细分领域。

2022 年中国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收的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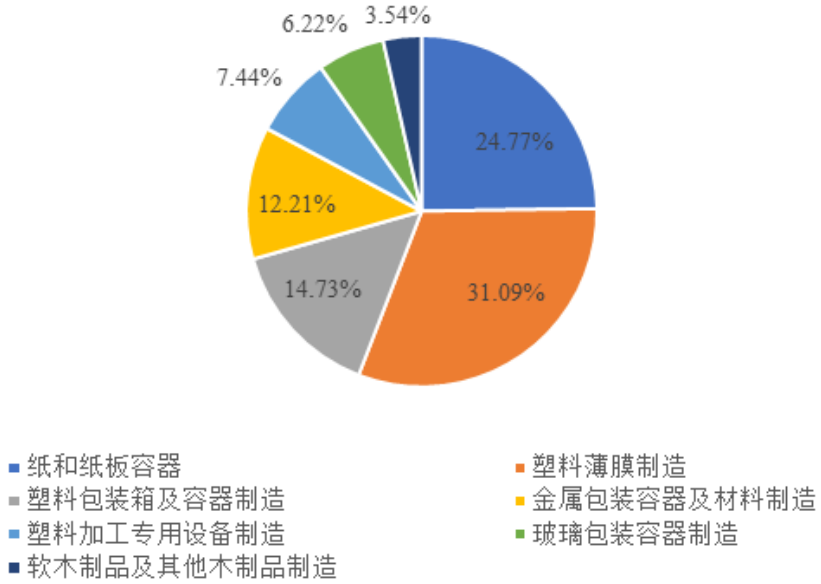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3）纸制印刷包装的市场需求

作为服务制造业，纸质印刷包装广泛服务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如食品饮料、日化用品、医药、电子信息、电商物流、烟草等领域。因此，纸质印刷包装行业的发展与其下游服务领域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近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增长，我国纸质印刷包装行业得到了迅速发展，尤其是食品、饮料、日化、医药、电子等消费品包装印刷市场的发展较为迅猛。

2022 年，我国纸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累计完成营业收入为 3,045.47 亿元，相较于 2016 年的 2,437.62 亿元，实现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78%。2020 年至 2022 年，在各种客观因素影响下，行业下游需求、供应链和生产秩序受到短暂扰动，行业企业营业收入规模出现短暂回落，但伴随着我国食品、医药、日化用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纸质印刷包装行业整体持续向好的发展趋势不会改变。

2016 年-2022 年纸包装行业规模以上企业的营业收入情况（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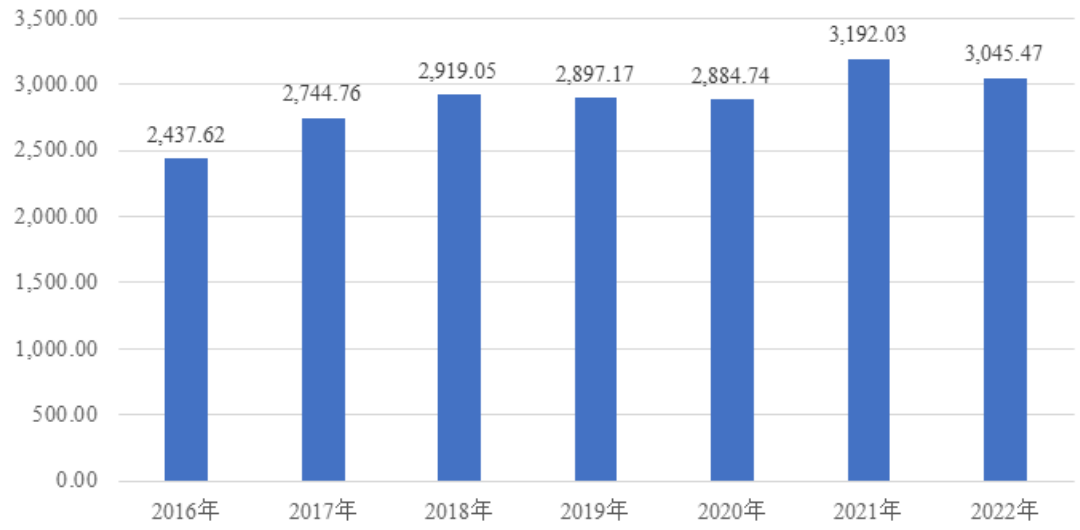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包装联合会

随着个人可支配收入的提高，中国消费者表现出对健康产品或更优质生活的偏好，快速消费品高端细分市场增速超过整体消费市场。传统意义上外包装物的存在，仅仅是为了产品提供防护功能，而现阶段外包装某种程度上起到了为产品进行推广的作用；因此在提高产品品质的同时，为配合消费升级，各消费品生产厂家通过产品外包装物传递信息、吸引消费者眼球的需求越来越强烈，优质包装物成为优质产品的名片。因此消费市场增长的同时，也在促进印刷包装行业的蓬勃发展。

2022 年 12 月 1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 年）》提出“全面促进消费，加快消费提质升级”，要“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扩大服务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着力满足个性化、多样化、高品质消费需求”。在“消费升级”大背景下，包括快速消费品、食品饮料、电子信息等与最终消费的相关行业将充分受益，直接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增长，间接刺激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市场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6-2022 年我国社会消费品零售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已达 439,733 亿元，2016 年-2022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67%。

2016 年-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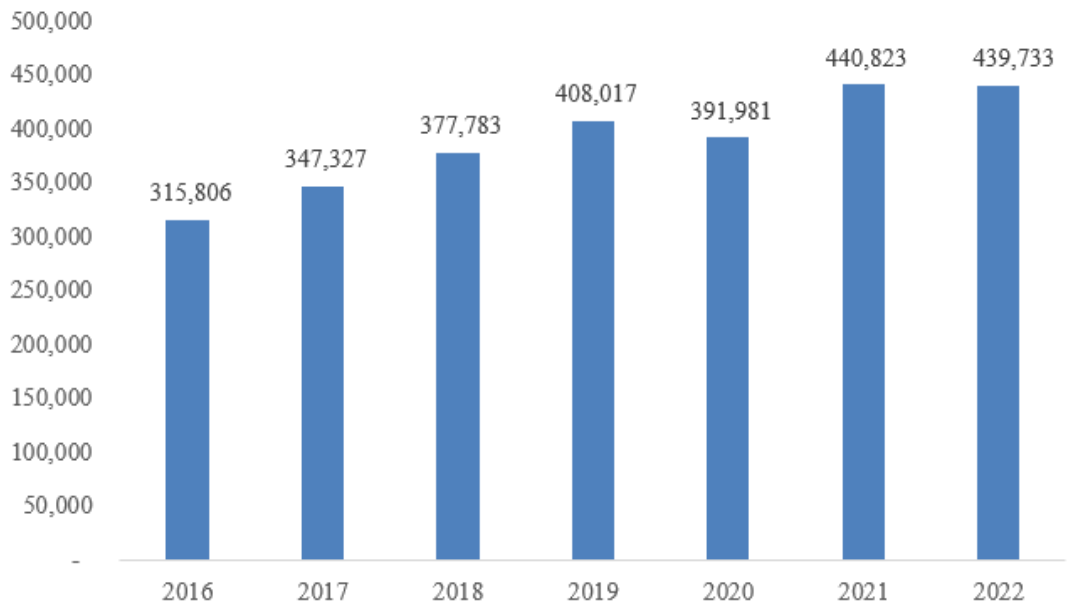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统计的印刷企业年度统计数据显示，2021 年全国印刷复制业实现营业收入 13,301.38 亿元，利润总额 545.17 亿元。其中，包装装潢印刷营业收入 10,704.10 亿元，占整体印刷复印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0.47%。印刷产品结构在满足大众化需求的同时，呈现品质化、个性化、定制化趋势，绿色印刷、数字印刷快速发展。

2021 年全国印刷复制业营业收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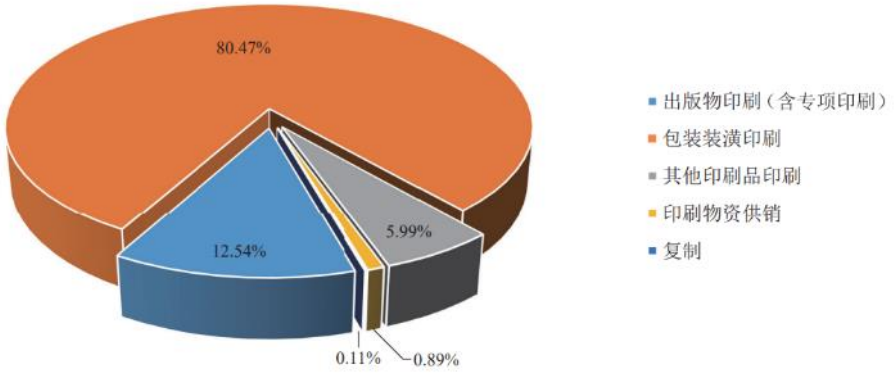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新闻出版署

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纸制印刷包装产品正向精细、精致、精品方向发展，包装产品的品种和特性也趋向多样化、功能化和个性化。近年国家大力实施包装减量化的政策要求，因纸制包装材料的轻质便捷、印刷适应性强等特性，纸制印刷包装相较其他印刷包装的竞争优势更加明显，其市场竞争力将会逐步增强，应用领域也将愈加广泛。《印刷业“十四五”时期发展专项规划》预计到“十四五”期末，我国印刷业总产值将超过 1.5 万亿元，人均产值超过 65 万元，数字印刷、印刷智能制造、印刷互联网平台、功能性包装印刷、绿色技术材料等新动能持续增强。

5、 (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纸制印刷包装行业虽然整体行业集中度较低，行业内企业众多，但近年来整体的市场份额开始向大型优质企业倾斜。一般中小型纸制印刷包装企业技术研发难度在于只从事生产而缺乏研发设计能力、不具备某类生产工艺或缺乏综合运用多项生产工艺技术的能力等。同时，由于包装产品的经济运输半径在 500 公里以内，如果超出这个范围，包装产品将失去成本优势。此外，对于下游快速消费品企业，其具有大规模生产和快速消费的特点，对包装企业的快速响应能力要求较高，因此，其一般均倾向于要求包装企业在距离自身较近区域配置产能，以满足自身对包装产品的快速需求，并有效控制包装产品的运输成本和存储成本。

基于包装产品的供应特点以及客户的生产特点，公司在主要客户的生产基地附近进行生产布局，采取贴近客户的生产模式与主要客户开展长期合作，有利于降低公司产品的运输成本，提升了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实现就近配送、即时发货，给予客户有力配合，保障客户产品上市节奏，也有利于与其主要客户保持迅速而良好的沟通，最终与客户保持持久合作，实现共同发展。包装企业通常拥有其重点客户和重点区域的战略布局，包装企业在其拥有战略布局内先发竞争优势明显。

纸制印刷包装行业总体的竞争压力将会增大，行业集中度将会提升，行业资源将向工艺技术领先并具备一定规模的企业集中。对于公司而言，在公司已完成战略布局的重点区域，竞争态势相对稳定。虽然在细分行业内竞争对手各有优势，但在公司战略布局的区域内，竞争对手难以在短期内对公司的市场份额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劣势

1、市场地位

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天津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天津市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内知名的纸制品印刷包装供应商，乳制品纸质包装行业头部企业之一，乳制品龙头企业蒙牛集团纸制品外包装的核心供应商。根据中国包装联合会数据排名，公司是 2021 年、2022 年度中国包装百强企业，2021 年中国印刷包装企业前 30 名，2022 年中国纸包装企业前 19 名。

公司依托优秀的研发设计团队、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和先进的生产工艺，为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诸多行业客户提供优质的纸质印刷包装产品及服务，积累了包括蒙牛集团、旺旺控股、九安医疗、三只松鼠、君乐宝、大窑、朴诚乳业、金龙鱼、片仔癀、猿力科技、德力西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客户，并获得上述客户的好评。

2021 年、2023 年，公司连续两届参加由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香港印刷业商会、中国台湾地区印刷暨机器材料工业同业公会及澳门印刷业商会联合主办的“中华印制大奖”评选，获得多个重要奖项。其中，公司产品“橄榄油礼盒”和产品“新冠抗原测卡”分别获 2023 年第九届中华印制大奖“瓦楞包装类”金奖和“特殊创新奖类”优秀奖，产品“白象蹦辣包装盒”获得 2021 年第八届中华印制大奖“折叠纸盒类”铜奖。

2、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1）优质的大客户优势

公司深耕纸质印刷包装行业多年，拥有一批优质的客户群体，覆盖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在内的各个领域，与客户维系着长期的友好合作关系，为其提供核心纸质印刷包装产品的一体化产品与服务。公司的服务对象主要为各领域内的知名企业，各领域主要客户如下：

领域	客户名称	对应品牌	客户市场地位
乳制品	蒙牛集团、君乐宝、朴诚乳业	蒙牛 君乐宝 简爱	国内知名乳制品企业
食品饮料	旺旺控股、三只松鼠、大窑、栗源、良品铺子	三只松鼠 Three Squirrels 大窑 DAYAO SINCE 1983 栗源 Liyuan 良品铺子 BESTORE	国内知名食品制造商
医药医疗	九安医疗	andon九安	国内知名医疗器械厂商
日化用品	片仔癀	片仔癀 PIENTZEHUANG	国内知名中成药、护肤品制造商
教育	猿力科技、好未来	TAL好未来	国内知名在线教育平台
电气	德力西	DELIXI	全球知名电气厂商

公司凭借优良的管理体系、先进的生产能力、长期稳定的质量控制能力，逐步获得行业知名企业客户的信任，多次获得蒙牛集团等主要客户颁发的奖项。与知名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基石，也构成了公司相较于其他竞争对手的重要竞争优势。

（2）多区域运营优势

目前，公司在天津、内蒙古、安徽、黑龙江、山东、宁夏等地设立了多个生产基地，覆盖华北、

华东、东北和西北等主要区域，逐渐形成了全国性的交付网络。公司多区域运营可以快速、及时响应重要客户跨区域的采购需求，形成了就近采购、就近生产、就近交货的能力，缩短了产品的生产和运输周期，大大降低了采购、生产、物流和库存成本，为客户订单的稳定供应提供坚实的保障，提高了公司的竞争力并有利于进一步巩固与客户的长期伙伴关系。

（3）自动化、数字化、规模化的生产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以行业知名企业为主。随着下游知名企业客户的稳步扩张，客户对于包装产品的数量、质量需求也在同步上升。公司通过前期投入建立了自动化、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的大规模生产供应体系，目前拥有多台德国曼罗兰印刷机、高宝印刷机、博斯特预印机以及众多国内外知名设备产商生产的覆膜机、模切机、糊盒机等自动化生产设备，开发拥有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包括车间信息监控反馈系统、数字化辅助排版编辑系统、数字化流程管理系统等；通过多年与国内知名快速消费品企业合作，公司已经建立起数字化数据库，涵盖了色彩专有颜色数据库、盒型结构数据库、材料性能数据库等多方面的数据支撑系统。一方面，大规模生产过程的自动化和数字化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确保了产品的质量，保证了产品批次间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并有效降低公司产品分摊的固定成本，提升人均产值和公司的盈利空间；另一方面，规模化生产有助于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形成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从而在保证原材料及时、保质保量供应的同时，还具备一定的成本优势。

（4）突出的产品和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下游客户多为快速消费品行业企业，其印刷包装盒需兼顾保护内包装产品以及广告宣传的作用。公司作为国内纸质印刷包装行业内具备一定规模及技术优势的企业，注重自身研发能力与市场需求相结合，目前已经形成以市场及客户需求特点为导向的研发设计体系，拥有参与客户产品设计工作的相应能力，公司可以为客户率先设计出方案，将其作为提案推荐给客户，最终被客户采纳并向公司下达订单采购。

公司与蒙牛集团超过 20 年的合作关系，公司通过不断为其提供具有创新性的印刷包装解决方案与蒙牛集团共同推动其产品外包装不断创新和升级，目前公司为蒙牛集团提供的印刷包装产品涵盖其液态奶（常温奶、常温酸奶、常温乳饮料、低温酸奶、低温乳饮料、鲜奶）、冰淇淋、奶粉和奶酪四大类产品，报告期内对蒙牛集团累计销售一千多种细分产品。

凭借优秀的创意设计和实现能力，公司产品多次获得行业内知名奖项。2021 年，公司产品“白象蹦辣包装盒”获得第八届中华印制大奖“折叠纸盒类”铜奖；2023 年，公司产品“橄榄油礼盒”和产品“新冠抗原测卡”分别获 2023 年第九届中华印制大奖“瓦楞包装类”金奖和“特殊创新奖类”优秀奖。

通过持续的研发和创新，公司拥有了包括胶版印刷及包装盒制造工艺、水性油墨柔版印刷及包装箱制造工艺、数字化工艺生产系统、色彩管理等主要核心技术。截至本公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共 **143**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3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软件著

作权 16 项。

（5）高品质的质量供应体系优势

为更好地服务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公司始终秉承高质量、环境友好的产品战略。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DCMM（2 级）认证、FSC 产销监管链认证、BRC 全球标准包装材料认证及 GMI 色彩管理认证。

公司内部通过建立严格的作业标准、持续改进生产方法、不断增强员工技术技能和品质意识等方式，提升对产品和服务质量的管理能力，并将其内化为企业文化的一部分。经过多年的践行及积累，公司产品和服务质量在业界享有较高的声誉，这成为公司持续赢得知名品牌客户长期信赖的重要因素。

（6）人才和管理优势

优秀的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高度重视科技创新能力强、质量管理意识高、市场营销运作经验丰富的综合素质人才的培养。通过各渠道招募及内部培训等方式，公司建立完善的晋升制度及人才激励规划，培养研发、管理复合型人才，储备人才梯队，为后续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稳定，内部培养的关键管理人员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如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邱毓敏女士从事印刷包装生产经营已近三十年，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谢沁永女士从事企业财务管理超过二十年，副总经理余国政先生、李静女士从事多年印刷包装生产经营，积累了丰富的印刷包装行业管理经验及广泛的市场和社会资源，准确把握市场需求，不断带领公司进行生产和管理创新。

2、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

（1）公司产品客户结构有待丰富

公司目前主要客户为乳制品行业的龙头企业，如蒙牛集团、君乐宝等。尽管公司一直以来致力于拓展新客户，但受制于产能的限制，与国内知名印刷包装供应商裕同科技、合兴包装等相比，公司的产品客户结构丰富程度有待提高。

（2）融资渠道相对单一

纸制印刷包装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在研发中心建设、产能扩充以及信息化系统建设等方面需要全面、持续、大规模地投入资金，以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和市场份额，强化核心竞争力。而公司目前自有资金规模偏小，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自有资金积累，限制了公司的资本投入能力。自有资金规模偏小和融资渠道单一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

的障碍。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

1、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领先的纸质印刷包装供应商，持续推动绿色、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应用于纸质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环节，将在现有优质产品和优势客户组合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对客户的开拓力度，在深耕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的同时加大对新领域市场的开拓力度，作为后续发展的推动力。同时，向公司员工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及发展机会以帮助员工成长，向股东提供高效投资回报以保障股东的利益。

2、公司发展目标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公司未来将保持在现有领域继续开拓客户以增加市场份额，同时拓展产品领域，未来产品将应用于包括医药、化工、家电、建材等大宗包装和中重型包装领域，并向食品用纸制印刷包装和特殊用途纸制印刷包装领域拓展业务；公司将依托定制化的研发设计能力、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和先进的生产工艺，持续不断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立足现有客户市场积极拓展新客户，进一步在全国进行多区域布局，择机在华南、西南和华中地区建立生产基地以提升市场份额。

（二）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公司未来三年内，在以纸制印刷包装产品及相关配套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为主要发展方向的前提下，以经济效益为核心、以技术创新为主要手段，在目前业务基础上拓展新的领域，以获得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发展规划如下：

1、产品发展规划

公司将以研发为前提，加大投入，实现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生产效率及工艺的提升，致力于在新产品研究、新材料研究、新技术研究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同时推动纸制印刷包装产品向大宗包装及中重型包装、食品用纸制印刷包装和特殊用途纸制印刷包装等领域拓展。产品上，公司将在继续深耕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拓展预印彩色包装盒、纸塑包装等新产品。公司将积极探索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协同品牌客户和供应商一起持续开发适合当下潮流的新产品，并持续提升产品绿色环保水平。同时，全面创建优质技术研发平台，建设国内领先的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生产基地、研发中心及检测中心，努力将公司打造为行业品牌企业。

2、市场和业务开拓规划

公司与现有主要客户建立了高效的沟通协调机制，在产品前期设计、中期交付和后期服务等多方面深入了解并尽全力满足客户的需求。同时，凭借公司的产品质量及客户的良好口碑，不断开发各类新客户。此外，公司还将积极在全国多地区布局，择机拓展华南市场、西南市场和华中市场。公司将与客户及纸制产品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机制，实现互利共赢、稳定发展。

公司将优化营销渠道，完善营销系统，在搜集客户需求，跟踪行业发展趋势方面升级信息化决策辅助系统，通过构建更加完善、辐射范围更广的服务平台，强化营销部门对未来市场发展方向的研判和趋势判断，从而为公司当前及未来的业务拓展方向及新技术的研发方向提出建设性的意见。

3、人才发展规划

人才是公司实现战略目标和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将利用未来资本市场对公司带来的各方面影响，积极引进更多的行业内外优秀人才，在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规划的前提下，明确公司各个业务体系的人才缺口及需求，搭建高效有序的人才梯队。同时，公司也将在目前人力资源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完善人才培训制度，加强考核和培训体系，以培养管理和技术骨干为重点，训练优秀的技术工人为基础，持续将现有的各个层级的优秀人才有计划有系统的输送至对应的专业机构进行培训学习，第一时间学习行业内最领先的包装理念、技术及操作方法，从而加强公司高、中、低各个层次的人才队伍建设，从而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储备力量。此外，公司还将完善绩效考核，进一步量化考核指标，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同时优化员工薪酬福利结构，实行科学公平的薪酬福利制度，加强员工激励，赋予员工优厚的条件，以创新性的、有黏性的激励方式吸引并留住人才。

4、生产自动化、数字化升级改造发展规划

未来三年，公司将购置先进的自动化生产设备，建设先进、高效及环保的自动化生产线，进一步提升数字化管理，加速提升公司生产制造的数字化及柔性化印刷，提高生产质量及效率。努力打造智慧化工厂建设，改善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及能源消耗，用自动化和数字化来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

5、拓展多元化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

公司目前仍处于发展阶段，要想实现上述发展战略目标，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公司本次挂牌后，预计公司增加直接融资通道，资金实力有望进一步增强，资本结构得到优化，公司努力获得合理的回报给投资者以信心，保持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公司积极拓展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等多渠道融资，选择灵活高效的融资方式，并在控制资金成本的前提下开辟新的融资渠道，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以支持公司高效、健康、稳定的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公司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构建了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结构：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具体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一名，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等工作。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代表职工的利益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的“三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构成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机构及人员能有效、尽职地履行其职责。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三会召开合法合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表决或参会，并签署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由总经理具体主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除总经理以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还包括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共同负责公司的日常管理工作。公司组织结构设置合理，与公司运作匹配，各部门在部门负责人统一管理下进行日常工作。

（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知情权、提案权等权利进行了具体规定。上述《公司章程》以及各项细则在内容上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程序上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合法有效。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	是

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制定了《公司章程》，内容合法合规。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挂牌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如果公司能够在全国股转公司挂牌，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从而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和服务投资者关系的义务。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总体而言，公司治理相对规范，但艺虹有限阶段公司董事会、监事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依然存在一定瑕疵，例如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董事会、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上的权限范围，造成艺虹有限公司时期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董事会决策程序；艺虹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未形成书面的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3 年 8 月 31 日	天津市应急管理局	艺虹科技	公司未设置专职安全员，违反《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九条、第六十二条，《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管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九条第（二）项规定	罚款、责令改正	4 万元

2023 年 3 月 22 日	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	艺虹科技	公司在天津市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期间，未按照应急预案相关规定采取停产等应急措施，违反《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第六十条第二款规定，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依据《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第八十一条之规定对公司处以行政处罚	罚款、责令改正	10 万元
2023 年 3 月 22 日	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	艺虹科技	公司以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大气污染物，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以下简称“《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第二款规定，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依据《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三项之规定对公司处以行政处罚	罚款、责令改正	40 万元
2021 年 12 月 23 日	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	艺虹科技	因“没有建立承印登记制度”被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处以警告的行政处罚	警告	-

针对上表第 1 项：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及时缴纳全部罚款，并按照相应责令限期整改指令书的要求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改正。另外，公司确认上述环保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安全生产事故、重大人员伤亡或者恶劣社会影响。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取得了天津市应急管理局开具的专项《证明》：“该企业的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上表第 2、3 项：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及时缴纳全部罚款，并按照相应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的要求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改正。另外，公司确认上述环保违法行为未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或者恶劣社会影响。

公司的上述环保违法行为，从违法行为情节来看，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或《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大气污染防治法》未认定公司的该等行为属于情节严重；从违法行为后果来看，公司已完成整改，并及时缴纳罚款，不存在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的情形。另外，根据对天津港保税区城市环境管理局工作人员的访谈及其签署的访谈笔录，确认公司的上述环保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

针对上表第 4 项：2022 年 3 月 18 日，天津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总队出具《证明》（（津）文综信证[2022]013 号），认为艺虹科技对上述违规行为积极进行整改，主动消除危害，同意对其信用风险分类修复为良好类别。

根据《印刷业管理条例（2020 修订）》第三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印刷业经营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版行政部门、公安部门依据法定职权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情节

严重的，责令停业整顿或者由原发证机关吊销许可证：（一）没有建立承印验证制度、承印登记制度、印刷品保管制度、印刷品交付制度、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等的……”。公司的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相关规定所认定的“情节严重”的情形，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包括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及其他产品等纸制印刷包装物，广泛应用于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电气等领域。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和必要的职能部门，拥有与之匹配的办公场所、电子设备、人员、资金和技术储备，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经营活动，与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关系。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合法拥有与其目前经营有关的设备等资产的所有权，股份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所有的电子设备等有形资产及商标等无形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确保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具备与经营有关的办公设备和配套设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人员	是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独立办理社会保险参保手续；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公司独立进行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截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借款、代偿债务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已经按照法律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根据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各机构和各内部职能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有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天虹广告	无实际经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2	艺虹香港	无实际经营业务	无实际经营业务	100.00%
3	艺虹环保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业务	62.50%
4	艺虹越南	房屋租赁	房屋租赁业务	62.50%
5	天津如通	从事广告业务，计算机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网络技术、新能源技术开发，办公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及零配件、化妆品批发兼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告设计及制作	100.00%
6	艺彩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57.33%
7	艺丰合伙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41.15%
8	艺欣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业务	62.20%
9	艺达合伙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	无实际经营业务	53.10%

		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监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规章制度，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

2、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	64,365,570	50.74%	5.87%
2	邱毓慧	董事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	33,905,340	27.37%	2.45%
3	谢沁永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704,940	-	0.62%
4	周伏海	监事会主席、环安部负责人	公司监事	509,260	0.45%	-
5	赵丰花	监事、人力资源行政部经理	公司监事	79,590	-	0.07%

6	冯爱波	职工监事、采购部经理	公司监事	397,950	-	0.35%
7	余国政	副总经理	公司副总经理	204,660	-	0.18%
8	邱毓芳	子公司内蒙艺虹监事	实际控制人、公司总经理邱毓敏之姐姐	3,865,800	-	3.62%
9	李庆海	公司前员工	公司副总经理李静之父亲	125,070	-	0.11%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兼总经理邱毓敏与董事邱毓慧为姐妹关系，邱毓敏、邱毓慧及邱毓芳为姐妹关系，且为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独立董事与公司签署了《独立董事聘用协议书》。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相关的承诺和声明》等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天虹广告	董事	否	否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艺虹香港	董事	否	否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艺虹环保	董事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天津如通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艺彩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艺丰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中审众环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博鑫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市中天光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中审众环会计	合伙人	否	否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津分所			
周伏海	监事会主席、环安部负责人	艺虹越南	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天虹广告	10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艺虹香港	100.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艺虹环保	62.50%	对外投资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艺彩合伙	57.33%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艺丰合伙	41.15%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邱毓慧	董事	天津如通	60.00%	广告设计及制作	否	否
谢沁永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艺丰合伙	23.92%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谢沁永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艺欣合伙	4.0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大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	投资与管理及相关的中介咨询服务；成套工程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36%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等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中审众环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99.00%	财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会计服务；税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工商登记代理服务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博鑫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	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工商登记代理服务	否	否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天津市中天光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	4.00%	投资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清算咨询服务、产权交易咨询服务	否	否
周伏海	监事会主席	天津市名声装饰有限公司	4.00%	加工、制造、销售:木制品,铝合金制品,不锈钢制品,塑钢制品	否	否
赵丰花	监事	艺丰合伙	3.83%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冯爱波	职工监事	艺欣合伙	4.40%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冯爱波	职工监事	艺丰合伙	4.55%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冯爱波	职工监事	艺彩合伙	2.33%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余国政	副总经理	艺丰合伙	4.78%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余国政	副总经理	艺彩合伙	3.33%	无实际经营业务	否	否

注：天津市中天光华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11 月 15 日被吊销，目前暂未办理注销手续。天津市名声装饰有限公司已于 2005 年 10 月 15 日被吊销，目前暂未办理注销手续。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75,697.27	19,570,219.08	34,447,663.45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1,025,249.00	-
应收票据	1,122,615.92	974,848.94	11,433,237.06
应收账款	316,314,156.67	332,437,037.15	372,077,776.04
应收款项融资	43,294,044.50	25,439,382.58	2,869,067.34
预付款项	2,777,533.18	4,001,195.46	1,749,742.2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6,230,573.06	7,239,598.25	6,672,58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152,996,515.68	171,544,749.89	214,294,553.24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7,587,696.17	5,644,573.77	15,917,809.69
流动资产合计	**551,198,832.45**	**567,876,854.12**	**659,462,433.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23,346,537.18	320,667,954.69	343,673,342.17
在建工程	108,393,047.61	76,089,605.17	10,395,66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7,855,689.56	20,282,259.84	27,851,917.31
无形资产	42,036,199.00	32,625,492.22	19,728,294.84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7,037,469.84	7,662,025.17	8,912,081.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2,718.39	11,002,911.67	10,508,378.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23,385.46	8,880,265.85	4,428,626.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6,275,047.04**	**477,210,514.61**	**425,498,309.77**
资产总计	**1,087,473,879.49**	**1,045,087,368.73**	**1,084,960,74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6,776,834.02	117,458,502.32	202,605,975.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39,845,433.02	164,302,562.70	201,861,199.31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92,481.93	316,175.22	238,358.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9,705,608.06	16,034,696.02	17,108,402.59
应交税费	11,636,718.34	16,323,851.03	6,413,186.80
其他应付款	530,985.05	199,035.12	393,262.38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40,017.49	13,608,005.78	18,168,562.19
其他流动负债	998,723.64	860,287.36	8,549,897.45
流动负债合计	**328,626,801.55**	**329,103,115.55**	**455,338,844.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1,731,699.69	10,806,659.45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2,930,745.64	14,554,313.13	19,756,035.10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277,124.13	-
递延收益	3,160,040.39	3,402,433.83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9,043.61	4,398,134.93	4,169,023.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79,829.64**	**24,363,705.71**	**34,731,718.08**
负债合计	**348,606,631.19**	**353,466,821.26**	**490,070,56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3,700,000.00	113,700,000.00	11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299,881,312.06	299,881,312.06	299,881,312.06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871,461.65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7,910,159.90	7,910,159.90	7,537,658.62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317,375,776.34	269,257,613.86	173,771,210.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867,248.30	691,620,547.47	594,890,181.05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867,248.30**	**691,620,547.47**	**594,890,181.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7,473,879.49**	**1,045,087,368.73**	**1,084,960,743.58**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7,412,749.00**	**1,340,412,173.72**	**1,306,150,179.77**
其中：营业收入	587,412,749.00	1,340,412,173.72	1,306,150,179.77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526,591,773.47**	**1,228,936,916.52**	**1,236,305,499.26**
其中：营业成本	466,900,875.49	1,105,754,700.46	1,126,447,673.46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3,935,593.43	9,060,943.37	6,822,110.73
销售费用	6,318,860.55	12,116,343.29	14,032,030.88
管理费用	26,778,725.48	55,074,800.42	39,951,843.39
研发费用	17,778,402.72	36,143,783.31	36,374,287.43
财务费用	4,879,315.80	10,786,345.67	12,677,553.37
其中：利息收入	116,349.85	143,260.68	184,091.40
利息费用	4,889,858.05	10,783,900.28	12,522,863.67
加：其他收益	931,957.76	1,263,654.47	976,291.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317.3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515,288.47	-2,467,423.12	-1,830,425.77
资产减值损失	-3,651,906.30	-1,331,553.04	-2,786,699.6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008.50	-206,295.40	521,050.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772,641.26**	**108,733,640.11**	**66,724,897.26**
加：营业外收入	304,394.93	420,783.68	1,023,460.9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684,527.32	1,503,173.50	382,447.4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392,508.87**	**107,651,250.29**	**67,365,910.75**
减：所得税费用	10,274,346.39	11,792,345.52	5,860,175.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1.持续经营净利润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1.少数股东损益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461.65**	**871,461.65**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461.65	871,461.65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1,461.65	871,461.65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71,461.65	871,461.65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46,700.83	96,730,366.42	61,505,73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46,700.83	96,730,366.42	61,505,735.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32	0.8431	0.534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232	0.8431	0.534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756,658.69	938,415,416.64	1,310,728,955.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9,772,182.9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701.54	7,023,462.91	5,287,765.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2,637,360.23**	**955,211,062.48**	**1,316,016,721.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6,603,231.56	1,060,417,833.88	1,146,431,835.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102,301.60	160,823,971.89	142,810,72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64,830.07	63,241,039.06	36,026,345.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7,014.74	12,463,489.28	19,020,78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837,377.97**	**1,296,946,334.11**	**1,344,289,689.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9,982.26**	**-341,735,271.63**	**-28,272,967.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17.3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02,593.00	2,262,813.00	3,758,518.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2,910.30**	**2,262,813.00**	**3,758,51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568,790.65	108,613,472.87	85,985,564.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	-	-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68,790.65**	**110,613,472.87**	**85,985,564.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605,880.35**	**-108,350,659.87**	**-82,227,046.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301,450.50	605,410,253.53	536,264,684.6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0.13	1,377,677.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301,450.50**	**605,410,253.66**	**537,642,362.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7,092,850.19	159,116,893.08	420,272,574.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7,419.16	4,590,230.23	8,290,370.0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3,814.40	6,887,772.00	12,340,32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074,083.75**	**170,594,895.31**	**440,903,272.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227,366.75**	**434,815,358.35**	**96,739,089.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	**9.91**	**9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1,473.06**	**-15,270,563.24**	**-13,760,830.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77,100.08	34,447,663.32	48,208,493.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98,573.14**	**19,177,100.08**	**34,447,663.32**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54,632.12	10,474,471.79	22,162,951.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1,025,249.00	
应收票据	860,415.92	784,848.94	11,303,538.03
应收账款	148,684,981.48	144,873,408.13	203,676,947.00
应收款项融资	4,888,191.29	13,623,951.95	2,869,067.34
预付款项	982,706.75	999,710.02	419,736.00
其他应收款	79,736,423.54	82,470,047.40	40,193,463.08
存货	55,715,985.12	66,435,484.24	90,790,109.53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4,618,566.05	4,737,972.19	6,548,046.52
流动资产合计	**308,841,902.27**	**325,425,143.66**	**377,963,859.0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132,625,198.59	124,125,198.59	136,870,22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28,017,830.82	115,979,090.50	125,373,540.39
在建工程	66,371.68	203,539.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4,510,774.95	5,717,480.25	11,262,646.02
无形资产	4,092,543.00	4,240,055.30	4,535,079.86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339,799.66	1,423,537.14	1,581,246.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8,591.76	3,709,280.83	2,228,83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8,031.65	3,300,133.09	4,166,67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4,529,142.11**	**258,698,315.52**	**286,018,246.16**
资产总计	**583,371,044.38**	**584,123,459.18**	**663,982,10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275,128.98	23,204,771.44	78,556,628.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0,305,415.84	48,632,426.11	63,696,107.87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77,756.27	306,440.71	231,803.31
应付职工薪酬	4,239,749.63	7,466,653.97	8,695,450.98
应交税费	1,482,771.56	1,740,974.14	809,858.86
其他应付款	15,992,042.36	7,147,026.05	272,373.25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0,559.13	7,194,794.79	12,467,241.33
其他流动负债	780,809.30	659,021.87	8,412,520.02
流动负债合计	**95,514,233.07**	**96,352,109.08**	**173,141,984.1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4,918,879.88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1,631,234.18	2,143,305.42	4,711,207.71
长期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558.49	711,471.11	889,934.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22,792.67**	**2,854,776.53**	**10,520,021.88**
负债合计	**97,537,025.74**	**99,206,885.61**	**183,662,006.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3,700,000.00	113,700,000.00	113,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320,241,924.71	320,241,924.71	320,241,924.7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871,461.65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4,970,049.12	4,970,049.12	4,597,547.8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46,922,044.81	45,133,138.09	41,780,626.58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834,018.64**	**484,916,573.57**	**480,320,09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583,371,044.38**	**584,123,459.18**	**663,982,105.20**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8,475,412.49**	**456,898,138.99**	**446,817,357.73**
减：营业成本	147,854,638.30	371,657,731.22	372,252,836.76
税金及附加	1,105,111.61	3,761,129.89	2,134,317.70
销售费用	3,951,667.34	7,795,117.79	8,685,975.05
管理费用	12,583,389.29	27,059,636.75	20,158,188.21
研发费用	6,545,467.79	14,574,713.95	17,251,076.53
财务费用	1,109,630.98	3,093,548.14	3,768,082.36
其中：利息收入	92,314.13	85,607.89	102,291.59
利息费用	1,113,958.96	3,131,770.35	3,809,090.52
加：其他收益	295,671.73	457,459.67	341,623.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317.30	-5,0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	-973,165.76	-11,669,943.59	414,426.29
资产减值损失	-1,546,622.14	-10,753,525.46	-1,371,787.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48.12	-172,657.33	384,614.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64,756.43**	**1,817,594.54**	**22,335,757.64**
加：营业外收入	0.01	288,433.66	34,815.68
减：营业外支出	556,266.05	123,712.04	97,883.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08,490.39**	**1,982,316.16**	**22,272,689.76**
减：所得税费用	819,583.67	-1,742,696.63	874,253.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8,906.72**	**3,725,012.79**	**21,398,436.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788,906.72	3,725,012.79	21,398,436.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461.65**	**871,461.65**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1,461.65	871,461.65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71,461.65	871,461.65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9.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7,445.07**	**4,596,474.44**	**21,398,436.5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57	0.0332	0.18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57	0.0332	0.1873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4,106,324.68	463,689,213.42	437,119,610.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25,595.50	46,768,744.84	32,250,71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331,920.18**	**510,457,958.26**	**469,370,323.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443,471.50	301,096,842.44	347,773,046.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117,145.43	82,910,538.88	70,840,49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17,990.83	27,048,490.40	12,947,15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62,740.13	83,442,467.73	37,275,81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341,347.89**	**494,498,339.45**	**468,836,50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90,572.29**	**15,959,618.81**	**533,81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17.3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3,672.44	4,490,183.88	4,146,895.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3,989.74**	**4,490,183.88**	**4,146,895.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79,379.57	4,424,929.30	16,850,751.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00,000.00	2,000,000.00	11,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9,379.57**	**8,424,929.30**	**28,350,751.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5,389.83**	**-3,934,745.42**	**-24,203,856.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739,421.79	109,359,299.26	102,456,896.1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739,421.79**	**109,359,299.26**	**102,456,896.1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14,810.25	125,270,813.20	79,378,194.6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982.07	2,571,841.11	3,504,300.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9,656.00	5,230,008.00	7,514,88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04,448.32**	**133,072,662.31**	**90,397,38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34,973.47**	**-23,713,363.05**	**12,059,51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	**9.91**	**9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0,160.33**	**-11,688,479.75**	**-11,610,43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74,471.79	22,162,951.54	33,773,38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4,632.12**	**10,474,471.79**	**22,162,951.54**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万元）			
1	内蒙古艺虹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425.00	2011/12/13 至今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通辽市艺虹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2021/01/01 至 2022/10/14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齐齐哈尔艺虹纸制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12/09/03 至今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	内蒙古盛都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14/10/10 至今	全资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	艺虹包装（芜湖）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800.00	2017/12/21 至今	全资子公司	新设立
6	安徽尚美包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19/05/22 至今	全资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宁夏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02/02 至今	全资子公司	新设立
8	大庆艺虹智能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2021/05/17 至今	全资子公司	新设立
9	巴彦淖尔艺虹包装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0	2021/07/16 至今	全资子公司	新设立
10	艺虹包装（山东）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200.00	2021/11/11 至今	全资子公司	新设立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出资设立宁夏艺虹，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认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已实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宁夏艺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40181MA76LJEP5D；法定代表人：邱毓敏；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②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出资设立大庆艺虹，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认缴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实缴注册资本。

大庆艺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600MA1CKFR95T；法定代表人：邱毓敏；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纸制品制造、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

③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出资设立巴彦淖尔艺虹，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巴彦淖尔艺虹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1,000 万元。

巴彦淖尔艺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891MA0R7BK90G，法定代表人为邱毓敏，经营范围：

纸制品制造;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

④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出资设立山东艺虹，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认缴注册资本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已实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山东艺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25MA7CUCWG1Q，法定代表人为余国政，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纸制品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纸和纸板容器制造；包装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⑤通辽艺虹已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注销前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纳入合并范围，注销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6 月的财务报告（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 XYZH/2023CDAA1B0425 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收入的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1-6月。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的会计政策。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1-6月，艺虹科技合并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13.06亿元、13.40亿元以及5.87亿元。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艺虹科技合并利润总额分别为人民币 0.67 亿元、1.08 亿元以及 0.58 亿元，利润主要来源于经营收益。因此将艺虹科技营业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公司销售流程中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营业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政策。 3、分析程序： （1）对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进行分析，销售价格的变动，对比分析是否与市场价格变动趋势一致； （2）对公司报告期各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进行分析，分析是否与公司销售政策及实际经营情况相符； （3）对报告期各期主要客户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交易背景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关注是否存在异常增长客户； （4）了解关联方销售的交易背景及定价原则，与其他非关联方客户销售价格进行对比，评估价

	格是否公允。 4、实施了以下实质性检查程序： （1）抽样检查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产品发货单、客户签收单及客户供应商系统入库信息明细表、客户对账结算单及供应商系统结算明细表等； （2）对主要客户的交易金额及年末应收（预收）余额实施函证程序； （3）对公司银行资金收款流水进行检查，关注客户回款是否存在异常；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对报告期各期的主要客户进行了实地走访和访谈。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从事项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会计信息的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及投资者关注的指标等因素，具体金额标准为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当年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

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

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持有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初始金额与到期金额之间的差额，其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

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以外，此类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包括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益、按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的减值及相关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重分类。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

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借款及应付款项。

本公司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

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公司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公司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0. 应收票据

对于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 15 家 AAA 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汇兑汇票中已贴现或背书转让

但未到期应收票据，本公司不终止确认，仍在应收票据列报。

（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票据，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票据种类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公司应收票据按照金融工具类型将应收票据划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对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预期违约风险率为零；

对 15 家 AAA 银行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汇兑汇票，本公司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参照本附注“四、11.应收账款”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1.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2）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

对于应收账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本公司信用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如下：

1）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账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基础预计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的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实际信用损失，复核了本公司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适当性，认为违约概率与账龄存在相关性，账龄仍是本公司应收账款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标记。因此，信用风险损失以账龄为基础，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以下会计估计政策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20%	40%	60%	100%

12. 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将其分类为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的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到期由承兑银行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预期信用损失低且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预期违约风险率为零。

1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

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公司按照客户性质或账龄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其他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计提具体方法，参照前述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4. 存货

（1）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报告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公司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1.应收账款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

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6. 合同成本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

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3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4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0.00-5.00	19.00-2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公司的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电子设备及其他，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折旧方法等与同行业公司的对比情况具体如下：

（一）房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对比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艺虹科技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裕同科技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10	4.50-1.80
合兴包装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0
翔港科技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50	5	1.90-9.50
龙利得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30	5	3.17-3.80
大胜达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10	4.50-9.00
环球印务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10	1.80-4.50
吉宏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中荣股份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10	4.75、4.50

（二）机器设备的折旧方法对比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艺虹科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裕同科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10	18.00-6.00
合兴包装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翔港科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龙利得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大胜达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	9.00-30.00
环球印务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00
吉宏股份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中荣股份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10	9.50、9.00

（三）运输设备的折旧方法对比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艺虹科技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裕同科技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合兴包装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翔港科技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龙利得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大胜达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环球印务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吉宏股份	交通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中荣股份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9.00、18.00

（四）电子设备及其他的折旧方法对比

公司名称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寿命(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艺虹科技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00
裕同科技	电子工具、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合兴包装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翔港科技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龙利得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大胜达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10	9.00-30.00
环球印务	通讯、电子电器设备、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吉宏股份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中荣股份	电子工具、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10	18.00-31.67

综上所述，公司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折旧方法等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无显著差异。

1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0.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

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孰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23.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

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4.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改造工程、装修工程及污水处理项目。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5.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除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外的其它社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职工福利。

27. 租赁负债

（1）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公司自身情况，即公司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公司以本公司最近一期类似资产抵押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8.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

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9.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一般原则

（1）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印刷包装制品等产品收入、**受托加工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产品移交给客户。公司根据送货单编制对账单（或根据客户供应商系统中的收货明细提起结算单），与客户核对应结算的产品品名、数量、金额，双方核对一致后，确认销售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中销售材料收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具体方法一致，废纸销售收入与租赁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1）废纸销售收入：公司销售废纸通过磅秤进行称重，称重完成后，废纸移交给客户，公司根据销售废纸重量形成对账单，双方核对一致后确认收入。

（2）租赁收入：公司按合同约定月租金每月确认收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四条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签收，产品移交给客户。公司根据送货单编制对账单(或根据客户供应商系统中的收货明细提起结算单)，与客户核对应结算的产品品名、数量、金额，双方核对一致后，公司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客户能够主导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取全部经济利益，产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

公司与贸易商的合作模式均为买断式销售，在产品验收完成并对账结算后就已经将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贸易商。仅当使用过程中确因公司产品质量出现问题时，公司承担相应的售后责任。

公司主要贸易商客户对于控制权转移合同条款约定如下：

客户名称	合同条款
加意包装	乙方按照个别合同的约定将本包装产品交给甲方指定的人员并取得其书面确认后视为交付完成。除双方另有约定外，本包装产品的所有权及风险于前款规定的交付完成时转移。
维实洛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的所有权应在产品交付给 WRK 或其客户并由 WRK 或其客户验收后转移给 WRK。如根据 WRK 下达的指示已完成交货，则视为客户已验收。在 WRK 或 WRK 客户对交货进行验收之前，产品的丢失、损坏或破坏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天津滨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应即时签收，甲方须在 2 个工作日内完成质量检验，或提出异议，超过 2 个工作日，视为货物合格，应按照约定给付货款。
赛闻（天津）工业有限公司	甲方应在产品交付或者收到无争议、适当开具的合法准确的发票（以两项之中较晚发生的时间为准）当日起算的 30 日后的第一个付款周期内完成对产品的付款，甲方另有约定的除外。对产品的付款不构成对不合要求产品的认可，也不限制或影响采购商享有的任何权利或可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如乙方交付有瑕疵的产品，甲方有权延迟相应的付款义务直至乙方完

	全履行其交付义务。
当纳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产品的所有权和风险将在产品交付至买方指定场所后由卖方转移至买方。如果产品在到达交货地时已经明显毁损、严重损坏或者根据买方的判断，存在严重的质量问题，则买方可以立即拒收货物。在此情况下货损风险仍保留在卖方。
千代挞瑛帖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购入品的所有权是在甲方验收合格的同时，从乙方自动转移至甲方。所有权和风险责任转移并不免除乙方对由于购入品自身原因或产品固有缺陷导致的产品故障或损坏所应承担的责任。
一撕得包装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乙方承担货物运输过程中的所有责任、风险及费用，货物交付给甲方并经甲方指定人员书面签收确认后，货物的所有权以及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转移给甲方。
永清县百姓裕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产品风险在产品交付给甲方时自乙方转移给甲方。产品的“交付”发生于产品位于交付地点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第三十四条规定，企业应当根据其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其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企业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一）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二）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三）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企业不应仅局限于合同的法律形式，而应当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1、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2、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3、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4、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公司结合销售和采购相关事实和情况，对公司采购成品销售收入确认政策依据分析如下：

序号	总额法 判断条件	公司实际执行情况	是否符合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①公司与客户和供应商分别签署了销售和采购合同，与客户和供应商分别独立约定了合同的相关风险、责任承担，不存在三方协议的情况；销售和采购合同相对独立，公司承担了该购销合同的主要履约义务； ②当公司提供的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时，由公司承担主要的责任，即负责售后问题、解决客户投诉，因此公司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是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在货物销售过程中，当货物在公司运输过程中发生的相关损失均由公司自行承担，公司需要承担运输风险、延迟交付风险、包装毁损风险、产品质量风险、违约赔付风险、价格波动风险等；	是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公司均自主决定和货物供应商的采购价格及和货物需求方的销售价格，且公司可获取自主定价的全部收益，有权自主决定交易商品的价格。	是
4	企业承担了最终产品销售对应账款的信用风险	公司与客户方签署的销售合同、与供应商签署的采购合同明确规定了相应的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未约定其他限制和异常条件的变化。不涉及客户如果不进行付款义务，公司也无需承担对供应商付款的义务的情况，即公司对于来自于客户或者供应商的信用风险，是需要承担且独立区分的。	是

综上，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实质上独立于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交易，根据合同条款和交易实质，公司在交易过程中有权主导采购的产品的使用并获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承担了按照合同有关条款向客户提供商品的主要责任。公司采购产成品销售按照总额法确认销售收入恰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0. 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退回的，在需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2.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本附注四“21.使用权资产”以及“27.租赁负债”。

2）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

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公司为出租人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1）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

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2）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3. 持有待售

（1）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

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终止确认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4.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承租人可以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或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项目影响列示如下：

A、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预付款项	907,586.41	-109,500.00	798,086.41
固定资产	258,984,845.39	-3,466,356.93	255,518,488.46
使用权资产	-	6,910,113.20	6,910,11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95,095.78	1,155,337.90	10,750,433.68
租赁负债	-	3,378,918.37	3,378,918.37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	-1,200,000.00	-

B、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
预付款项	283,774.03	-109,500.00	174,274.03
固定资产	137,751,137.11	-3,466,356.93	134,284,780.18
使用权资产	-	6,910,113.20	6,910,113.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95,095.78	1,155,337.90	10,750,433.68
租赁负债	-	3,378,918.37	3,378,918.37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	-1,200,000.00	-

2）2023 年 1-6 月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

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财务报表项目影响列示如下：

A、合并财务报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4,814.45	3,808,097.22	11,002,911.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3,207.50	3,614,927.43	4,398,134.93
盈余公积	7,904,572.48	5,587.42	7,910,159.90
未分配利润	269,070,031.49	187,582.37	269,257,613.86
所得税费用	11,267,614.89	524,730.63	11,792,345.52
净利润	96,383,635.40	-524,730.63	95,858,904.77

续表 1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70,856.75	4,237,522.21	10,508,378.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9,401.74	3,519,621.79	4,169,023.53
盈余公积	7,526,883.13	10,775.49	7,537,658.62
未分配利润	173,064,085.44	707,124.93	173,771,210.37
所得税费用	6,578,075.42	-717,900.42	5,860,175.00
净利润	60,787,835.33	717,900.42	61,505,735.75

续表 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28,581.33	500,138.44	5,728,71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9,383.33	500,138.44	1,169,521.77

B、母公司财务报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95,722.84	613,557.99	3,709,280.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787.35	557,683.76	711,471.11
盈余公积	4,964,461.70	5,587.42	4,970,049.12
未分配利润	45,082,851.28	50,286.81	45,133,138.09
所得税费用	-1,794,577.29	51,880.66	-1,742,696.63
净利润	3,776,893.45	-51,880.66	3,725,012.79

续表 1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1,142.27	997,689.18	2,228,8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	889,934.29	889,934.29
盈余公积	4,586,772.35	10,775.49	4,597,547.84
未分配利润	41,683,647.18	96,979.40	41,780,626.58
所得税费用	982,008.13	-107,754.89	874,253.24
净利润	21,290,681.63	107,754.89	21,398,436.52

续表 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0,863.94	500,138.44	1,671,002.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500,138.44	500,138.44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预付款项	907,586.41	-109,500.00	798,086.41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固定资产	258,984,845.39	-3,466,356.93	255,518,488.46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使用权资产	-	6,910,113.20	6,910,113.20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595,095.78	1,155,337.90	10,750,433.68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租赁负债	-	3,378,918.37	3,378,918.37
2021年1月1日	执行新租赁准则	长期应付款	1,200,000.00	-1,200,000.00	-
2023年1月1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94,814.45	3,808,097.22	11,002,911.67
2023年1月1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3,207.50	3,614,927.43	4,398,134.93
2023年1月1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盈余公积	7,904,572.48	5,587.42	7,910,159.90
2023年1月1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未分配利润	269,070,031.49	187,582.37	269,257,613.86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21年度	劳务费	2023年5月10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付账款	-3,030,631.06
2021年度	劳务费	2023年5月10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付职工薪酬	3,030,631.06
2021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年11月24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短期借款	514,321.73
2021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年11月24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付利息	-600,027.21
2021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年11月24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705.48

2022 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 年 11 月 2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短期借款	148,054.94
2022 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 年 11 月 2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应付利息	-186,490.30
2022 年度	金融工具的利息	2023 年 11 月 24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435.36

2. 未来适用法

单位：元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处理情况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数
无	无	无	无	-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废纸、加工制作等应税收入	3%、5%、6%、9%、1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5%、2.5%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从价）	房产原值的 70%	1.20%
房产税（从租）	租金收入	12%
其他	按照国家相关法规缴纳	-

2、 税收优惠政策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艺虹科技于 2013 年 12 月 1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31200030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6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复审，艺虹科技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61200026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19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复审，艺虹科技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9120019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复审，艺虹科技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21200329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内蒙艺虹于 2015 年 10 月 12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51500001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2018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复审，内蒙艺虹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815000077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复审，内蒙艺虹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1500017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内蒙盛都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015000138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内蒙盛都持有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15000138）有效期已届满。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披露的《对内蒙古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拟进行备案的公示》，内蒙盛都作为内蒙古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之一进行了备案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内蒙盛都尚未取得新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发布的《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第一条规定，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并按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备案手续。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关于发布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8 年第 23 号）第四条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管理目录（2017 年版）》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艺虹科技、内蒙艺虹、内蒙盛都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符合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因此，艺虹科技、内蒙艺虹、内蒙盛都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按照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3 号）第一条：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于 2023 年 3 月 26 日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第一条：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按照前述规定，艺虹科技、内蒙艺虹、内蒙盛都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 100%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

（3）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三十条第二款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六条规定：企业安置残疾人员的，在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支付给残疾职工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按照前述规定，艺虹科技 2021 年度、2022 年度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 100%加计扣除。

（4）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巴彦淖尔艺虹、山东艺虹 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符合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实际税率 2.5%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为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山东艺虹 2022 年度企业所得税符合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实际税率 2.5%、5%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山东艺虹 2023 年 1-6 月企业所得税符合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照实际税率 5%缴纳企业所得税。

（5）地方教育费附加税收优惠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加快发展若干规定》（内政发〔2016〕80 号及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修改《内蒙古自治区鼓励和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加快发展若干规定》相关内容的通知第一条“对符合免征条件的企业免收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水利建设基金、文化事业建设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以及自治区设立的气象、文物、绿化、消防、地震、质检等行政事业性收费。”通辽艺虹 2021 年 1-6 月享受免征地方教育费附加优惠。

（6）其他税种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0 号《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第一条“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通辽艺虹 2022 年 1-6 月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和印花税减征 50%的税收优惠，安徽尚美 2022 年 1-6 月享受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印花税减征 50%的税收优惠，巴彦淖尔艺虹、山东艺虹 2022 年度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减征 50%的税收优惠，宁夏艺虹 2022 年 4-12 月享受印花税减征 50%的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巴彦淖尔艺虹、山东艺虹 2023 年 1-6 月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印花税减征 50%的税收优惠，宁夏艺虹 2023 年 1-6 月印花税享受减征 50%的税收优惠。

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执行自治区加快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宁地税发[2013]52 号）“（三）帮扶中小微企业。对新办小微企业，对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实行三免三减半政策；对纳税困难的中小微企业，经有权限的税务机关审批，可减征或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经营确有困难的中小微企业，经审批可延期 3 个月缴纳税款，缓缴期间免于加收滞纳金。”宁夏艺虹 2022 年 4-12 月、2023 年 1-6 月享受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税收优惠。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皖财综【2022】299 号第一条“向中小微企业征收的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按现有费率的 90%征收”，芜湖艺虹 2022 年度，安徽尚美 2022 年度、2023 年 1-6 月享受该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三条“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三十的，减按百分之七十五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百分之五十的，减按百分之五十征收环境保护税”，山东艺虹 2023 年 1-6 月享受该税收优惠。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87,412,749.00	1,340,412,173.72	1,306,150,179.77
综合毛利率	20.52%	17.51%	13.76%
营业利润（元）	58,772,641.26	108,733,640.11	66,724,897.26
净利润（元）	48,118,162.48	95,858,904.77	61,505,735.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3%	14.92%	10.7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7,559,606.89	95,973,513.31	59,622,157.22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615.02 万元、134,041.22 万元及 58,741.27 万元，其中主营

业务收入分别为 128,401.87 万元、129,959.35 万元及 56,912.34 万元，主要系公司销售的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以及配件类产品等主要产品贡献，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在 95%以上；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房屋租金、废纸处置收入等。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持续大力开拓市场，产品质量和服务能力获得客户高度认可，市场份额扩大。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2）综合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76%、17.51%以及 20.52%，呈现稳步上涨的态势，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报告期内毛利率分析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营业利润及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6,672.49 万元、10,873.36 万元和 5,877.2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6,150.57 万元、9,585.89 万元和 4,811.82 万元，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为销售印刷包装制品等产品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本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初验并签收，产品移交给客户。本公司根据送货单编制对账单（或根据客户供应商系统中的收货明细提起结算单），与客户核对应结算的产品品名、数量、金额，双方核对一致后，确认销售收入。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四条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客户完成质检后按交付产品品名、数量、金额形成对账单进行结算，双方确认后，公司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客户能够主导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取全部经济利益，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569,123,362.72	96.89%	1,299,593,542.14	96.95%	1,284,018,740.89	98.31%
彩色包装盒	363,737,897.29	61.92%	828,176,218.14	61.79%	859,774,082.61	65.83%
水印包装箱	117,429,782.27	19.99%	231,378,037.56	17.26%	230,445,618.89	17.64%

其他产品	87,955,683.16	14.97%	240,039,286.44	17.91%	193,799,039.39	14.84%
其他业务	18,289,386.28	3.11%	40,818,631.58	3.05%	22,131,438.88	1.69%
合计	**587,412,749.00**	**100.00%**	**1,340,412,173.72**	**100.00%**	**1,306,150,179.77**	**100.00%**

原因分析

（1）彩色包装盒

报告期各期，公司彩色包装盒销售收入分别为 85,977.41 万元、82,817.62 万元以及 36,373.79 万元，占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6.96%、63.73%以及 63.91%，整体收入金额及占比较高，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

公司彩色包装盒按层数可分为单层和多层，相关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平方米、元/平方米

产品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彩色包装盒	销售收入	36,373.79	82,817.62	85,977.41
	销售量	28,561.41	61,491.86	64,410.63
	平均售价	1.27	1.35	1.33
单层彩色包装盒	销售收入	6,646.87	15,623.40	15,430.62
	销售量	2,177.23	4,692.28	4,963.39
	平均售价	3.05	3.33	3.11
多层彩色包装盒	销售收入	29,726.92	67,194.22	70,546.79
	销售量	26,384.18	56,799.58	59,447.24
	平均售价	1.13	1.18	1.19

注：公司产品售价单位为元/平方米，销量以整体彩色包装盒和水印包装箱的展开面积平方米做统计。

报告期各期，公司彩色包装盒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1.33 元/平方米、1.35 元/平方米以及 1.27 元/平方米。其中单层彩色包装盒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3.11 元/平方米、3.33 元/平方米以及 3.05 元/平方米；多层彩色包装盒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1.19 元/平方米、1.18 元/平方米以及 1.13 元/平方米，整体价格呈现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上游原纸的市场价格持续走低，公司适当调低了产品的销售价格。

（2）水印包装箱

报告期各期，公司水印包装箱销售收入分别为 23,044.56 万元、23,137.80 万元以及 11,742.98 万元，占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7.95%、17.80%以及 20.63%，公司水印包装箱销售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万平方米、元/平方米

产品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水印包装箱	销售收入	11,742.98	23,137.80	23,044.56
	销售量	18,522.43	34,957.62	33,289.76
	平均售价	0.63	0.66	0.69
三层水印包装箱	销售收入	1,998.45	4,347.85	7,714.73
	销售量	2,896.90	5,630.03	8,545.91
	平均售价	0.69	0.77	0.90
五层水印包装箱	销售收入	9,744.53	18,789.95	15,329.83
	销售量	15,625.53	29,327.59	24,743.85
	平均售价	0.62	0.64	0.62

报告期各期，公司水印包装箱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0.69 元/平方米、0.66 元/平方米以及 0.63 元/平方米。其中，公司三层水印包装箱产品销售单价分别为 0.90 元/平方米、0.77 元/平方米以及 0.69 元/平方米，公司五层水印包装箱销售单价分别为 0.62 元/平方米、0.64 元/平方米以及 0.62 元/平方米，单价呈现下降趋势，主要系由于上游原纸的市场价格持续走低，公司适当调低了产品的销售价格。

（3）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产品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配件类产品	8,011.35	91.08%	20,398.86	84.98%	17,275.27	89.14%
受托加工产品	784.22	8.92%	3,605.07	15.02%	2,104.63	10.86%
合计	**8,795.57**	**100.00%**	**24,003.93**	**100.00%**	**19,379.90**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19,379.90 万元、24,003.93 万元以及 8,795.57 万元，占当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5.09%、18.47%以及 15.45%，总体金额及占比相对稳定，波动较小。公司其他产品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所定制的配件和受托加工产品。

定制的配件如包装盒内衬、奖卡、手提袋、说明书等，其定制产品类型差异较大，公司主要客户会针对内衬、奖卡等其他产品单独下订单，部分彩色包装盒或水印包装箱产品会与内衬、奖卡等其他产品配套共同下订单。公司按客户区分的内衬、奖卡、手提袋、说明书等收入与公司来自该客户的彩色包装盒、水印包装箱产品收入不存在明显的比例关系。

报告期各期，公司受托加工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104.63 万元、3,605.07 万元以及 784.22 万元，占其他产品销售收入比例为 10.86%、15.02%以及 8.92%。2022 年度相较之前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九安医疗的受托加工业务量较大。

（1）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北	302,447,072.36	51.49%	733,810,602.92	54.75%	837,826,255.46	64.14%
华东	204,021,516.57	34.73%	424,624,611.20	31.68%	263,648,893.92	20.19%
东北	56,012,897.15	9.54%	139,425,896.25	10.40%	146,525,942.47	11.22%
华中	13,720,904.76	2.34%	20,447,818.70	1.53%	38,122,453.83	2.92%
西北	7,684,017.35	1.31%	6,094,995.76	0.45%	8,546,405.26	0.65%

华南	3,514,319.57	0.60%	15,843,579.72	1.18%	9,338,676.50	0.71%
西南	12,021.24	0.00%	164,669.17	0.01%	1,967,959.77	0.15%
合计	**587,412,749.00**	**100.00%**	**1,340,412,173.72**	**100.00%**	**1,306,150,179.7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均自于境内销售，主要区域为公司所在的华北地区与华东地区，报告期内合计占比分别为 84.26%、86.15%以及 85.88%。					

（2）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587,412,749.00	100.00%	1,340,412,173.72	100.00%	1,306,150,179.77	100.00%
合计	**587,412,749.00**	**100.00%**	**1,340,412,173.72**	**100.00%**	**1,306,150,179.77**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方式均为直销。					

（4）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各期对贸易商的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重
加意包装	478.80	0.82%	724.26	0.54%	937.61	0.72%
维实洛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05.42	0.52%	808.48	0.60%	694.91	0.53%
天津滨彩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59.21	0.10%	131.00	0.10%	-	0.00%
赛闻（天津）工业有限公司	58.24	0.10%	161.54	0.12%	164.51	0.13%
当纳利（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40.57	0.07%	199.04	0.15%	-	0.00%
千代挞瑛帖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5.80	0.03%	559.51	0.42%	1,993.63	1.53%
一撕得包装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	0.00%	48.58	0.04%	1,235.85	0.95%
永清县百姓裕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	0.00%	1.46	0.00%	348.02	0.27%
其他客户	62.39	0.11%	165.75	0.12%	183.32	0.14%

合计	1,020.43	1.75%	2,799.62	2.09%	5,557.85	4.27%

注 1：公司对加意包装 2021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 960.17 万元，其中 937.61 万元为受托加工收入，22.56 万元为仓储费收入；2022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 735.77 万元，其中 724.26 万元为受托加工收入，11.51 万元为仓储费收入；2023 年 1-6 月销售收入合计 487.31 万元，其中 478.80 万元为受托加工收入，8.51 万元为仓储费收入。

注 2：公司对永清县百姓裕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销售收入合计为 367.43 万元，其中 348.02 万元为受托加工收入，19.41 万元为材料销售收入。

注 3：公司对维实洛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销售收入合计为 327.73 万元，其中 305.42 万元为受托加工收入，22.31 万元为材料销售收入。

报告期各期采购产成品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58,741.27	134,041.22	130,615.02
整单委外产品销售收入	1,649.83	5,021.06	3,501.19
占比	2.81%	3.75%	2.68%

报告期各期，公司整单外协产品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68%、3.75%以及 2.81%，整单委外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

公司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均需要结合客户对产品的创意设计和成本控制等具体要求而选择合适的生产工艺或其组合工艺，目前母公司及子公司齐齐哈尔艺虹无水印生产线，公司集团内各主体根据生产调配成本最优原则，以满足服务客户需求为导向，综合考虑选择是否采购产成品销售，如齐齐哈尔艺虹根据客户产品需求，按照公司的生产工艺标准选择供应商采购水印包装箱销售，齐齐哈尔艺虹从集团内其他主体生产调配并没有就近采购的优势，齐齐哈尔艺虹采购水印包装箱直接销售给客户，既能满足客户水印包装箱需求，也能获取一定利润。综上所述，公司整单外协采购产成品销售具有商业合理性。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客户下达订单后，生产部门根据订单和库存情况制订生产计划，安排生产活动，按生产订单对应的产品物料清单（BOM）领用相应的原材料进行生产，生产完工后经质量检验无误后入库。

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等构成，其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1）直接材料的归集分配方法

直接材料依据产品物料清单（BOM）领用，按照生产订单进行归集，依据生产订单实际领料核算直接材料成本，当月完工产品的实际材料成本转至库存商品，当月未完工产品的实际材料成本作为半成品材料成本。

（2）直接人工的归集分配方法

直接人工成本包括直接从事生产工作的生产人员的职工薪酬及其他福利费，月末根据生产订单的实际工时比例分配当月直接人工成本到产品成本。

（3）制造费用的归集分配方法

制造费用是为生产产品而发生的各项间接费用，包括非直接生产人员工资、固定资产折旧、能源费用、机物料消耗、维修费等。公司按照不同的车间对上述费用进行归集，月末各车间以实际发生金额根据各产品当月标准工时分摊至相关产品中。

（4）产品成本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结转以产品为成本核算对象，将生产过程中实际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等计入产品成本，按月计算产品入库成本，产品发出时，按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公司其他业务成本按照产品的类别核算方法如下：

（1）销售材料成本：公司销售材料分为两种情况，一种为销售半成品，成本核算方法与上述主营业务产品一致；另一种为直接销售原材料，采用全月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

（2）废纸销售成本：公司废纸销售收入未归集相应成本，原纸成本全部已计入生产入库的产成品，未与产品生产成本进行区分。公司废纸主要为印刷过程中的纸张边角料，即生产投料中材料损耗，由于公司的产品数量较多，使用的纸张规格较多，边角料只能作为废纸销售，无可利用价值，且不同产品在不同的排版方式下材料损耗率不同，同时纸张的单位价值较低，变卖废纸收入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较小，公司出于重要性和成本效益原则的考虑，未单独对每个产品的边角料率进行核算及对其成本进行单独归集，而是将其对应的成本在成本核算过程中由生产入库的产成品分摊；

（3）租赁成本：公司按照预计可使用年限将出租的土地成本每月摊销计入其他业务成本。

综上所述，公司成本按照不同产品清晰归类，产品成本确认、计量与结转完整合规，符合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461,443,933.45	98.83%	1,092,461,145.38	98.80%	1,123,401,847.26	99.73%
彩色包装盒	297,447,545.70	63.71%	700,552,448.20	63.36%	757,057,839.05	67.21%
水印包装箱	97,178,590.84	20.81%	203,302,724.96	18.39%	208,319,335.70	18.49%
其他产品	66,817,796.91	14.31%	188,605,972.22	17.06%	158,024,672.51	14.03%
其他业务	5,456,942.04	1.17%	13,293,555.08	1.20%	3,045,826.20	0.27%
合计	**466,900,875.49**	**100.00%**	**1,105,754,700.46**	**100.00%**	**1,126,447,673.4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12,340.18 万元、109,246.11 万元以及					

	46,144.3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与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基本匹配，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基本一致，变动原因合理。

（2） 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	461,443,933.45	98.83%	1,092,461,145.38	98.80%	1,123,401,847.26	99.73%
直接材料	317,716,102.15	68.05%	807,478,434.11	73.03%	835,459,175.44	74.17%
直接人工	36,070,496.64	7.73%	65,049,627.72	5.88%	70,795,974.85	6.28%
制造费用	96,168,163.01	20.60%	193,706,009.52	17.52%	191,118,815.52	16.97%
运费	11,489,171.65	2.46%	26,227,074.05	2.37%	26,027,881.45	2.31%
其他业务	5,456,942.04	1.17%	13,293,555.08	1.20%	3,045,826.20	0.27%
合计	**466,900,875.49**	**100.00%**	**1,105,754,700.46**	**100.00%**	**1,126,447,673.46**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的占比分别为 74.17%、73.03%以及 68.05%，主要是由于原纸价格的持续降低所致；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的占比分别为 6.28%、5.88%以及 7.73%，主要是由于生产人员的平均薪酬上涨所致；主营业务成本中制造费用的占比分别为 16.97%、17.52%以及 20.60%，主要是原纸的市场价格持续降低导致直接材料占比降低，制造费用的占比被动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彩色包装盒和水印包装箱产品组成。

（1）彩色包装盒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9,764.48	66.45%	50,075.34	71.48%	54,197.01	71.59%
直接人工	2,429.20	8.17%	4,547.59	6.49%	5,183.03	6.85%
制造费用	6,924.93	23.28%	13,626.14	19.45%	14,320.91	18.92%
运输费	626.14	2.11%	1,806.17	2.58%	2,004.83	2.65%
合计	**29,744.75**	**100.00%**	**70,055.24**	**100.00%**	**75,705.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彩色包装盒的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1.59%、71.48%以及 66.45%，其中原纸为彩色包装盒主要材料，其价格变化对彩色包装盒的成本有较大影响。

（2）水印包装箱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8,113.44	83.49%	18,285.19	89.94%	18,364.44	88.16%
直接人工	394.15	4.06%	477.37	2.35%	503.37	2.42%

	制造费用	975.52	10.04%	1,294.58	6.37%	1,749.60	8.40%
	运输费	234.75	2.42%	273.14	1.34%	214.52	1.03%
	合计	**9,717.86**	**100.00%**	**20,330.28**	**100.00%**	**20,831.9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水印包装箱的成本主要为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8.16%、89.94%以及 83.49%，其中直接材料以瓦楞纸为主，瓦楞纸的价格变化对水印包装箱的成本有较大影响。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 1 月—6 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569,123,362.72	461,443,933.45	18.92%
彩色包装盒	363,737,897.29	297,447,545.70	18.22%
水印包装箱	117,429,782.27	97,178,590.84	17.25%
其他产品	87,955,683.16	66,817,796.91	24.03%
其他业务	18,289,386.28	5,456,942.04	70.16%
合计	**587,412,749.00**	**466,900,875.49**	**20.52%**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99,593,542.14	1,092,461,145.38	15.94%
彩色包装盒	828,176,218.14	700,552,448.20	15.41%
水印包装箱	231,378,037.56	203,302,724.96	12.13%
其他产品	240,039,286.44	188,605,972.22	21.43%
其他业务	40,818,631.58	13,293,555.08	67.43%
合计	**1,340,412,173.72**	**1,105,754,700.46**	**17.51%**
原因分析	详见下文。		
2021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	1,284,018,740.89	1,123,401,847.26	12.51%
彩色包装盒	859,774,082.61	757,057,839.05	11.95%
水印包装箱	230,445,618.89	208,319,335.70	9.60%

其他产品	193,799,039.39	158,024,672.51	18.46%
其他业务	22,131,438.88	3,045,826.20	86.24%
合计	**1,306,150,179.77**	**1,126,447,673.46**	**13.76%**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3.76%、17.51%以及 20.52%，呈上升趋势。 （1）彩色包装盒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彩色包装盒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1.95%、15.41%以及 18.22%，呈上升趋势。 公司在技术研发过程中，紧密结合市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在彩色包装盒产品色彩图文、轻量化、高强度、绿色环保、防水、防潮、抗静电、耐磨、耐低温、抗高温、防伪追溯等方面满足客户个性化的需求，与公司水印包装箱相比，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 报告期各期，彩色包装盒产品直接材料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70%左右，其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价格的影响较大。2022 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上游原纸的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公司调低了部分彩色包装盒的售价，由于原纸价格传导具有滞后性，公司调低彩色包装盒价格的幅度低于原纸价格下降的幅度，使得公司彩色包装盒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2）水印包装箱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水印包装箱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9.60%、12.13%以及 17.25%，水印包装箱与彩色包装盒相比，整体加工工序较小，不需要彩色包装盒后续的覆膜、烫金、裱纸、糊盒等环节，水印包装箱产品的毛利率一般低于彩色包装盒产品。 报告期各期，水印包装箱产品直接材料费用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80%以上，其产品毛利率受原材料的价格影响较大。2022 年至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上游原纸的市场价格持续下降，公司调低了部分水印包装箱产品的售价，由于原纸价格传导具有滞后性，公司调低水印包装箱价格的幅度低于原纸价格下降的幅度，使得公司水印包装箱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3）其他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18.46%、21.43%以及 24.03%，逐年上升。 公司其他产品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所定制的配件，如奖卡、内衬、说明书等，其定制产品类型差异较大。公司其他产品销售金额较小，类别多而复杂，单位产品价格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其他产品毛利率略高于彩色包装盒与水印包装箱且逐年上升，主要系其他产品类型差异较大，定制性更为突出，通常能		

	够获得更高的毛利率，故其他产品有较好的议价能力，受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0.52%	17.51%	13.76%
裕同科技（002831.SZ）	23.61%	23.75%	21.54%
合兴包装（002228.SZ）	11.10%	8.79%	8.57%
翔港科技（603499.SH）	19.68%	16.77%	13.97%
龙利得（300883.SZ）	15.62%	18.81%	19.66%
大胜达（603687.SH）	16.19%	15.95%	12.23%
环球印务（002799.SZ）	29.76%	30.49%	27.37%
吉宏股份（002803.SZ）	17.95%	15.76%	15.52%
中荣股份（301223.SZ）	22.08%	22.41%	22.10%
可比公司平均值	19.50%	19.09%	17.62%
原因分析	注：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其中吉宏股份 2017 年引入互联网业务，毛利率数据选择其定期报告中披露的“包装业务毛利率”；环球印务 2018 年开始开展互联网业务，毛利率数据选择其定期报告中披露的“造纸及纸制品业务毛利率”。 公司主要为乳制品、食品饮料、医药医疗、日化用品、教育消费等行业客户提供纸制印刷包装产品，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存在细分产品类型和下游客户所属行业的差异。同时，公司的第一大客户为蒙牛集团，整体占比较大，与其他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一定的客户结构差异。综上，公司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系公司产品、下游行业及客户结构多方面影响所致，符合公司经营定位。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贸易商客户和非贸易商客户销售产品的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贸易商客户	35.75%	31.51%	29.78%
非贸易商客户	20.25%	17.20%	13.05%

经对比分析，贸易商客户毛利率较非贸易商客户毛利率高，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与加意包装、维实洛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合作实质是受托加工业务，加工费收入毛利率较高且较为稳定，剔除加意包装、维实洛克（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影响后，贸易商各期毛利率为 25.13%、23.03%、13.80%；

（2）公司主要贸易商的终端客户集中在医疗和饮品行业，由于其对产品价格的敏感性较低，

公司在产品定价上具有较高的定价权，导致公司向贸易商客户销售产品的毛利率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贸易商客户较非贸易商客户毛利率高具有合理性。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元）	587,412,749.00	1,340,412,173.72	1,306,150,179.77
销售费用（元）	6,318,860.55	12,116,343.29	14,032,030.88
管理费用（元）	26,778,725.48	55,074,800.42	39,951,843.39
研发费用（元）	17,778,402.72	36,143,783.31	36,374,287.43
财务费用（元）	4,879,315.80	10,786,345.67	12,677,553.37
期间费用总计（元）	**55,755,304.55**	**114,121,272.69**	**103,035,715.07**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08%	0.90%	1.07%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56%	4.11%	3.06%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03%	2.70%	2.7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3%	0.80%	0.9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9.49%**	**8.51%**	**7.8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7.89%、8.51%及 9.49%，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逐年上升，主要系由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各项费用的投入相应增加。各费用波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五）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之“2、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薪酬费用	4,918,753.86	9,612,621.69	10,781,200.54
物料消耗	616,924.06	1,344,914.56	2,178,642.67
办公费	336,106.05	564,943.98	531,021.92
动力能源	171,907.20	311,996.01	247,198.34
折旧摊销费用	102,877.71	179,960.68	182,874.34
业务招待费	84,280.36	88,106.01	79,131.91
广告宣传费	79,403.77	-	-
其他费用	8,607.54	13,800.36	31,961.16

合计	**6,318,860.55**	**12,116,343.29**	**14,032,030.88**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中的物料消耗主要系随货走的不单独计价的备品。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薪酬费用和物料消耗组成，上述两项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92.36%、90.44%以及 87.61%，占比较大且相对稳定。公司销售费用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其他项目的占比及金额变动对销售费用影响较小。公司销售费用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是由薪酬费用和物料消耗降低所引起。 报告期各期，公司物料消耗分别为 217.86 万元、134.49 万元以及 61.69 万元，逐年降低的原因系：1）部分客户抽检模式的改变，提供备品减少；2）运输包装方式由原本的多个单捆包装，调整为整托盘的包装形式，货运损耗降低，相应的物料消耗减少。 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人员的薪酬费用分别为 1,078.12 万元、961.26 万元以及 491.88 万元。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其受疫情的影响，相关的销售拓展活动下降，相关销售人员的绩效奖金减少，使得整体薪酬费用有所下降。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薪酬费用	12,387,411.32	26,422,248.02	21,428,716.27
折旧摊销费用	2,979,428.81	5,940,348.52	4,530,672.35
办公费	3,050,032.88	4,042,769.45	3,349,465.22
物料消耗	2,191,369.50	4,521,159.69	3,956,962.64
租赁费	1,790,541.38	3,951,059.90	3,080,317.58
动力能源	1,636,302.66	2,808,543.95	1,968,117.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633,577.62	6,448,925.97	945,914.68
业务招待费	540,262.77	81,531.02	166,720.59
开办费	225,615.08	338,269.28	141,311.46
维修费	217,660.05	333,432.62	341,135.17
残疾人保障金	-	54,665.44	37,973.01
其他	126,523.41	131,846.56	4,536.50

合计	**26,778,725.48**	**55,074,800.42**	**39,951,843.3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中的物料消耗主要是品质部的品质检验领料消耗。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薪酬费用、聘请中介机构费用、折旧摊销费用、物料消耗及办公费用组成，上述五项费用合计分别为 3,421.17 万元、4,737.55 万元以及 2,224.18 万元，占管理费用比例分别为 85.63%、86.02%以及 83.06%，占比较大且保持相对稳定。2022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21 年度增加 37.85%，主要系本公司将“其他流动资产”中的“IPO 申报中介服务费”转入“管理费用”、子公司安徽尚美、巴彦淖尔艺虹 2021 年下半年开始生产经营，2022 年较上年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研发材料	10,728,076.57	21,376,930.51	23,558,537.04
薪酬费用	4,432,265.56	9,147,953.21	7,336,768.16
折旧费用	1,709,282.24	4,022,169.23	3,789,267.50
其他研发费用	908,778.35	1,596,730.36	1,689,714.73
合计	**17,778,402.72**	**36,143,783.31**	**36,374,287.43**
原因分析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材料、薪酬费用和折旧费用构成，上述三项费用合计占研发费用的比例为 95.35%、95.58%以及 94.89%，占比较大且相对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其他研发费用的金额及占比变动对研发费用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均有较多的研发项目，整体投入较大，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研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4,889,858.05	10,783,900.28	12,522,863.67
减：利息收入	116,349.85	143,260.68	184,091.40
银行手续费	103,063.53	145,653.25	385,780.47
汇兑损益	2,744.07	52.82	-46,999.37
合计	**4,879,315.80**	**10,786,345.67**	**12,677,553.37**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费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个税手续费返还	27,303.85	21,895.46	10,156.46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493,400.00	287,168.00	57,932.00
递延收益转入	242,393.44	148,166.17	-
岗前培训补贴	54,400.00	88,800.00	-
2022 年度助企“开门红”项目奖补资金	40,000.00	-	-
就业见习补贴	39,080.00	60,574.00	52,250.00
外贸促进政策资金补贴	20,000.00	-	-
稳岗补贴	15,380.47	335,229.88	91,933.61
高新企业奖励资金	-	100,000.00	-
留工补贴	-	85,500.00	-
创新技能人才培训补贴	-	72,000.00	-
安全生产奖励	-	50,000.00	-
政策资金补贴	-	40,600.00	-
建档立卡社保补贴	-	10,220.96	8,830.54
一次性扩岗补助	-	7,500.00	-
环保专项资金补贴收回（注）	-	-44,000.00	-
农业产业化资金项目补贴款	-	-	62,000.00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	-	300,000.00
新型工业化奖补资金	-	-	150,000.00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助	-	-	80,640.00
2020 新增规上企业奖补	-	-	75,000.00
以工代训补贴	-	-	66,000.00
机动车报废补贴	-	-	18,000.00
水务局疫情期间水费补贴	-	-	3,281.00
无为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补助款	-	-	267.79

合计	**931,957.76**	**1,263,654.47**	**976,291.40**

注：2022 年度退回的政府补助系艺虹科技于 2020 年收到的 2019 年废气在线监测设施建设项目补助，主要是专用于环保检测、维保费，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已于收到时计入当年其他收益。按照天津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出具的《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反馈 2019 年以奖代补类项目中央资金清算（第一批）有关情况通知》（津环财函〔2021〕230 号）文件，艺虹科技挥发性有机物废气在线监测设施建设项目清算后，项目审核通过，需退回未使用的废气在线监测设施建设项目补助专项资金 44,000.00 元，应该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317.30	-	-
合计	**60,317.30**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3 年 1 月 30 日，本公司向德国供应商支付货款，并与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结算锁定汇率远期购汇，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将锁汇欧元金额扣减支付给德国供应商的货款及手续费后的差额，乘以结算日与锁汇日汇率差额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收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777.21	550,441.48	17,544.7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45,434.88	-3,038,645.88	-2,815,678.2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22,369.20	20,781.28	967,707.70
合计	**515,288.47**	**-2,467,423.12**	**-1,830,425.77**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008.50	-829,481.01	521,050.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919,903.91	1,249,509.01	966,134.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60,317.30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	156,970.65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132.39	-459,204.21	641,013.4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303.85	21,895.46	10,156.46
小计	**723,401.17**	**139,689.90**	**2,138,355.70**
减：所得税影响数	164,845.58	254,298.44	254,777.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58,555.59**	**-114,608.54**	**1,883,578.53**

公司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2022 年度所得税费用较高的主要原因系 2022 年度通辽艺虹、芜湖艺虹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2022 年度经营亏损企业所得税影响额为零。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支持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3,160,040.39	3,402,433.83	-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列报项目为递延收益
	242,393.44	148,166.17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稳岗补贴	15,380.47	335,229.88	91,933.61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资金	493,400.00	287,168.00	57,93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高新企业奖励资金	-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岗前培训补贴	54,400.00	88,8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留工补贴	-	85,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创新技能人才培训补贴	-	72,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就业见习	39,080.00	60,574.00	52,25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补贴						
安全生产奖励	-	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政策资金补贴	-	40,6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建档立卡社保补贴	-	10,220.96	8,830.5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贷款贴息资金	15,250.00	7,75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列报项目为财务费用
一次性扩岗补助	-	7,500.00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2022 年度助企“开门红”项目奖补资金	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外贸促进政策资金补贴	2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科技创新引导奖励资金	-	-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新型工业化奖补资金	-	-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助	-	-	80,6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2020 新增规上企业奖补	-	-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以工代训补贴	-	-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农业产业化资金项目补贴款	-	-	62,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机动车报废补贴	-	-	18,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水务局疫情期间水费补贴	-	-	3,281.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无为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补助款	-	-	267.79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不适用
合计	**4,079,944.30**	**4,695,942.84**	**966,134.94**	-	-	-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20,875,697.27	3.79%	19,570,219.08	3.45%	34,447,663.45	5.22%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1,025,249.00	0.18%	0.00	0.00%
应收票据	1,122,615.92	0.20%	974,848.94	0.17%	11,433,237.06	1.73%
应收账款	316,314,156.67	57.39%	332,437,037.15	58.54%	372,077,776.04	56.42%
应收款项融资	43,294,044.50	7.85%	25,439,382.58	4.48%	2,869,067.34	0.44%
预付款项	2,777,533.18	0.50%	4,001,195.46	0.70%	1,749,742.25	0.27%
其他应收款	6,230,573.06	1.13%	7,239,598.25	1.27%	6,672,584.74	1.01%
存货	152,996,515.68	27.76%	171,544,749.89	30.21%	214,294,553.24	32.50%
其他流动资产	7,587,696.17	1.38%	5,644,573.77	0.99%	15,917,809.69	2.41%
合计	**551,198,832.45**	**100.00%**	**567,876,854.12**	**100.00%**	**659,462,433.81**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应收账款、存货以及应收款项融资构成，以上主要项目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9.35%、93.23%以及 93.00%，整体比例波动较小。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390.00	15,869.00	7,721.70
银行存款	20,596,183.14	19,161,231.08	34,439,941.62
其他货币资金	277,124.13	393,119.00	0.13
合计	**20,875,697.27**	**19,570,219.08**	**34,447,663.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 3,444.77 万元、1,957.02 万元以及 2,087.5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22%、3.45%以及 3.79%，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

货币资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比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43.19%，主要系 2022 年度公司大幅减少流动负债所致，流动负债中短期借款系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为主，蒙元保理为蒙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对蒙牛集团的应收账款提供保理业务，信用额度高，利率较低，流动性好，考虑到资金成本原因，公司通过合理金额内的保理业务和应收票据贴现业务对货币资金进行管理，公司流动性

无异常。

2023 年上半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22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30.55 万元，无显著差异。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	277,124.13	393,119.00	-
保证金	-	-	0.13
合计	**277,124.13**	**393,119.00**	**0.13**

注：因诉讼冻结的银行存款为何刚友与章良柱、芜湖艺虹健康权纠纷所冻结的银行存款，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重要事项”之“（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之“1、诉讼、仲裁情况”。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122,615.92	974,848.94	11,303,538.03
商业承兑汇票	-	-	129,699.03
合计	**1,122,615.92**	**974,848.94**	**11,433,237.06**

应收票据列报的银行承兑汇票为除信用级别较高（15 家 AAA 银行）银行承兑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汇票。15 家信用等级较高银行的银行承兑汇票持有余额在“应收款项融资”项目中列报。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元）
沈阳泰腊商贸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25 日	2023 年 7 月 25 日	200,000.00
宁夏红枸杞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7 月 18 日	176,190.90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	2023 年 3 月 28 日	2023 年 9 月 28 日	130,544.00

份有限公司			
河北三厦厨具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6 日	2023 年 8 月 16 日	100,000.00
思念食品(河南)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11 日	2023 年 11 月 11 日	100,000.00
合计	-	-	**706,734.9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22,962.29	0.34%	1,122,962.2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2,969,637.44	99.66%	16,655,480.77	5.00%	316,314,156.67
合计	**334,092,599.73**	**100.00%**	**17,778,443.06**	-	**316,314,156.67**

续：

种类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787,637.69	1.90%	6,787,637.6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9,937,952.80	98.10%	17,500,915.65	5.00%	332,437,037.15
合计	**356,725,590.49**	**100.00%**	**24,288,553.34**	-	**332,437,037.15**

续：

种类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73,895.22	0.37%	1,473,895.2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1,796,817.63	99.63%	19,719,041.59	5.03%	372,077,776.04
合计	**393,270,712.85**	**100.00%**	**21,192,936.81**	-	**372,077,776.04**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蒙羊牧业（乌拉特中旗）有限公司	589,951.46	589,951.46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2	蒙羊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432,264.73	432,264.73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

					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3	其他	100,746.10	100,746.10	100.00%	资金困难，存在诉讼纠纷，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1,122,962.29**	**1,122,962.29**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一撕得包装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4,692,325.44	4,692,325.44	100.00%	该公司经营状况不佳，资金紧缺，存在多起诉讼纠纷，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2	蒙羊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589,951.46	589,951.46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3	蒙羊牧业(乌拉特中旗)有限公司	432,264.73	432,264.73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4	中果红（福建）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325,282.00	325,282.00	100.00%	对方经营状况不佳，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5	唐山宝达普林食品有限公司	184,788.90	184,788.90	100.00%	客户经营状况不佳，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6	杨庆	168,576.00	168,576.00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7	其他	394,449.16	394,449.16	100.00%	资金困难、存在诉讼、拖欠不还、双方存在纠纷等，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6,787,637.69**	**6,787,637.69**	-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蒙羊牧业（乌拉特中旗）有限公司	432,264.73	432,264.73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2	中果红（福建）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325,282.00	325,282.00	100.00%	对方经营状况不佳，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3	唐山宝达普林食品有限公司	184,788.90	184,788.90	100.00%	客户经营状况不佳，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4	杨庆	168,576.00	168,576.00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法院已判决本公司胜诉，但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5	其他	362,983.59	362,983.59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对方资金紧缺，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1,473,895.22**	**1,473,895.22**	-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32,829,659.57	99.96%	16,641,482.98	5.00%	316,188,176.59
1-2 年	139,977.87	0.04%	13,997.79	10.00%	125,980.08
合计	**332,969,637.44**	**100.00%**	**16,655,480.77**	-	316,314,156.67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49,857,592.69	99.98%	17,492,879.64	5.00%	332,364,713.05
1-2 年	80,360.11	0.02%	8,036.01	10.00%	72,324.10
合计	**349,937,952.80**	100.00%	**17,500,915.65**	-	332,437,037.1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90,713,241.50	99.72%	19,535,662.07	5.00%	371,177,579.43
1-2 年	575,100.20	0.15%	57,510.02	10.00%	517,590.18
2-3 年	387,604.38	0.10%	77,520.88	20.00%	310,083.50
3-4 年	120,871.55	0.03%	48,348.62	40.00%	72,522.93
合计	**391,796,817.63**	**100.00%**	**19,719,041.59**	-	372,077,776.04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274,350,716.80	1 年以内	82.12%
旺旺控股	非关联方	8,780,742.51	1 年以内	2.63%
君乐宝	非关联方	5,954,206.46	1 年以内	1.78%
加意包装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0,751.42	1 年以内	1.78%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3,633,944.16	1 年以内	1.08%
合计	-	**298,660,361.35**	-	89.39%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266,061,752.21	1 年以内	74.58%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14,653,946.91	1 年以内	4.11%
旺旺控股	非关联方	13,585,064.11	1 年以内	3.81%
加意包装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74,148.80	1 年以内	2.15%
君乐宝	非关联方	7,157,659.49	1 年以内	2.01%
合计	-	**309,132,571.52**	-	**86.66%**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301,451,301.65	1 年以内	76.65%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20,042,580.86	1 年以内	5.10%
旺旺控股	非关联方	12,757,714.13	1 年以内	3.24%
加意包装材料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28,815.75	1 年以内	2.04%
一撕得包装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5,798.02	1 年以内	1.51%
合计	-	**348,226,210.41**	-	**88.54%**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207.78 万元、33,243.70 万元以及 31,631.42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 56.42%、58.54%以及 57.39%，占比较为稳定。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7,207.78 万元、33,243.70 万元以及 31,631.42 万元，占各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 56.42%、58.54%以及 57.39%，占比较为稳定。**公司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大，主要系由于蒙牛集团、君乐宝等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长所致。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蒙牛集团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80 天承兑/120 天电汇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80 天承兑/120 天电汇	120 天电汇
三只松鼠	柔性结账期（30 天/60 天/90 天	柔性结账期（30 天/60 天/90 天	柔性结账期（30 天/60 天/90 天
君乐宝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50 天承兑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50 天承兑/120 天电汇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50 天承兑/120 天电汇
九安医疗	当月结款	当月结款	当月结款
旺旺控股	15 天	15 天	15 天
千代挞	30 天	30 天	30 天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具有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公司名称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2021 年
裕同科技	33.45%	37.09%	37.67%
合兴包装	21.20%	17.33%	24.10%
翔港科技	34.45%	35.60%	37.39%
龙利得	25.43%	23.00%	21.14%
大胜达	24.84%	26.07%	27.54%
环球印务	21.25%	15.21%	9.69%
吉宏股份	8.41%	8.78%	8.22%
中荣股份	20.40%	20.11%	17.75%
行业平均	23.68%	22.90%	22.94%
公司	26.93%	24.80%	28.49%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取自其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

如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蒙牛集团、君乐宝等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长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占比对比情况如下：

期间	账龄	艺虹科技	合兴包装	裕同科技	环球印务	大胜达	翔港科技	龙利得	吉宏股份	中荣股份
2023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99.96%	90.16%	98.53%	94.57%	98.56%	99.36%	98.89%	96.56%	99.61%
	1-2 年	0.04%	5.05%	0.87%	0.84%	0.23%	0.25%	0.10%	1.80%	0.19%
	2-3 年	0.00%	3.00%	0.37%	0.27%	0.05%	0.38%	0.00%	1.02%	0.02%
	3 年以上	0.00%	1.79%	0.23%	4.33%	1.16%	0.00%	1.00%	0.62%	0.1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9.98%	91.37%	98.71%	93.58%	98.11%	99.18%	98.84%	96.63%	99.61%
	1-2 年	0.02%	6.32%	0.83%	0.72%	0.54%	0.71%	0.01%	2.55%	0.20%
	2-3 年	0.00%	0.56%	0.25%	1.01%	0.19%	0.11%	0.05%	0.17%	0.02%
	3 年以上	0.00%	1.75%	0.21%	4.69%	1.16%	0.00%	1.11%	0.65%	0.17%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21 年	1 年以内	99.72%	97.14%	99.23%	90.25%	98.17%	99.32%	98.91%	98.16%	99.65%

12 月 31 日	1-2 年	0.15%	0.67%	0.40%	2.10%	0.44%	0.38%	0.06%	1.11%	0.06%
	2-3 年	0.10%	1.17%	0.19%	5.36%	0.29%	0.11%	0.60%	0.47%	0.05%
	3 年以上	0.03%	1.02%	0.19%	2.29%	1.10%	0.19%	0.42%	0.25%	0.24%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取自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在 1 年以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账龄结构上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降低应收账款规模，公司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1、财务部负责按客户设置应收账款明细账，及时反映每一客户应收账款的发生、余额的增减变动，监督信用政策的执行情况；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根据信用政策对应收账款数额过大或超过信用期、账龄延长等情况提供信息反馈，并按照公司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2、对客户的信用状况进行评估，包括客户的信用记录、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以便更好地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制定相应的信用管理措施；

3、加强内部管理，建立完善的催收管理制度和流程，明确各部门的职责和权限，加强对催收管理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催收工作的有效实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9.50%、97.92%以及 99.53%，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逾期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逐步已收回，无法收回逾期应收账款的风险较低，公司对应收账款的管理措施有效。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3,409.26	35,672.56	39,327.07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回款	-	34,925.91	39,130.69
2023 年 7-12 月回款	33,251.64	6.40	-
回款合计	33,251.64	34,932.31	39,130.69
回款占比	99.53%	97.92%	99.50%
尚未回款金额	157.62	740.25	196.38

报告期内，公司已制定了较为严格的应收账款内控制度，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期后回款比例分别为 99.50%、97.92%以及 99.53%，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内控制度健全有效。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如下：

公司	1-6 月	7-12 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拟挂牌公司	-	5.00%	10.00%	20.00%	40.00%	60.00%	100.00%
合兴包装（002228.SZ）	1.00%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裕同科技（002831.SZ）	-	2.00%	10.00%	20.00%	100.00%	100.00%	100.00%
环球印务（002799.SZ）	-	5.00%	10.00%	30.00%	100.00%	100.00%	100.00%
大胜达（603687.SH）	-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翔港科技（603499.SH）	1.69%/2.68%	5%/6.91%/17.97%	20%/78.89%	50%/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龙利得（300883.SZ）	-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吉宏股份（002803.SZ）	-	5.00%	10.00%	20.00%	40.00%	60.00%	100.00%
中荣股份（301223.SZ）	-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注：资料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

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较小具有可比性，公司计提比例充分、合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的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	-	113,600.00	5,680.00	255,101.35	12,755.07
应收账款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4,000.00	200.00	5,500.00	275.00	70,330.69	3,516.53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3,294,044.50	25,439,382.58	2,869,067.34
合计	**43,294,044.50**	**25,439,382.58**	**2,869,067.34**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种类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310,928.05	-	82,341,103.22	-	7,440,499.53	-
合计	**118,310,928.05**	-	**82,341,103.22**	-	**7,440,499.53**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增长率	余额	增长率	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4,329.40	70.18%	2,543.94	786.67%	286.91
出票人为蒙牛集团的 6+9 银行承兑汇票	4,317.87	71.65%	2,515.47		
出票人不为蒙牛集团的 6+9 银行承兑汇票	11.53	-59.50%	28.47	-90.08%	286.91

注：“6+9 银行承兑汇票”系指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非 6+9 银行承兑汇票”系指除“6+9”外的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票据业务监管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9】133 号）并参考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案例解析（2019）》等，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为信用等级较高的 6 家大型商业银行（包括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 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包括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以及信用等级一般的其他商业银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因此公司对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按照承兑人信用等级施行分类管理：

（一）将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应收票据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入应收款项融资，该类票据承兑人信用等级较高，贴现或背书后公司被追溯的可

能性较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终止确认；

（二）由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的应收票据及商业承兑汇票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计入应收票据，该类票据贴现或背书后公司仍存在被追溯风险，在背书或贴现时不能终止确认，待到期兑付后终止确认。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系报告期末持有的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金额分别为 286.91 万元、2,543.94 万元和 4,329.40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余额逐期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对比各种融资方式的利率后，2022 年 8 月至 2023 年 6 月期间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率最低，并且不需要提供其他的担保，公司选择变更部分蒙牛集团子公司回款方式所致。2022 年 8 月公司与蒙牛集团签订变更函，部分蒙牛集团子公司回款方式由“A 货到票到后办理 120 天电汇”变更为“B 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80 天银行承兑汇票”，变更期间为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应收款项融资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64,775.38	81.54%	3,977,359.97	99.40%	1,749,742.25	100.00%
1-2 年	512,757.80	18.46%	23,835.49	0.60%	-	-
合计	**2,777,533.18**	**100.00%**	**4,001,195.46**	**100.00%**	**1,749,742.25**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上海康瑞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757.80	18.46%	1-2 年	材料款
山西强伟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1,792.64	15.19%	1 年以内	材料款
内蒙古玉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500.00	11.94%	1 年以内	材料款
金凤凰纸业（孝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9,500.98	9.70%	1 年以内	材料款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9,234.14	5.37%	1 年以内	材料款
合计	-	**1,684,785.56**	**60.66%**	-	-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937,376.81	48.42%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上海康瑞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757.80	12.81%	1 年以内	材料款
山西强伟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7,615.33	7.19%	1 年以内	材料款
江苏长丰纸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398.30	3.28%	1 年以内	材料款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111,100.90	2.78%	1 年以内	保险费
合计	-	**2,980,249.14**	**74.48%**	-	-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浙源再生纸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3,347.86	26.48%	1 年以内	材料款
金凤凰纸业（孝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429.40	9.7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呼和浩特市联友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2,500.00	8.14%	1 年以内	材料款
内蒙古和易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750.00	6.96%	1 年以内	环评报告款
北京鼎捷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215.08	5.44%	1 年以内	软件费用
合计	-	**993,242.34**	**56.76%**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6,230,573.06	7,239,598.25	6,672,584.74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合计	**6,230,573.06**	**7,239,598.25**	**6,672,584.74**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7,281,365.85	1,050,792.79	-	-	7,281,365.85	1,050,792.79
合计	-	-	**7,281,365.85**	**1,050,792.79**	**14,175,166.80**	**14,175,166.80**	**21,456,532.65**	**15,225,959.59**

续：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7,988,021.84	748,423.59	-	-	7,988,021.84	748,423.59
合计	-	-	**7,988,021.84**	**748,423.59**	**14,175,166.80**	**14,175,166.80**	**22,163,188.64**	**14,923,590.39**

续：

坏账准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	

	预期信用损失		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14,175,16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7,357,933.10	685,348.36	-	-	7,357,933.10	685,348.36
合计	-	-	7,357,933.10	685,348.36	14,175,166.80	14,175,166.80	**21,533,099.90**	**14,860,515.16**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3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荣信纸业-材料款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荣信纸业已停产，经法院查询已无财产可执行，预计款项全部无法收回
合计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荣信纸业-材料款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荣信纸业持续停产，预计全部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序号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1	荣信纸业-材料款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荣信纸业持续停产，预计全部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	**14,175,166.80**	**14,175,166.80**	**100.00%**	-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33,075.85	22.43%	81,653.79	5.00%	1,551,422.06
1-2 年	2,673,190.00	36.71%	267,319.00	10.00%	2,405,871.00
2-3 年	2,834,100.00	38.92%	566,820.00	20.00%	2,267,280.00
3-4 年	10,000.00	0.14%	4,000.00	40.00%	6,000.00
4-5 年	-	-	-	60.00%	-
5 年以上	131,000.00	1.80%	131,000.00	100.00%	0.00
合计	**7,281,365.85**	**100.00%**	**1,050,792.79**	-	**6,230,573.06**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804,571.84	47.63%	190,228.59	5.00%	3,614,343.25
1-2 年	3,912,950.00	48.99%	391,295.00	10.00%	3,521,655.00
2-3 年	119,500.00	1.50%	23,900.00	20.00%	95,600.00
3-4 年	-	-	-	40.00%	-
4-5 年	20,000.00	0.25%	12,000.00	60.00%	8,000.00
5 年以上	131,000.00	1.64%	131,000.00	100.00%	0.00
合计	**7,988,021.84**	**100.00%**	**748,423.59**	-	**7,239,598.25**

续：

组合名称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6,340,887.10	86.18%	317,044.36	5.00%	6,023,842.74
1-2 年	309,500.00	4.21%	30,950.00	10.00%	278,550.00
2-3 年	100,000.00	1.36%	20,000.00	20.00%	80,000.00
3-4 年	416,320.00	5.66%	166,528.00	40.00%	249,792.00
4-5 年	101,000.00	1.37%	60,600.00	60.00%	40,400.00
5 年以上	90,226.00	1.23%	90,226.00	100.00%	-
合计	**7,357,933.10**	**100.00%**	**685,348.36**	-	**6,672,584.74**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内蒙古荣信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纸业”）货款（注）	14,175,166.80	14,175,166.80	-
保证金及押金	6,822,027.50	1,027,825.88	5,794,201.63
代垫款项	456,338.35	22,816.92	433,521.43
备用金	3,000.00	150.00	2,850.00
借款	-	-	-
合计	**21,456,532.65**	**15,225,959.59**	**6,230,573.06**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内蒙古荣信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纸业”）货款	14,175,166.80	14,175,166.80	-
保证金及押金	7,544,163.39	726,230.67	6,817,932.72
代垫款项	418,858.45	20,942.92	397,915.53
备用金	25,000.00	1,250.00	23,750.00
借款	-	-	-
合计	**22,163,188.64**	**14,923,590.39**	**7,239,598.25**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内蒙古荣信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信纸业”）货款（注）	14,175,166.80	14,175,166.80	-
保证金及押金	6,783,790.00	588,844.10	6,194,945.90
代垫款项	377,437.10	18,871.86	358,565.24
备用金	3,000.00	150.00	2,850.00
借款	193,706.00	77,482.40	116,223.60
合计	**21,533,099.90**	**14,860,515.16**	**6,672,584.74**

注：预付荣信纸业货款系 2017 年预付原纸货款形成，由于荣信纸业持续停产并涉及多起法律诉讼。本公司对其单项认定计提坏账准备，截至 2020 年末，荣信纸业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100%。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对该案件出具《民事判决书》，判决荣信纸业支付内蒙艺虹预付订购款 1,417.52 万元。由于荣信纸业停产多年，且无可供执行财产，本公司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荣信纸业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14,175,166.80	5 年以上	66.06%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701,000.00	2-3 年：2,660，000.00 元; 5 年以上：41,000.00 元	12.59%
安徽无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0	1-2 年	9.32%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10,000.00	1 年以内：200,000.00 元; 1-2 年：100,000.00 元; 3-4 年：10,000.00 元	1.44%
呼和浩特市联友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50,000.00	1-2 年	1.17%
合计	-	-	**19,436,166.80**	-	**90.58%**

续：

单位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荣信纸业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14,175,166.80	5 年以上	63.96%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326,000.00	1 年以内：5,000.00 元; 1-2 年：3,260,000.00 元; 5 年以上：61,000.00 元	15.01%
安徽无为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9.02%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10,000.00	1 年以内：200,000.00 元; 1-2 年：100,000.00 元; 2-3 年：10,000.00 元	1.40%
卡士乳业（深圳）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65,373.39	1 年以内	1.20%
合计	-	-	**20,076,540.19**	-	**90.59%**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荣信纸业	非关联方	预付货款	14,175,166.80	4-5 年	65.83%
蒙牛集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3,981,000.00	1 年以内：3,860,000.00 元；4-5 年：101,000.00 元；5 年以上：20,000.00 元	18.49%
三只松鼠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200,000.00 元；1-2 年：200,000.00 元；2-3 年：100,000.00 元	2.32%
片仔癀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2.32%
朴诚乳业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00,000.00	1 年以内	1.86%
合计	-	-	**19,556,166.80**	-	**90.82%**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574,399.63	1,675,850.35	112,898,549.28
在产品	12,082,460.30	619,047.69	11,463,412.61
库存商品	12,854,887.68	181,371.23	12,673,516.45
周转材料	211,738.12	-	211,738.12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15,641,004.24	156,697.44	15,484,306.80
委托加工物资	264,992.42		264,992.42
合计	**155,629,482.39**	**2,632,966.71**	**152,996,515.6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443,374.70	678,817.15	113,764,557.55
在产品	21,247,776.27	260,695.19	20,987,081.08
库存商品	14,637,435.05	199,004.55	14,438,430.50
周转材料	282,807.37	-	282,807.37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2,183,077.15	193,036.15	21,990,041.00
委托加工物资	81,832.39		81,832.39
合计	**172,876,302.93**	**1,331,553.04**	**171,544,749.8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0,446,261.61	760,651.03	149,685,610.58
在产品	19,900,902.95	266,245.17	19,634,657.78
库存商品	22,828,792.52	317,319.05	22,511,473.47
周转材料	415,138.20	-	415,138.20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22,779,292.62	790,051.20	21,989,241.42
委托加工物资	58,431.79		58,431.79
合计	**216,428,819.69**	**2,134,266.45**	**214,294,553.24**

（2） 存货项目分析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21,429.46 万元、17,154.47 万元以及 15,299.65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2.50%、30.21%以及 27.76%。公司的存货中以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为主，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 99.78%、99.79%以及 99.69%。

公司主要产品为彩色包装盒和水印包装箱等纸制品，成本主要分为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直接材料系采购入库后，生产车间在开始生产时领用原材料出库，将直接材料成本按照产品归集到生产订单中；直接人工系根据各月实际发生直接人工成本，每月通过生产成本科目归集，月末根据生产订单的实际工时比例分配当月直接人工成本到产品成本；制造费用主要核算间接生产人员工资、生产设备折旧费、生产车间水电费等，公司按照不同的车间对上述费用进行归集，月末各车间以实际发生金额根据各产品当月标准工时分摊至相关产品中。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其核算时点如下：

项目	核算时点
原材料	对于外购的原材料，在验收入库后确认为原材料
在产品	月末产品的未完成订单，自生产订单投产后，将其自生产投料开始至检验合格入库之前所耗用的实际材料成本和发生的制造费用和直接人工，确认为在产品
库存商品	产成品完工检验合格验收入库后确认为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商品已发出，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前，将产品成本计入发出商品

1、存货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仓库管理作业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产品的监控和测量控制》等存货管理制度，加强对公司存货的内部管理和控制，保证存货的验收入库、存储保管和领料出库业务的规范有序。公司存货相关的关键控制节点有入库管理、出库管理及盘点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入库管理：①原材料入库管理：原物料入厂后，仓管员须核对来料编号、名称、数量、重量是否与送货单及采购单相符，确定无误并签收送货单后将物料置于来料待检区（免检物料除外）核对供应商提供的纸张标识卡是否放置在来货产品上，并告知质检人员检验；经检验合格或特采之物料，质检人员将“来料检验报告”交一份给仓管员做收料记录，仓管员做好记录后，开立“材料入库单”。②产成品入库管理：产成品在质检合格以后进行入库； 质检员将“成品检验报告”判定为合格后，交成品仓收料员签收后，该成品方可安排入库，成品仓料帐员凭“成品检验报告”上的合格数作成品入库帐，完成产成品验收入库。

（2）出库管理：①原材料出库管理：生产人员根据生产进度填写领料单并提交至储运部门，仓库人员根据领料单对相应物料办理出库手续并通过鼎捷 ERP 系统进行单据处理，月末财务部门通过鼎捷 ERP 系统的出库核算功能对领料单自动进行账务处理。②产成品出库管理：公司销售部门结合销售订单与客户确定发货时间后向储运部门提请发货，储运部门在金蝶系统编制销售出库单并办理销售出库，月末，财务人员根据符合收入确认条件的销售出库单按个别计价法确认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3）盘点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对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度。储运部门仓管人员会日常对仓库存货进行随机盘查，每月月末由储运部组织仓库盘点，财务部进行抽盘，半年末、年末由公司管理层统一组织盘点，财务部监盘，并由储运部门形成盘点报告，查明差异原因，经审批后处理盘点差异。

2、各期末存货盘点情况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具体盘点程序如下：

1）盘点实施前：①财务部组织召开盘点会议，制定盘点计划，确认盘点范围、人员及时间；②储运部管理人员及时清退物料，业务部门及时提交单据，财务部门及时处理账务、执行系统关账，并导出盘点数据；③储运部责任人员、生产车间负责人员及营业部门人员对纳入盘点范围的存货进行归类、堆放整齐；

2）盘点实施时：分组执行盘点工作，储运部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主要负责盘点及监盘；

3）盘点结束后：储运部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汇总盘点结果及分析盘点差异原因；如存在差异，财务人员复核盘点结果及给出账务处理意见，经管理层批准后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2）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盘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公司各期末存货盘点具体情况如下：

1）盘点范围：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以及库存商品。

2）盘点时间：报告期各期末。

3）盘点地点：天津市、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安徽省芜湖市、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山东省济南市、宁夏回族自治区灵武市。

4）盘点人员及监盘人员：公司仓库人员、储运部人员、营业部人员为盘点人员，财务部人员和储运部管理人员为监盘人员。

5）盘点方法：采用实地盘点法。

6）盘点比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盘点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	项目	账面余额	盘点账面余额	盘点比例
2023 年 6 月 30 日	原材料	11,457.44	11,412.56	99.61%
	周转材料	21.17	-	-
	库存商品	1,285.49	1,188.94	92.49%
	在产品	1,208.25	1,208.25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26.50	26.50	100.00%
	合计	13,998.85	13,836.24	98.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1,444.34	11,153.28	97.46%
	周转材料	28.28	-	-
	库存商品	1,463.74	1,270.43	86.79%
	在产品	2,124.78	2,124.78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8.18	8.18	100.00%
	合计	15,069.32	14,556.68	96.6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15,044.63	14,183.13	94.27%
	周转材料	41.51	-	-
	库存商品	2,282.88	1,864.14	81.66%
	在产品	1,990.09	1,990.09	100.00%
	委托加工物资	5.84	5.84	100.00%
	合计	19,364.95	18,043.20	93.17%

7）盘点结果：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盘点工作有序开展，存货摆放整齐，公司账面存货数量与实物数量不存在重大差异；针对少量盘点存在差异的情况，经查找产生差异的原因主要系实物收发货与录入系统时点差异。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企业所得税	4,647,331.65	4,448,361.03	1,013,874.97
增值税留抵税额	2,896,869.64	862,601.14	6,360,830.90
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	43,494.88	50,592.73	3,388,386.85
IPO 中介机构服务费	-	283,018.87	5,154,716.97
合计	**7,587,696.17**	**5,644,573.77**	**15,917,809.6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1,591.78 万元、564.46 万元以及 758.7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1%、0.99%以及 1.38%，占比较小，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预缴企业所得税以及 IPO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等组成。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的波动，主要系本公司年末增值税留抵税额、待认证/待抵扣进项税变化，以及支付前次申报的“IPO 中介机构服务费”的变动所致。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323,346,537.18	60.29%	320,667,954.69	67.20%	343,673,342.17	80.77%
在建工程	108,393,047.61	20.21%	76,089,605.17	15.94%	10,395,668.06	2.44%
使用权资产	17,855,689.56	3.33%	20,282,259.84	4.25%	27,851,917.31	6.55%
无形资产	42,036,199.00	7.84%	32,625,492.22	6.84%	19,728,294.84	4.64%
长期待摊费用	7,037,469.84	1.31%	7,662,025.17	1.61%	8,912,081.73	2.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82,718.39	1.92%	11,002,911.67	2.31%	10,508,378.96	2.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23,385.46	5.10%	8,880,265.85	1.86%	4,428,626.70	1.04%
合计	**536,275,047.04**	**100.00%**	**477,210,514.61**	**100.00%**	**425,498,309.77**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报告期内，以上主要项目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7.85%、89.98%以及 88.34%，占比较为稳定。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05,204,393.98**	**25,064,005.59**	**5,444,696.46**	**624,823,703.11**
房屋及建筑物	204,709,306.26	0.01	-	204,709,306.27
机器设备	383,879,911.06	24,383,971.94	5,250,605.67	403,013,277.33
运输工具	9,092,177.44	533,511.52	188,250.97	9,437,437.99
电子设备	2,855,479.90	56,805.31	-	2,912,285.2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667,519.32	89,716.81	5,839.82	4,751,396.31
二、累计折旧合计：	**283,931,744.80**	**20,564,077.91**	**4,632,506.62**	**299,863,316.09**
房屋及建筑物	71,982,883.87	5,091,245.47	-	77,074,129.34
机器设备	199,468,975.76	14,827,219.53	4,449,029.53	209,847,165.76
运输工具	6,505,369.17	372,009.14	177,637.27	6,699,741.04
电子设备	2,087,336.18	154,385.98	-	2,241,722.1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887,179.82	119,217.79	5,839.82	4,000,557.7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1,272,649.18**	**-**	**-**	**324,960,387.02**
房屋及建筑物	132,726,422.39	-	-	127,635,176.93
机器设备	184,410,935.30	-		193,166,111.57
运输工具	2,586,808.27	-	-	2,737,696.95
电子设备	768,143.72	-	-	670,563.05
办公设备及其他	780,339.50	-	-	750,838.52
四、减值准备合计	**604,694.49**	**1,018,939.59**	**9,784.24**	**1,613,849.84**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604,694.49	1,016,335.59	9,784.24	1,611,245.84
运输工具		2,604.00		2,604.00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0,667,954.69**	**-**	**-**	**323,346,537.18**
房屋及建筑物	132,726,422.39	-	-	127,635,176.93
机器设备	183,806,240.81	-	-	191,554,865.73
运输工具	2,586,808.27	-	-	2,735,092.95
电子设备	768,143.72	-	-	670,563.05
办公设备及其他	780,339.50	-	-	750,838.5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94,643,202.81**	**21,621,988.18**	**11,060,797.01**	**605,204,393.98**
房屋及建筑物	202,972,708.30	1,736,597.96	-	204,709,306.26
机器设备	375,798,612.48	18,435,054.57	10,353,755.99	383,879,911.06
运输工具	8,442,181.49	851,769.95	201,774.00	9,092,177.44
电子设备	2,705,219.21	467,521.25	317,260.56	2,855,479.90
办公设备及其他	4,724,481.33	131,044.45	188,006.46	4,667,519.32
二、累计折旧合计：	**250,317,427.40**	**42,594,212.18**	**8,979,894.78**	**283,931,744.80**
房屋及建筑物	61,799,223.35	10,183,660.52	-	71,982,883.87
机器设备	176,587,339.16	31,223,825.12	8,342,188.52	199,468,975.76
运输工具	6,018,733.21	676,186.26	189,550.30	6,505,369.17
电子设备	2,116,888.46	256,619.62	286,171.90	2,087,336.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3,795,243.22	253,920.66	161,984.06	3,887,179.8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44,325,775.41**	**-**	**-**	**321,272,649.18**
房屋及建筑物	141,173,484.95	-	-	132,726,422.39
机器设备	199,211,273.32	-	-	184,410,935.30
运输工具	2,423,448.28	-	-	2,586,808.27
电子设备	588,330.75	-	-	768,143.72
办公设备及其他	929,238.11	-	-	780,339.50
四、减值准备合计	**652,433.24**	**-**	**47,738.75**	**604,694.49**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648,558.24	-	43,863.75	604,694.49
运输工具	3,875.00	-	3,875.00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43,673,342.17**	**-**	**-**	**320,667,954.69**
房屋及建筑物	141,173,484.95	-	-	132,726,422.39
机器设备	198,562,715.08	-	-	183,806,240.81
运输工具	2,419,573.28	-	-	2,586,808.27
电子设备	588,330.75	-	-	768,143.72
办公设备及其他	929,238.11	-	-	780,339.50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82,357,546.88**	**130,630,932.95**	**18,345,277.02**	**594,643,202.81**
房屋及建筑物	143,375,299.96	59,597,408.34	-	202,972,708.30
机器设备	325,231,965.10	68,597,353.40	18,030,706.02	375,798,612.48
运输工具	7,016,708.79	1,665,600.90	240,128.20	8,442,181.49
电子设备	2,320,283.79	431,499.51	46,564.09	2,705,219.21
办公设备及其他	4,413,289.24	339,070.80	27,878.71	4,724,481.3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6,839,058.42**	**38,119,177.39**	**14,640,808.41**	**250,317,427.40**
房屋及建筑物	53,471,119.69	8,328,103.66	-	61,799,223.35
机器设备	162,196,932.90	28,736,797.96	14,346,391.70	176,587,339.16
运输工具	5,695,427.52	546,295.83	222,990.14	6,018,733.21
电子设备	2,031,440.46	129,683.89	44,235.89	2,116,888.46

办公设备及其他	3,444,137.85	378,296.05	27,190.68	3,795,243.2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5,518,488.46	-	-	344,325,775.41
房屋及建筑物	89,904,180.27	-	-	141,173,484.95
机器设备	163,035,032.20	-	-	199,211,273.32
运输工具	1,321,281.27	-	-	2,423,448.28
电子设备	288,843.33	-	-	588,330.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969,151.39	-	-	929,238.1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652,433.24**		**652,433.24**
房屋及建筑物	-	-	-	
机器设备	-	648,558.24	-	648,558.24
运输工具	-	3,875.00	-	3,875.00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5,518,488.46**	-	-	**343,673,342.17**
房屋及建筑物	89,904,180.27	-	-	141,173,484.95
机器设备	163,035,032.20	-	-	198,562,715.08
运输工具	1,321,281.27	-	-	2,419,573.28
电子设备	288,843.33	-	-	588,330.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969,151.39	-	-	929,238.11

公司 2023 年 1-6 月房屋及建筑物增加 0.01 元系安徽尚美厂房围墙、门卫工程于 2021 年达到预定可使用状况，预转固暂估不含税金额 1,091,116.36 元，于 2023 年 6 月供应商与安徽尚美实际结算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预转固暂估不含税金额与实际开票结算不含税金额差异 0.01 元，安徽尚美调整房屋及建筑物原值增加 0.01 元，账务处理准确。

1、 新购置主要机器设备的设备类型、用途及产品生产环节应用情况

时间	设备类型	原值（万元）	设备数量	用途	产品生产环节应用情况
2023 年 1-6 月	印刷设备	1,962.59	1	柔版印刷	柔版印刷
	印后设备	370.87	16	模切、码垛、打包、束带、喷码赋码、贴标、胶水机	模切、码垛、打包、束带、喷码赋码、贴标等
	合计	2,333.46	17		
2022 年	印前设备	78.58	3	网版印刷	网版印刷
	印刷设备	34.51	1	切纸/取纸/卸纸机、收版冲版	切纸、取纸、卸纸、收版冲版
	印后设备	957.29	47	模切、品检、糊箱碰线、粘接、制胶、堆码、定位、上料、接纸、防爆线、翻转、压痕、封箱、喷胶钉箱、捆扎打包等	模切、品检、糊箱碰线、粘接、制胶、堆码、定位、上料、接纸、防爆线、翻转、压痕、封箱、喷胶钉箱、包装等
	瓦楞设备	175.90	2	生产瓦楞纸板	生产瓦楞纸板
	合计	1,246.28	53		

2021 年	印前设备	288.72	9	平板打印、裁切类、反卷曲、制版	裁切、平板打印、制版
	印刷设备	1475.31	2	胶印印刷、柔印印刷	胶印印刷、柔印印刷
	印后设备	2399.59	85	模切、覆膜、裱纸、糊箱、纸盒成型、冷烫转移、碰线、翻纸、提手联线安装、局部压纹、定位、捆扎打包等	模切、覆膜、裱纸、糊箱、纸盒成型、冷烫转移、碰线、翻纸、提手联线安装、局部压纹、定位、包装等
	瓦楞设备	1,750.18	5	生产瓦楞纸板、热缸	生产瓦楞纸板、热缸
	合计	5,913.80	101		

2、增加机器设备与各类产品产能增幅相匹配

项目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新增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2,438.40	1,843.51	6,859.74
新增机器设备原值/期初机器设备原值	6.35%	4.91%	21.09%
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产品新增产能（万印）	-2,444.80	1,616.91	5,447.17
增加幅度	-5.62%	3.86%	14.94%
水印包装箱新增产能（万印）	224.86	-415.67	660.17
增加幅度	2.49%	-4.39%	7.50%

2021 年，新增机器设备原值 6,859.74 万元，主要新增了胶印机、瓦楞纸板机、模切机、水印机等设备，新增机器设备原值占期初机器设备原值的比例为 21.09%，带动彩色包装盒、说明书等产品的产能和水印包装箱的产能分别增加 14.94%和 7.50%。

2022 年，新增机器设备原值为 1,843.51 万元，主要新增了印后工序的设备，整体产能保持平稳；淘汰个别使用年限较久的水印机，使得水印包装箱产能有所减少。

2023 年 1-6 月，新增机器设备原值为 2,438.40 万元，主要新增一台进口预印机，但机器设备在 6 月投入生产，产能尚未释放；个别胶印机性能下降影响彩色包装盒的产能。

综上所述，增加机器设备与各类产品产能增幅相匹配。

3、增加机器设备与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增加的机器设备包括印刷设备、印后各工序设备，有利于公司形成齐全的印刷和包装工艺技术，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进而提升生产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0,615.02 万元、134,041.22 万元及 58,741.27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6,150.57 万元、9,585.89 万元和 4,811.82 万元，生产经营呈现稳步增长态势。

因而，公司机器设备采购主要依据项目实际需要进行采购，有利于持续提升公司自动化装备水平，与报告期内生产经营情况相匹配。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7,375,548.95**	-	-	**27,375,548.95**
房屋及建筑物	25,287,053.37	-	-	25,287,053.37
机器设备	2,088,495.58	-	-	2,088,495.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7,093,289.11**	**2,426,570.28**	-	**9,519,859.39**
房屋及建筑物	6,894,882.07	2,327,366.76	-	9,222,248.83
机器设备	198,407.04	99,203.52	-	297,610.5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282,259.84**	-	-	**17,855,689.56**
房屋及建筑物	18,392,171.30	-	-	16,064,804.54
机器设备	1,890,088.54	-	-	1,790,885.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282,259.84**	-	-	**17,855,689.56**
房屋及建筑物	18,392,171.30	-	-	16,064,804.54
机器设备	1,890,088.54	-	-	1,790,885.0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606,712.12**	**1,974,700.18**	**6,205,863.35**	**27,375,548.95**
房屋及建筑物	25,996,092.65	1,974,700.18	2,683,739.46	25,287,053.37
机器设备	5,610,619.47	-	3,522,123.89	2,088,495.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3,754,794.81**	**5,293,800.61**	**1,955,306.31**	**7,093,289.11**
房屋及建筑物	3,364,426.09	4,872,325.71	1,341,869.73	6,894,882.07
机器设备	390,368.72	421,474.90	613,436.58	198,407.04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7,851,917.31**	-	-	**20,282,259.84**
房屋及建筑物	22,631,666.56	-	-	18,392,171.30
机器设备	5,220,250.75	-	-	1,890,088.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7,851,917.31**	-	-	**20,282,259.84**
房屋及建筑物	22,631,666.56	-	-	18,392,171.30
机器设备	5,220,250.75	-	-	1,890,088.54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65,880.16**	**24,640,831.96**	-	**31,606,712.12**

房屋及建筑物	3,443,756.27	22,552,336.38	-	25,996,092.65
机器设备	3,522,123.89	2,088,495.58	-	5,610,619.4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5,766.96**	**3,699,027.85**	**-**	**3,754,794.81**
房屋及建筑物	-	3,364,426.09	-	3,364,426.09
机器设备	55,766.96	334,601.76	-	390,368.72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910,113.20**	**-**	**-**	**27,851,917.31**
房屋及建筑物	3,443,756.27	-	-	22,631,666.56
机器设备	3,466,356.93	-	-	5,220,250.75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910,113.20**	**-**	**-**	**27,851,917.31**
房屋及建筑物	3,443,756.27	-	-	22,631,666.56
机器设备	3,466,356.93	-	-	5,220,250.7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63,518,120.92	32,108,282.64	-	-	-	-	-	自筹	95,626,403.56
机器设备安装	12,191,419.11	19,781,062.72	20,679,404.50		-	-	-	自筹	11,293,077.33
柔印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783,789.35	-	-	-	-	-	自筹	783,789.35
食品包装及精品包装	-	689,777.37	-	-	-	-	-	自筹	689,777.37

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									
包装厂区升级改造项目	380,065.14	-	-	380,065.14	-	-	-	-	-
合计	**76,089,605.17**	**53,362,912.08**	**20,679,404.50**	**380,065.14**	-	-	-	-	**108,393,047.61**

续：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	63,518,120.92	-	-	-	-	-	自筹	63,518,120.92
机器设备安装	9,121,107.51	4,198,498.76	504,424.78	623,762.38	-	-	-	自筹	12,191,419.11
食品包装生产项目	894,495.41	2,967,369.17	3,861,864.58	-	-	-	-	自筹	-
包装厂区升级改造项目	380,065.14	-	-	-	-	-	-	自筹	380,065.14
合计	**10,395,668.06**	**70,683,988.85**	**4,366,289.36**	**623,762.38**	-	-	-	-	**76,089,605.17**

续：

项目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机器设备安装	822,775.40	10,240,155.12	1,941,823.01	-	-	-	-	自筹	9,121,107.51
食品包装生产	42,168,341.11	50,498,376.41	91,772,222.11	-	-	-	-	自筹	894,495.41

项目									
包装厂区升级改造项目	28,301.89	351,763.25	-	-	-	-	-	自筹	380,065.14
环保工程安装	-	3,424,982.15	3,424,982.15	-	-	-	-	自筹	
合计	**43,019,418.40**	**64,515,276.93**	**97,139,027.27**	-	-	-	-	-	**10,395,668.06**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40,155,513.17**	**9,956,925.95**	**-**	**50,112,439.12**
土地使用权	37,242,231.82	9,956,925.95	-	47,199,157.77
软件	2,913,281.35	-	-	2,913,281.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7,530,020.95**	**546,219.17**	**-**	**8,076,240.12**
土地使用权	4,886,670.93	454,680.66	-	5,341,351.59
软件	2,643,350.02	91,538.51	-	2,734,888.5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2,625,492.22**	**-**	**-**	**42,036,199.00**
土地使用权	32,355,560.89	-	-	41,857,806.18
软件	269,931.33	-	-	178,392.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2,625,492.22**	**-**	**-**	**42,036,199.00**
土地使用权	32,355,560.89	-	-	41,857,806.18
软件	269,931.33	-	-	178,392.82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320,178.17**	**13,835,335.00**	**-**	**40,155,513.17**
土地使用权	23,406,896.82	13,835,335.00	-	37,242,231.82
软件	2,913,281.35	-	-	2,913,281.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6,591,883.33**	**938,137.62**	**-**	**7,530,020.95**
土地使用权	4,131,610.29	755,060.64	-	4,886,670.93
软件	2,460,273.04	183,076.98	-	2,643,350.0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728,294.84**	**-**	**-**	**32,625,492.22**
土地使用权	19,275,286.53	-	-	32,355,560.89
软件	453,008.31	-	-	269,931.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28,294.84**	-	-	**32,625,492.22**
土地使用权	19,275,286.53	-	-	32,355,560.89
软件	453,008.31	-	-	269,931.33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5,859,912.69**	**460,265.48**	-	**26,320,178.17**
土地使用权	23,406,896.82	-	-	23,406,896.82
软件	2,453,015.87	460,265.48	-	2,913,281.35
二、累计摊销合计	**5,796,233.13**	**795,650.20**	-	**6,591,883.33**
土地使用权	3,598,690.79	532,919.50	-	4,131,610.29
软件	2,197,542.34	262,730.70	-	2,460,273.0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063,679.56**	-	-	**19,728,294.84**
土地使用权	19,808,206.03	-	-	19,275,286.53
软件	255,473.53	-	-	453,008.3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063,679.56**	-	-	**19,728,294.84**
土地使用权	19,808,206.03	-	-	19,275,286.53
软件	255,473.53	-	-	453,008.31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改造工程	5,873,247.26	-	488,256.52	-	5,384,990.74
装修工程	1,788,777.91	-	136,298.81	-	1,652,479.10
合计	**7,662,025.17**	-	**624,555.33**	-	**7,037,469.84**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改造工程	6,839,994.98	-	966,747.72	-	5,873,247.26
装修工程	2,072,086.75	-	283,308.84	-	1,788,777.91
合计	**8,912,081.73**	-	**1,250,056.56**	-	**7,662,025.1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3,057,594.54	5,198,955.01
存货跌价准备	2,632,966.71	469,524.9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18,939.59	187,407.64
可抵扣亏损	587,250.94	146,812.73
递延收益	3,160,040.39	790,010.10
租赁负债	16,570,346.76	3,490,007.95
合计	**57,027,138.93**	**10,282,718.39**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8,788,820.88	6,115,469.56
存货跌价准备	1,331,553.04	225,744.25
可抵扣亏损	11,968.71	2,992.18
递延收益	3,402,433.83	850,608.46
租赁负债	18,734,267.79	3,808,097.22
合计	**62,269,044.25**	**11,002,911.67**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5,240,488.16	5,706,231.28
存货跌价准备	1,452,335.31	225,083.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875.00	968.75
可抵扣亏损	1,354,291.17	338,572.79
租赁负债	21,263,519.07	4,237,522.21
合计	**59,314,508.71**	**10,508,378.9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款	27,323,385.46	8,880,265.85	4,428,626.70

合计	**27,323,385.46**	**8,880,265.85**	**4,428,626.70**

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主要为宁夏艺虹的设备款项。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40	3.57	3.55
存货周转率（次/年）	5.69	5.68	6.17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10	1.26	1.33

注：2023 年 1-6 月财务指标已年化处理。

2、 波动原因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拟挂牌公司	3.40	3.57	3.55
裕同科技（002831.SZ）	4.09	2.76	2.71
合兴包装（002228.SZ）	3.06	5.11	5.22
翔港科技（603499.SH）	4.10	2.73	2.95
龙利得（300883.SZ）	3.76	3.94	4.57
大胜达（603687.SH）	5.15	3.86	3.81
环球印务（002799.SZ）	12.18	7.15	8.96
吉宏股份（002803.SZ）	5.28	11.28	10.84
中荣股份（301223.SZ）	2.70	4.94	6.00
平均值	5.04	5.22	5.63

注：2023 年 1-6 月的营运能力指标已年化处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平均水平分别为 5.63、5.22 以及 5.04。其中，环球印务和吉宏股份同时有纸包装业务及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由于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的客户信用周期较短，应收账款回款较快，导致环球印务和吉宏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偏高。剔除环球印务和吉宏股份的影响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21、3.89 以及 3.81，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为 3.55、3.57 以及 3.4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剔除环球印务和吉宏股份后的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客户群体类型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的主要客户蒙牛集团、君乐宝等客户的信用周期较长，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22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1 年相比无显著差异，2023 年上半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2 年有所降低，主要是由于：公司 2023 年的年化营业收入较 2022 年下降 12.35%，2023 年上半年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 2022 年末下降 4.85%，营业收入的降低幅度大于应收账款的降低幅度，导致 2023 年上半年经年化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平均水平具有合理性。

（2）存货周转率

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拟挂牌公司	5.69	5.68	6.17
裕同科技（002831.SZ）	5.54	6.83	6.88
合兴包装（002228.SZ）	9.37	8.58	9.57
翔港科技（603499.SH）	5.08	5.28	5.81
龙利得（300883.SZ）	1.46	1.45	2.02
大胜达（603687.SH）	5.77	7.16	7.59
环球印务（002799.SZ）	31.92	28.07	24.98
吉宏股份（002803.SZ）	7.31	6.94	8.83
中荣股份（301223.SZ）	6.78	6.81	6.59
平均值	9.15	8.89	9.03

注：2023 年 1-6 月的营运能力指标已年化处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销售订单进行采购，并在保持一定比例安全库存的情况下控制存货规模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较为稳定水平。剔除同时有从事互联网数字营销业务的环球印务、吉宏股份的影响，行业平均存货周转率为 6.41、6.02 以及 5.67，公司存货周转率与行业平均水平无显著差异。

（3）总资产周转率

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拟挂牌公司	1.10	1.26	1.33
裕同科技（002831.SZ）	0.62	0.82	0.84
合兴包装（002228.SZ）	1.45	1.67	1.98
翔港科技（603499.SH）	0.54	0.57	0.63
龙利得（300883.SZ）	0.30	0.32	0.40
大胜达（603687.SH）	0.53	0.65	0.58
环球印务（002799.SZ）	1.04	1.40	1.87
吉宏股份（002803.SZ）	1.93	1.74	1.80
中荣股份（301223.SZ）	0.63	0.79	1.05
平均值	0.88	0.99	1.14

注：2023 年 1-6 月的营运能力指标已年化处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33、1.26 以及 1.10，略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56,776,834.02	47.71%	117,458,502.32	35.69%	202,605,975.55	44.50%

应付账款	139,845,433.02	42.55%	164,302,562.70	49.92%	201,861,199.31	44.33%
合同负债	92,481.93	0.03%	316,175.22	0.10%	238,358.18	0.05%
应付职工薪酬	9,705,608.06	2.95%	16,034,696.02	4.87%	17,108,402.59	3.76%
应交税费	11,636,718.34	3.54%	16,323,851.03	4.96%	6,413,186.80	1.41%
其他应付款	530,985.05	0.16%	199,035.12	0.06%	393,262.38	0.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40,017.49	2.75%	13,608,005.78	4.13%	18,168,562.19	3.99%
其他流动负债	998,723.64	0.30%	860,287.36	0.26%	8,549,897.45	1.88%
合计	**328,626,801.55**	**100.00%**	**329,103,115.55**	**100.00%**	**455,338,844.45**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45,533.88 万元、32,910.31 万元以及 32,862.68 万元，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报告期各期末占比分别为 88.83%、85.61%以及 90.26%。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126,500,321.81	35,193,185.05	136,241,734.72
抵押借款	30,118,999.80	68,595,533.74	65,849,919.10
信用借款	-	13,521,728.59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7,512.41	148,054.94	514,321.73
合计	**156,776,834.02**	**117,458,502.32**	**202,605,975.55**

质押借款系以蒙牛集团应收账款质押取得的保理借款；抵押借款系艺虹科技、内蒙盛都、内蒙艺虹以及安徽尚美以房产抵押取得的银行借款；信用借款系艺虹科技 2022 年新增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取得的借款。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3,893,366.94	95.74%	153,221,922.03	93.26%	198,871,508.97	98.52%
1-2 年	4,148,664.29	2.97%	9,201,269.08	5.60%	718,446.99	0.36%
2-3 年	47,678.12	0.03%	138,013.44	0.08%	1,600,514.26	0.79%
3 年以上	1,755,723.67	1.26%	1,741,358.15	1.06%	670,729.09	0.33%
合计	**139,845,433.02**	**100.00%**	**164,302,562.70**	**100.00%**	**201,861,199.31**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4,246,849.21	1 年以内	17.34%
玖龙集团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512,441.14	1 年以内	14.67%
江西协旭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9,127,454.24	1 年以内	6.53%
内蒙古昭宣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452,999.71	1 年以内	5.33%
广东台一精工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4,610,619.47	1 年以内	3.30%
合计	-	-	**65,950,363.77**	-	**47.16%**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9,589,307.39	1 年以内	18.01%
玖龙集团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7,303,854.8	1 年以内	16.62%
安徽省隆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6,809,803.21	1 至 2 年	4.14%
昭宣纸业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792,511.44	1 年以内	3.53%
江苏华汇纸业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707,302.26	1 年以内	2.87%
合计	-	-	**74,202,779.10**	-	**45.16%**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玖龙集团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1,031,112.12	1 年以内	20.33%
安徽省隆峰建设工程有限公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1,009,174.31	1 年以内	15.36%

司					
天津通瑞供应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0,295,663.71	1 年以内	5.10%
昭宣纸业	非关联方	材料款	8,227,824.10	1 年以内	4.08%
安徽省豪森合兴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委外款	6,662,137.82	1 年以内	3.30%
合计	-	-	**97,225,912.06**	-	**48.16%**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92,481.93	316,175.22	238,358.18
合计	**92,481.93**	**316,175.22**	**238,358.18**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14,685.93	96.93%	145,917.95	73.31%	362,351.68	92.14%
1 年以上	16,299.12	3.07%	53,117.17	26.69%	30,910.70	7.86%
合计	**530,985.05**	**100.00%**	**199,035.12**	**100.00%**	**393,262.38**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计损失赔偿	200,000.00	37.67%	-	-	-	-
保证金及押金	40,000.00	7.53%	40,000.00	20.10%	20,000.00	5.09%

其他	290,985.05	54.80%	159,035.12	79.90%	373,262.38	94.91%
合计	**530,985.05**	**100.00%**	**199,035.12**	**100.00%**	**393,262.38**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何刚友	非关联方	赔偿款	200,000.00	1 年以内	37.67%
齐齐哈尔建华区工会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103,295.98	1 年以内	19.45%
嘉里粮油（天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抵扣款	67,198.23	1 年以内	12.66%
崔永芳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 年以内	5.65%
朱金磊	员工	员工报销款	17,968.50	1 年以内	3.38%
合计	-	-	**418,462.71**	-	**78.81%**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齐齐哈尔建华区工会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87,992.38	1 年以内	44.21%
崔永芳	非关联方	押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5.07%
朱金磊	员工	员工报销款	16,267.00	1 年以内	8.17%
内蒙古青瑜轩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5.02%
石家庄沃尔瑞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5.02%
合计	-	-	**154,259.38**	-	**77.50%**

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天津市腾飞轩商贸有限公司及其他食材供应商	非关联方	食材	250,000.00	1 年以内	63.57%
齐齐哈尔建华区工会	非关联方	工会经费	49,382.05	1 年以内	12.56%
方芳	员工	员工报销款	18,561.10	1 年以内	4.72%

永清县百姓裕德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8,044.68	1 年以内	4.59%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三口批发部	非关联方	押金	10,000.00	1 年以内	2.54%
合计	-	-	**345,987.83**	-	**87.98%**

（2）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短期薪酬	16,034,696.02	65,290,099.98	71,619,187.94	9,705,608.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3,683,228.88	3,683,228.88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034,696.02**	**68,973,328.86**	**75,302,416.82**	**9,705,608.0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7,108,402.59	152,588,401.04	153,662,107.61	16,034,696.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911,857.27	6,911,857.27	-
三、辞退福利	-	1,363,759.64	1,363,759.64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7,108,402.59**	**160,864,017.95**	**161,937,724.52**	**16,034,696.0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16,531,588.74	137,548,731.04	136,971,917.19	17,108,402.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6,011,841.18	6,011,841.18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16,531,588.74**	**143,560,572.22**	**142,983,758.37**	**17,108,402.59**

（2）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431,725.01	57,187,961.94	63,147,847.20	9,471,839.75
2、职工福利费	-	4,370,925.89	4,370,925.89	-
3、社会保险费	287,840.95	2,286,921.40	2,574,762.3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7,840.95	2,059,056.00	2,346,896.95	-
工伤保险费	-	165,797.71	165,797.71	-
生育保险费	-	62,067.69	62,067.69	-
4、住房公积金	20,961.00	770,328.00	791,289.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4,169.06	673,962.75	734,363.50	233,768.31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6,034,696.02**	**65,290,099.98**	**71,619,187.94**	**9,705,608.06**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769,206.52	136,854,787.61	138,192,269.12	15,431,725.01
2、职工福利费	-	8,787,304.78	8,787,304.78	-
3、社会保险费	93,218.22	4,216,964.74	4,022,342.01	287,840.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218.22	3,706,026.95	3,511,404.22	287,840.95
工伤保险费	-	391,688.87	391,688.87	-
生育保险费	-	119,248.92	119,248.92	-
4、住房公积金	-	1,397,945.73	1,376,984.73	20,96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5,977.85	1,331,398.18	1,283,206.97	294,169.06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7,108,402.59**	**152,588,401.04**	**153,662,107.61**	**16,034,696.02**

续：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27,267.51	123,416,453.53	122,974,514.52	16,769,206.52
2、职工福利费	-	7,821,250.98	7,821,250.98	-
3、社会保险费	-	3,578,548.09	3,485,329.87	93,218.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91,349.08	3,098,130.86	93,218.22
工伤保险费	-	283,263.19	283,263.19	-
生育保险费	-	103,935.82	103,935.82	-
4、住房公积金	-	1,237,165.45	1,237,165.45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4,321.23	1,495,312.99	1,453,656.37	245,977.85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16,531,588.74**	**137,548,731.04**	**136,971,917.19**	**17,108,402.59**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518,832.63	8,125,123.23	3,637,519.10
消费税	-	-	-
企业所得税	6,013,847.17	6,708,035.92	1,738,571.05
个人所得税	61,573.17	113,822.32	100,585.9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115.08	428,521.59	233,852.42
印花税	212,617.64	192,645.49	2,855.00
土地使用税	173,670.00	173,670.00	106,701.97
房产税	150,818.04	134,438.05	264,938.99
教育费附加	122,382.71	226,400.72	112,214.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1,588.46	150,933.85	74,809.48
残保金	44,777.74	44,777.74	35,606.07
水利建设基金	19,129.71	25,482.12	105,532.54
环保税	365.99	-	-
合计	**11,636,718.34**	**16,323,851.03**	**6,413,186.80**

9、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已背书尚未到期的票据对应的负债	986,700.97	819,184.58	8,518,910.89
待转销项税额	12,022.67	41,102.78	30,986.56
合计	**998,723.64**	**860,287.36**	**8,549,897.4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0.00	0.00%	1,731,699.69	7.11%	10,806,659.45	31.11%

租赁负债	12,930,745.64	64.72%	14,554,313.13	59.74%	19,756,035.10	56.88%
预计负债	0.00	0.00%	277,124.13	1.14%	0.00	0.00%
递延收益	3,160,040.39	15.82%	3,402,433.83	13.97%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89,043.61	19.46%	4,398,134.93	18.05%	4,169,023.53	12.00%
合计	**19,979,829.64**	**100.00%**	**24,363,705.71**	**100.00%**	**34,731,718.0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3,473.17 万元、2,436.37 万元以及 1,997.98 万。2021 年末，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占比为 87.99%；2022 年末和 2023 年上半年末，非流动负债主要是租赁负债、递延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占比分别为 91.76%和 100.00%。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32.06%	33.82%	45.17%
流动比率（倍）	1.68	1.73	1.45
速动比率（倍）	1.21	1.20	0.98
利息支出（万元）	488.99	1,078.39	1,252.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12.94	10.98	6.38

1、 波动原因分析

2021 年末、2022 年末和 2023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5.17%、33.82%以及 32.06%，呈下降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2022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21 年下降 11.35%，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融资成本及融资需求，减少了与蒙元保理开展有追索权的保理业务，短期借款金额较 2021 年降低 42.02%，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2023 年上半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较 2022 年末降低 1.76%，资产负债率与 2022 年末相比不存在显著差异。

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情况如下：

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拟挂牌公司	32.06%	1.68	1.21	33.82%	1.73	1.20	45.17%	1.45	0.98
裕同科技（002831.SZ）	46.41%	1.38	1.17	48.95%	1.48	1.27	48.87%	1.46	1.23
合兴包装（002228.SZ）	56.57%	1.44	1.15	59.08%	1.36	1.04	61.09%	1.28	0.89
翔港科技（603499.SH）	45.49%	1.75	1.41	47.28%	1.63	1.33	46.35%	1.74	1.38
龙利得（300883.SZ）	33.70%	2.64	1.78	30.00%	4.00	2.55	29.50%	3.02	2.12

大胜达（603687.SH）	36.39%	2.60	2.25	34.33%	3.24	2.74	33.87%	4.61	4.09
环球印务（002799.SZ）	30.47%	2.18	2.11	35.31%	2.07	1.96	48.43%	1.25	1.09
吉宏股份（002803.SZ）	32.02%	2.63	2.13	34.09%	2.15	1.67	34.92%	2.04	1.59
中荣股份（301223.SZ）	23.89%	2.75	2.45	27.79%	2.54	2.26	47.29%	1.20	0.92
平均值	38.12%	2.17	1.81	39.60%	2.31	1.85	43.79%	2.08	1.66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Wind。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主要是因为公司融资渠道有限，更多通过保理公司、银行短期借款等满足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99,982.26	-341,735,271.63	-28,272,967.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605,880.35	-108,350,659.87	-82,227,046.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227,366.75	434,815,358.35	96,739,089.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421,473.06	-15,270,563.24	-13,760,830.22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27.30 万元、-34,173.53 万元以及 480.00 万元。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数，主要系由于主要客户蒙牛集团应收账款的回款方式发生改变。2021 年 4 月 19 日蒙牛集团投资人民币 5 亿元设立了蒙元保理，蒙元保理为蒙牛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及其子公司内蒙艺虹、内蒙盛都、齐齐哈尔艺虹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2021 年 9 月 22 日、2021 年 9 月 7 日、2021 年 11 月 16 日与蒙元保理签订《商业保理业务协议》，与其开展有追索权保理业务。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中“1-25 现金流量的分类”的规定，将收到的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额计入现金流量表“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项目，将直接从蒙牛集团收到的货款计入现金流量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公司根据流动性需求向蒙元保理质押部分蒙牛集团应收账款，该部分应收账款在账期届满时由蒙牛集团直接划付至蒙元保理，公司现金流量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不再进行确认和计量。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蒙元保理开展有追索权保理融资金额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蒙元保理开展有追索权保理融资金额分别为 1.60 亿元、4.89 亿元以及 1.31 亿元。艺虹科技、齐齐哈尔艺虹，内蒙艺虹、内蒙盛都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8 月 22 日向蒙牛集团申请增加了蒙牛集团及下属部分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方式，由“货到票到后办

理 120 天电汇”变更为“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80 天银行承兑汇票”。未变更付款方式的默认以“货到票到后办理 120 天电汇” 的蒙牛集团及下属公司仍可选择办理蒙元保理业务，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及融资成本在两种回款方式中进行选择。由于蒙牛集团回款方式的变化，导致 2023 年 1-6 月本公司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增加而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222.70 万元、-10,835.07 万元以及-7,160.59 万元，主要系公司长期资产购建支出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673.91 万元、43,481.54 万元以及 6,822.74 万元，其中，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取得的保理借款、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归还银行借款、关联方借款和相关利息费用所支付的现金。

2021 年和 2022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大幅度上升，主要系公司与蒙元保理之间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影响，公司向蒙元保理质押的蒙牛集团应收账款账期届满时由蒙牛集团直接还款至蒙元保理，将收到的有追索权的保理融资额计入现金流量表“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项目。

2023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蒙元保理开展有追索权保理融资金额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蒙元保理开展有追索权保理融资金额分别为 1.60 亿元、4.89 亿元以及 1.31 亿元。艺虹科技、齐齐哈尔艺虹，内蒙艺虹、内蒙盛都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2022 年 8 月 22 日向蒙牛集团申请增加了蒙牛集团及下属部分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方式，由“货到票到后办理 120 天电汇”变更为“货到票到后 30 天办理 180 天银行承兑汇票”。未变更付款方式的默认以“货到票到后办理 120 天电汇” 的蒙牛集团及下属公司仍可选择办理蒙元保理业务，公司根据资金需求及融资成本在两种回款方式中进行选择。由于蒙牛集团回款方式的变化，导致 2023 年 1-6 月本公司经营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增加而筹资活动收到的现金流量减少。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纸制印刷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经过长年发展与积累，与众多客户结成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市场声誉与品牌影响力。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运营管理能力较强，资产规模、业务规模和盈利水平持续增长。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研发和创新，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同时，公司将在发展现有产品的基础上，不断丰富产品系列，拓展下游应用领域，拓宽销售渠道，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经营效率较高，随着公司经营业务和所处行业发展，公司预计未来业务具有可持续性，不存在以下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形：

（一）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

（二）所处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市场容量骤减等情况；

（三）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四）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五）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

（七）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八）其他明显影响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邱毓敏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0.74%	5.87%
邱毓慧	实际控制人	27.37%	2.45%
邱毓芳	实际控制人	-	3.62%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天虹广告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持股 100%，并担任其董事
艺丰合伙	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控制的公司，公司股东
艺彩合伙	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控制的公司，公司股东
天津如通	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控制的公司，公司股东
艺欣合伙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控制的公司，公司股东
艺达合伙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控制的公司，公司股东
艺虹环保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持股 62.5%，并担任其董事
艺虹越南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间接控制、艺虹环保持股 100%、公司监事周伏海担任其总经理
艺虹香港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持股 100%，并担任其董事
厦门凯撒食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持股 100%，并担任其董事长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并持股 30%
华盛酒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并持股 18.18%

香港泉州慈善促进总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福建体育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厦门联谊总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陈氏宗亲总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中成药商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福建省港区政协委员联谊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福建社团联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福建体育会孔圣义学基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福建商会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泉州社团联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中药业协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香港福建商会教育基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的配偶陈荣旋担任其董事
厦门百得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的配偶陈友滨持股 6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母亲陈陇持股 40%并担任其监事
厦门市同安区芃芃快乐农场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的配偶陈友滨为其经营者
内蒙力源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的配偶陈友滨持股 50%，并担任其监事；内蒙力源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交易往来
天津汽车滤清器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沁永的配偶赵廷保担任其董事兼总经理，并持股 9.14%
天津中审众环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秀娟持股 99%，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天津博鑫财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黄秀娟持股 5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天津盛德行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周伏海的配偶桑维玉持股 1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注：厦门百得贸易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被吊销，厦门凯撒食品有限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被吊销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邱毓敏	董事长、总经理
谢沁永	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宋海燕	独立董事
黄秀娟	独立董事
周伏海	监事
赵丰花	监事
冯爱波	监事
余国政	副总经理
李静	副总经理

（二） 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张建法	曾担任公司的独立董事	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辞职
陈友滨	曾担任公司监事	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卸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通辽艺虹	公司曾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曾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注销
芜湖艺虹	公司曾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邱毓敏曾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于 2023 年 9 月 5 日注销
吉迪（天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敏曾担任其董事，并持股 25%	于 2021 年 6 月 8 日注销
天津市鹏桦饲料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曾持股 9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于 2021 年 1 月 11 日注销
天津市凯立德装饰有限公司	监事周伏海曾持股 9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其配偶桑维玉曾持股 10%并担任其监事	于 2021 年 3 月 1 日注销
天津自贸试验区金隅超市	高级管理人员余国政的配偶蒋灿辉曾为其经营者	于 2023 年 9 月 4 日注销
厦门市湖里区莉惠冷饮柜	实际控制人邱毓慧曾为其经营者	于 2020 年 5 月 6 日注销
天津德盛印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邱毓芳的配偶陈友滨曾持股 6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经理	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注销
安徽客选商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余国政姐姐余冬梅的配偶胡俊曾担任其董事，并持股 25%	于 2020 年 9 月 22 日注销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293,093.09	100.00%	1,152,319.43	97.53%	345,407.20	35.24%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	0.00%	29,223.51	2.47%	634,615.28	64.76%
小计	**293,093.09**	**100.00%**	**1,181,542.94**	**100.00%**	**980,022.48**	**100.00%**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德盛行销售商品类别主要系彩色包装盒，具体商品名称为片仔癀肝宝盒。公司与德盛行的合作始于 2004 年，德盛行为片仔癀在香港地区的代理商，德盛行需要包装物供应商生产其设计的新型片仔癀肝宝盒，但经常合作的供应商由于					

	新型片仔癀肝宝盒工艺较为新颖，成本较高，在产能不饱和时才愿生产供应；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邱毓敏与德盛行股东陈荣旋系夫妻关系，在双方介绍下，公司与德盛行就展开业务合作进行洽谈，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后，公司便开始为德盛行生产片仔癀肝宝盒。德盛行采购时会向供应商询价，得到报价后，与市场上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比较，综合考虑供货时间和价格等因素确定是否向公司下单。 报告期内，公司向内蒙力源销售商品主要系水印包装箱。内蒙力源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吸管等食品用塑料制品，报告期内主要向公司的子公司内蒙艺虹采购纸箱和垫片用于封装吸管出售，内蒙力源每次采购均会询价、比价，内蒙力源得到报价后，与市场上其他供应商报价进行比较，综合考虑供货时间和价格等因素确定是否向内蒙艺虹下单。如在价格相同的条件下，由于内蒙艺虹供应时间快、供货质量更有保障，内蒙力源会优先选择向内蒙艺虹采购。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 1 月—6 月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土地	25,714.28	62,857.20	64,285.76
合计	-	**25,714.28**	**62,857.20**	**64,285.76**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出租方向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价格公允。上述交易金额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邱毓敏	15,000,000.00	2018.12.27-2021.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44,000,000.00	2019.3.11-2024.3.10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69,082,000.00	2019.3.11-2025.11.3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注1）	273,900.00	2019.3.11-2025.11.3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慧	18,000,000.00	2020.03.03-2021.03.02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	18,000,000.00	2020.03.03-2021.03.02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3,600,000.00	自协议约定的起租日至起租日后第 23 个月对应于起租日的当日为止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慧	10,000,000.00	2020.10.30-2021.10.29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盛都	10,000,000.00	2020.10.30-2021.10.29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10,000,000.00	2020.10.30-2021.10.29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艺虹	10,000,000.00	2020.10.30-2021.10.29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注2）	0.00	2020.12.01-2022.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	10,000,000.00	2020.12.24-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艺虹	25,000,000.00	2020.12.24-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艺虹	10,000,000.00	2020.12.24-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15,000,000.00	2020.12.24-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艺虹科技（注3）	15,026,000.00	2021.02.24-2026.02.23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艺虹科技（注3）	212,300.00	2021.02.24-2026.02.23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	14,914,500.00	2021.03.22-2026.03.2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2,360,000.00	自协议约定的起租日至起租日后第 23 个月对应于起租日的当日为止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艺虹、内蒙盛都、通辽艺虹与齐齐哈尔艺虹	20,000,000.00	2021.08.01-2024.07.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内蒙盛都、通辽艺虹与齐齐哈尔艺虹	24,000,000.00	2021.08.01-2024.07.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内蒙艺虹、通辽艺虹与齐齐哈尔艺虹	22,000,000.00	2021.08.01-2024.07.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内蒙艺虹、内蒙盛都与齐齐哈尔艺虹	10,000,000.00	2021.08.01-2024.07.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内蒙艺虹、内蒙盛都与通辽艺虹	10,000,000.00	2021.08.01-2024.07.3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邱毓敏	49,500,000.00	2022.01.19-2026.01.26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艺虹科技	18,000,000.00	2021.03.22-2022.03.21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内蒙艺虹	10,000,000.00	2023.06.20-2026.06.19	保证	连带	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的担保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注 1：邱毓敏作为担保对象，担保金额为 27.39 万美元；
注 2：艺虹科技作为担保对象，担保金额为《买卖合同》项下全部债权；
注 3:邱毓敏、艺虹科技作为担保对象,担保金额为 184.25 万欧元或等值人民币 1,502.60 万元及 21.23 万美元。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	-	-	-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	107,920.00	242,346.28	货款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3,800.00	5,225.00	66,814.16	货款
小计	3,800.00	113,145.00	309,160.44	-
（2）其他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预付款项	-	-	-	-
小计	-	-	-	-
（4）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	-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报酬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110.14	272.24	225.69

注：公司每年给予独立董事津贴 6 万元/人。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并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和对外担保管理进行了规定，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相关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规范及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芜湖艺虹注销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注销子公司艺虹包装（芜湖）有限公司的议案》，子公司芜湖艺虹资源已整合至子公司安徽尚美，子公司芜湖艺虹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完成税务注销登记，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完成工商注销登记。

2、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子公司艺虹智能包装（磴口）有限公司，注册地在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磴口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由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实缴出资期限为 2028 年 10 月 10 日。邱毓敏为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周伏海为子公司监事；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取得磴口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3、艺虹科技行政处罚事项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收到天津市应急管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存在 1 起被应急管理部门处罚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被处罚人	处罚机关	处罚决定书文号	处罚时间	处罚事由	处罚结果
1	艺虹科技	天津市应急管理局	(津)应急罚〔2023〕总-6-023 号	2023/8/31	本公司未按规定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未按规定定期进行有限空间应急预案演练，违反了《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第十九条、《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二十一条的规定，依据《天津市安全生产条例》第六十二条、《工贸企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与监督暂行规定》第二十九条第（二)项的规定，对本公司给予行政处罚	罚款 4 万元

本公司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及时缴纳全部罚款，并按照相应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的要求对上述违法行为进行改正和消除影响，天津市应急管理局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出具《整改复查意见书》 (津)应急复查〔2023〕总-6-028 号，确认公司已按照要求完成整改。

4、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存在上述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3 年 6 月 30 日，截止日后 6 个月（即 2023 年 7 月至 2023 年 12 月），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如下（以下财务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

1、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财务数据

公司 2023 年 12 月末/2023 年 7-12 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审阅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4,591.40
负债总额	34,877.24
所有者权益	79,71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9,714,17

项目	2023 年 7-12 月
营业收入	62,164.20
营业利润	6,345.48
利润总额	6,365.18
净利润	5,287.44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63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0,45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5.32
研发投入金额	3,674.9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04

注：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其中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7-12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05.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70
小计	157.2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0.86
合计	126.35

注：上述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税收政策等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采购材料、销售产品、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订单获取情况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金额为 11,244.33 万元（含税），2023 年 7-12 月，公司新增订单金额为 78,688.96 万元（含税），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在手订单充足且正常履行。

3、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及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3 年 7-12 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销售收入为 62,164.20 万元，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为 48,114.36 万元。

4、公司报告期后关联交易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德盛行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2）关联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内蒙艺虹	内蒙古力源食品包装有限公司	土地	2.29

5、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重要资产及董监高不存在变动情况。

6、对外担保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7、债权融资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新增银行贷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人	金融机构	借款期限	2023年12月末借款余额	贷款方式
1	内蒙艺虹	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盛乐园支行	2023.07.24-2024.06.24	254.10	抵押
2	内蒙盛都	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盛乐园支行	2023.07.24-2024.07.23	387.31	抵押
3	安徽尚美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23.07-2024.07.03	700.00	抵押
4	安徽尚美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23.08.16-2024.08.16	145.26	抵押
5	安徽尚美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23.09.08-2024.09.08	170.00	抵押
6	安徽尚美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23.09.04-2024.09.04	170.00	抵押
7	安徽尚美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2023.09.14-2024.09-14	107.96	抵押

8、对外投资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无新增对外投资情况。

9、重要研发项目进展情况

2023 年 7-12 月，公司研发项目按研发计划正常推进，未发生研发项目暂停、终止等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审计截止日后经营状况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符合挂牌条件。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393,119.00	2022 年 3 月 23 日，何刚友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

		芜湖市繁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其在芜湖艺虹厂区内被章良柱驾驶的叉车碰撞导致其受伤，请求法院判令章良柱及芜湖艺虹赔偿人身损害各项损失合计 393,119.00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芜湖艺虹账号为 1307027009200074852 的中国工商银行繁昌支行账户，冻结存款金额 277,124.13 元尚未解除。2023 年 7 月 14 日，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3）皖 02 民终 34 号）。芜湖艺虹与何刚友自愿达成如下协议：芜湖艺虹于 2023 年 7 月 21 日前支付何刚友经济损失 200,000.00 元；一审案件受理费 7,461.00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合计 12,461.00 元，由何刚友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707.00 元，由芜湖艺虹承担。芜湖艺虹已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支付给何刚友 200,000.00 元赔偿款。	相关规定，该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芜湖艺虹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已冲减预计负债，并将应付何刚友经济损失 200,000.00 元转入其他应付款。
合计	393,119.00	-	-

2、 其他或有事项

除存在上述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或诉讼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1、部分生产用厂房产权瑕疵问题

（1）齐齐哈尔厂房建设事项

2012 年本公司计划给蒙牛集团黑龙江地区公司做配套服务，但由于蒙牛集团子公司蒙牛乳业（齐齐哈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齐哈尔蒙牛）附近无可用于生产经营的土地，经双方友好协商，本公司在蒙牛集团子公司齐齐哈尔蒙牛生产基地厂区内建立配套包装物子公司齐齐哈尔艺虹，由齐齐哈尔艺虹出资在齐齐哈尔蒙牛厂区内新建厂房，厂房建造完成后归齐齐哈尔蒙牛所有，由齐齐哈尔艺虹免费使用 15 年，用于生产齐齐哈尔蒙牛所需的纸箱类包装产品。建筑面积 5,230.00 平方米。齐齐哈尔相关厂房建造支出符合资产定义，能够带来经济利益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因此本公司作为一项资产，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列报，并在受益期 15 年内摊销。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

之日，齐齐哈尔艺虹仍在免费使用该等房屋建筑物，并已就上述房屋建筑物取得齐齐哈尔市建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且无处罚的证明，但齐齐哈尔蒙牛仍未办妥相关的产权证书。

（2）内蒙盛都物流库房事项

公司子公司内蒙盛都于 2011 年自建面积为 3,000.00 平方米的物流库房，工程造价 237.21 万元，因建设时未办理施工许可证，暂时无法办理产权证书。截至本公开转让书说明书披露日，内蒙盛都仍在正常使用该等物流库房，并已取得和林格尔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证明》，物流库房“今后将参照房地产历史遗留问题，按照相关政策办理有关手续”。

针对上述房屋建筑物的产权办理情况，公司已取得相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已承诺承担因相关产权瑕疵可能遭受的损失、处罚及搬迁费用，但由于上述房屋建筑物未取得产权证书，公司仍然存在未来因厂房被责令拆除或者不能续租而面临搬迁的风险。

2、社会保障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虽然公司未曾因上述事项受到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主管部门的处罚，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全部责任和损失，但是公司仍存在未来被相关主管部门进行追缴或处罚的风险。

3、除存在上述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公司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合理资金需求，制定和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具体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中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	-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不变，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权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ZL202111314221.2**	**一种具有导流功能的智能包装印刷用纸张输送装置**	**发明专利**	**2024/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	ZL202210377458.3	一种均匀干燥的 UV 墨印刷固化装置	发明专利	2022/4/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	ZL202110664675.6	一种快速降解的环保型包装盒	发明专利	2021/6/16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	ZL202110310205.X	一种全自动纸盒智能包装机构	发明专利	2021/3/23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	ZL202010540763.0	一种化妆品包装盒的制作工艺	发明专利	2020/6/15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6	ZL202320808797.2	一种立体开花式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3/4/1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7	ZL202320878855.9	一种斜盒自动包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23/4/1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8	ZL202320290830.7	一种用于装帧布的印刷机构	实用新型	2023/2/23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9	ZL202221807068.7	一种便携式检测用棉拭子测试盒	实用新型	2022/7/1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0	ZL202221468704.8	一种立体快速成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13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1	ZL202221410451.9	一种纸箱成型机构的局部喷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5/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2	ZL202221329500.6	一种 UV 印刷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22/5/18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3	ZL202220998820.4	一种胶印印版滚筒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22/4/26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4	ZL202123137942.9	一种阅读类电子设备用放置盒	实用新型	2021/12/14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5	ZL202123075144.8	一种多功能展示盒	实用新型	2021/12/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6	ZL202122957357.7	一种便于等距切割的智能印	实用新型	2021/11/26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刷用分切机						
17	ZL202122957356.2	一种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1/11/26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8	ZL202122828605.8	一种方便将产品取出的包装用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8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9	ZL202122751286.5	一种环保型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1/11/10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0	ZL202122599855.9	一种自动封盒的包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2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1	ZL202121142113.7	一种全自动纸盒防潮膜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2021/5/25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2	ZL202120843730.3	一种具有防开启结构的物流运输用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1/4/23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3	ZL202120501470.1	一种立体侧开防盗书形屉式礼盒	实用新型	2021/3/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4	ZL202022903653.4	一种精品礼盒	实用新型	2020/12/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5	ZL202020950586.9	一种防潮隔热瓦楞纸箱	实用新型	2020/5/2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6	ZL202020952640.3	一种展示用包装纸盒	实用新型	2020/5/2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7	ZL201921762723.X	一种印刷纸箱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8	ZL201921762565.8	一种印刷纸箱模切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29	ZL201921762614.8	一种纸盒印刷纸版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0	ZL201921762616.7	一种陈列式纸盒成型机构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1	ZL201921762617.1	一种彩色纸盒快速覆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2	ZL201921762724.4	一种精品盒定位表面整饰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0/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3	ZL201921225573.9	一种易于携带的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9/7/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4	ZL201921226997.7	一种稳定放置包装纸盒	实用新型	2019/7/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5	ZL201921227005.2	一种防潮覆膜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9/7/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6	ZL201921227007.1	一种陈列式礼品展示盒	实用新型	2019/7/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7	ZL201822171549.3	一种多功能组合式化妆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8/12/24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38	ZL201822171990.1	一种防碰撞高	实用	2018/12/24	艺虹	艺虹	原始	无

		安全性的瓶装包装盒	新型		科技	科技	取得	
39	ZL201822172025.6	一种三层礼盒	实用新型	2018/12/24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0	ZL201822154081.7	一种便于折叠的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8/12/2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1	ZL201821331039.1	一种新型自动化水转印操作台	实用新型	2018/8/1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继受取得	无
42	ZL201821131245.8	一种彩箱印刷用纸板压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18/7/1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继受取得	无
43	ZL201820918660.1	一种陈列式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8/6/13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4	ZL201820833121.8	一种纸盒生产用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8/5/31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继受取得	无
45	ZL201721540997.5	一种废旧纸箱的回收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1/1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继受取得	无
46	ZL201720666858.0	一种陈列式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7/6/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7	ZL201720667603.6	一种天地盖式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7/6/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8	ZL201720667604.0	一种间壁结构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7/6/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49	ZL201621290822.9	一种印刷冲版可以重复利用冲版水的废水循环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2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0	ZL201621291248.9	一种印刷设备用的压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16/11/29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1	ZL201520121488.3	一种基于单片机的全自动模切压痕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2	ZL201520121541.X	一种高效全自动快速压光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3	ZL201520121566.X	一种全自动纸箱抗压试验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4	ZL201520121568.9	一种电脑自动计数插标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5	ZL201520122085.0	一种全自动双头气动钻孔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6	ZL201520122166.0	一种全自动气动打孔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7	ZL201520122167.5	一种高速全自动覆面机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8	ZL201520122168.X	一种高精度自动停回转式网版印刷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59	ZL201520122169.4	全自动滚筒式平型网版印刷机	实用新型	2015/3/2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60	ZL202320025837.6	一种带快速烘干功能的纸板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6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1	ZL202223555197.4	一种包装盒自动上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30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2	ZL202221691217.8	一种用于水转印快速上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30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3	ZL202221462074.3	一种印刷油墨局部上油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1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4	ZL202221385610.4	一种柔版印刷印辊冷却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5	ZL202122942931.1	一种便于定位的包装盒加工用冲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6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6	ZL202122746803.X	一种防偏移的包装盒印刷用覆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0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7	ZL202122574854.9	一种可实现精准定位的纸箱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0/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8	ZL202121143388.2	一种纸箱生产用防水材料涂抹干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5/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69	ZL202120843628.3	一种瓦楞纸盒裁切加工用压制装置	实用新型	2021/4/2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0	ZL202120603029.4	一种印刷用纸板导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3/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1	ZL202022853461.7	一种瓦楞纸用高效率裱瓦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2	ZL202022853462.1	一种彩色纸盒用清废机构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3	ZL202022853464.0	一种包装印刷用糊盒上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4	ZL202022853467.4	一种瓦楞纸盒的快速切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5	ZL202022853469.3	一种瓦楞纸箱生产用碰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6	ZL202022862758.X	一种瓦楞纸箱印后粘箱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7	ZL202020995345.6	一种便捷撕拉纸箱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8	ZL202020993837.1	一种抗压瓦楞纸箱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79	ZL202020993831.4	一种印刷覆膜涂胶装置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0	ZL202020993832.9	一种纸盒印后快速压平装置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1	ZL201922222623.4	一种包装盒快速打包装置	实用新型	2019/12/1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2	ZL201922223580.1	一种防碰撞的彩色食品礼盒	实用新型	2019/12/1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3	ZL201922222622.X	一种防水性强的胶印覆膜礼盒	实用新型	2019/12/12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4	ZL201920531179.1	一种可高效回收的覆膜纸盒	实用新型	2019/4/18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5	ZL201920531185.7	一种周转箱水印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19/4/18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6	ZL201920532144.X	一种胶印纸箱快速覆膜装置	实用新型	2019/4/18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7	ZL201721672746.2	一种包装印刷用烘干设备	实用新型	2017/1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8	ZL201721673435.8	一种多辊包装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17/1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89	ZL201721673438.1	一种包装印刷用切边机构	实用新型	2017/1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0	ZL201721673457.4	一种包装盒印刷用加热辊	实用新型	2017/12/5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1	ZL201420709237.2	一种带窗口的牛奶包装箱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2	ZL201420709239.1	一种药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3	ZL201420709389.2	一种把旧布料转化成地毯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4	ZL201420710703.9	一种新型饮料包装箱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5	ZL201420710705.8	服装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6	ZL201420710711.3	一种新型饮料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7	ZL201420710781.9	一种新型服装包装袋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8	ZL201420710783.8	一种新型药品包装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1/24	内蒙艺虹	内蒙艺虹	原始取得	无
99	ZL202320087214.1	一种全自动纸	实用	2023/1/30	内蒙	内蒙	原始	无

		盒热压贴合装置	新型		盛都	盛都	取得	
100	ZL202320025842.7	一种瓦楞纸箱内衬折叠装置	实用新型	2023/1/6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1	ZL202223555196.X	一种全自动包装内衬折叠粘合装置	实用新型	2022/12/30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2	ZL202221691216.3	一种印刷纸张模切自动清废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30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3	ZL202221515170.X	一种瓦楞纸箱的压线折叠装置	实用新型	2022/6/16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4	ZL202221385608.7	一种全自动瓦楞纸箱成型机构	实用新型	2022/6/2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5	ZL202122942908.2	一种全自动纸盒糊盒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26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6	ZL202122746802.5	一种环保型瓦楞纸箱裱瓦装置	实用新型	2021/11/10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7	ZL202122574853.4	一种便于密封的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1/10/25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8	ZL202121334234.1	一种纸盒自动成型装置	实用新型	2021/6/16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09	ZL202121131898.8	一种可快速烘干拾取的印刷纸箱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21/5/25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0	ZL202120759300.3	一种抗压型环保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21/4/14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1	ZL202022853466.X	一种瓦楞纸箱快速订箱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2	ZL202022862760.7	一种彩色印刷用进墨结构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3	ZL202022862777.2	一种瓦楞纸箱凹凸压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20/12/2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4	ZL202020993861.5	一种承重抗压瓦楞纸箱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5	ZL202020993850.7	一种抗压纸盒快速成型模具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6	ZL202020993853.0	一种覆膜印刷用调节结构	实用新型	2020/6/3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7	ZL201920921230.X	一种可避免印刷位置偏移的纸箱加工用印刷设备	实用新型	2019/6/19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8	ZL201920921256.4	一种具有清理功能纸盒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9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19	ZL201920921257.9	一种防运输碰	实用	2019/6/19	内蒙	内蒙	原始	无

		撞的食品包装盒	新型		盛都	盛都	取得	
120	ZL201920921381.5	一种手提式礼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9/6/19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1	ZL201920921382.X	一种便于调节固定尺寸的纸箱加工用裁剪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9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2	ZL201920907492.0	一种纸箱加工用尺寸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7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3	ZL201920908307.X	一种纸箱纸盒加工用修边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7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4	ZL201920912146.1	一种纸箱纸盒包装用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7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5	ZL201920866406.6	一种便携式双层食品礼盒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6	ZL201920866410.2	一种便于放料的纸盒印刷设备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7	ZL201920866434.8	一种便于剪切的纸盒边缘切割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8	ZL201920869864.5	一种防潮式包装纸盒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29	ZL201920869867.9	一种用于抗压纸盒的彩色印刷设备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30	ZL201920870633.6	一种防挤压变形的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31	ZL201920866380.5	一种避免油漆飞溅的纸箱印刷用喷涂装置	实用新型	2019/6/11	内蒙盛都	内蒙盛都	原始取得	无
132	ZL202222254787.7	一种书包式纸质礼盒	实用新型	2022/8/26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3	ZL202222254814.0	一种侧抽式纸质礼盒	实用新型	2022/8/26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4	ZL202222043311.9	一种用于瓦楞纸箱加工的原材板运输装置	实用新型	2022/8/4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5	ZL202222043326.5	一种新型的瓦楞纸板加工用压平设备	实用新型	2022/8/4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6	ZL202222050132.8	一种瓦楞纸板加工用具有缓冲结构的压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8/4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7	ZL202222043318.0	一种新型的印刷设备用辅助压纸装置	实用新型	2022/8/4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8	ZL202221784964.6	一种包装纸盒加工用喷胶机	实用新型	2022/7/12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39	ZL202221787108.6	一种包装纸盒立式覆膜机的稳定座	实用新型	2022/7/12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40	ZL202221787118.X	一种包装盒加工用进料推送装置	实用新型	2022/7/12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41	ZL202221787122.6	一种包装纸盒加工用废料粉碎机	实用新型	2022/7/12	安徽尚美	安徽尚美	原始取得	无
142	ZL202030311637.9	包装盒（YH-2）	外观设计	2020/6/17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143	ZL202030305321.9	商品展示盒（YH-1）	外观设计	2020/6/15	艺虹科技	艺虹科技	原始取得	无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3111441153	一种包装盒垫片的快速分割装置	发明	2023/12/12	公开	无
2	2023113305596	一种高效的 UV 喷墨紫外线固化装置	发明	2023/12/8	公开	无
3	2023106511404	一种平版印刷专用联机上油装置	发明	2023/10/17	实质审查	无
4	2023105646616	一种金属色印刷转印装置	发明	2023/8/29	实质审查	无
5	2022116534446	一种可调节的柔版印刷机构	发明	2023/6/23	实质审查	无
6	2023101918274	一种具有限位功能的纸盒生产装置	发明	2023/6/23	实质审查	无
7	2022106276927	一种可避免印刷位置偏移的纸箱加工用印刷设备	发明	2022/9/2	实质审查	无
8	2023115992193	一种全自动机罐包装盒成型装置	发明	-	已申请	无
9	2023114340718	一种全自动的柔性版联机印刷供墨装置	发明	-	已申请	无
10	2023111439806	一种用于柔版印刷的自动上下料装置	发明	-	已申请	无
11	2023113305539	一种水转印的印后红外烘干装置	发明	-	已申请	无
12	2023111923601	一种高效环保的瓦楞纸箱印刷装置	发明	-	已申请	无
13	2023113305562	一种彩色礼盒印刷	发明	-	已申请	无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用联机送墨机构				
14	2023234245389	一种桌面收纳展示盒（原名：一种台历式展示包装盒）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15	2023230756224	一种环保型纸盒印刷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16	2023229395780	一种柔印用分色供墨结构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17	2023228600720	一种稳定性高的薄壁纸盒结构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18	2023228600701	一种套印精度高的柔印网纹辊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19	202322759069X	一种包装膜的深压防伪模具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0	2023226125239	一种环保防震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1	2023224924909	一种防潮防尘式食品包装盒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2	2023202187093	一种防跑偏的纸盒压纹机构	实用新型	-	已授权，待下证	无
23	2023230756173	一种防晃动的水印瓦楞纸板的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4	2023229395719	一种印刷用瓦楞纸板快速堆叠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5	2023228600646	一种包装盒成型压紧机构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6	2023226125135	一种用于纸板印刷的快速送料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7	2023229395757	一体式环保瓦楞纸盒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8	2023227590666	一种便于调节的瓦楞纸板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29	202322612521X	一种抗压防摔的瓦楞纸箱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30	2023224924877	一种精品礼盒开槽装置	实用新型	-	已申请	无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印刷车间信息监控反馈系统	2019SR0079256	2018/9/1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2	数字化辅助排版编辑软件	2019SR0076132	2018/9/1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3	全自动印刷流水线信息管理平台系统	2019SR0070650	2018/9/1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4	艺虹多维度智能识别制版软件	2018SR1058836	2018/11/8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5	艺虹喷墨装置控制软件	2013SR085598	2011/9/20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6	艺虹高速印刷设计软件	2013SR085582	2012/3/6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7	艺虹印刷色彩管理系统	2013SR085642	2012/11/20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8	艺虹精确制版印刷系统	2013SR085585	2012/8/6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9	艺虹智慧物流管理系统	2018SR1057001	2018/11/20	原始取得	艺虹科技	无
10	印前数位打样系统	2014SR073682	2013/4/16	原始取得	内蒙艺虹	无
11	印刷质量检测系统	2014SR073644	2013/9/24	原始取得	内蒙艺虹	无
12	盛都数字印刷输墨信息实时反馈系统	2019SR1274931	2019/5/30	原始取得	内蒙盛都	无
13	数字化印刷流程管理和质量监控系统	2019SR1267524	2019/7/10	原始取得	内蒙盛都	无
14	精确制版数字印刷控制系统	2019SR1270113	2019/6/12	原始取得	内蒙盛都	无
15	数字印刷彩印图像色彩控制软件	2019SR1267042	2019/6/20	原始取得	内蒙盛都	无
16	盛都印刷品调图排版在线设计软件	2019SR1252765	2019/5/18	原始取得	内蒙盛都	无

（三）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艺虹	艺虹	16026706	40	2016/3/7-2026/3/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2		艺虹	15862019	42	2016/5/7-2026/5/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3		艺虹	15861957	16	2016/4/21-2026/4/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4	YHPrinting	艺虹	11235784	16	2013/12/14-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5	YHPrinting	艺虹	11235687	42	2013/12/14-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6	盛都包装 SHENGDU	盛都包装	16062881	42	2016/5/7-2026/5/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		盛都包装	16062786	40	2016/5/7-2026/5/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无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选取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及前五大供应商正在履行的主要合同，为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202103306000005770）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纸盒、礼盒、垫片、包套、胶印等产品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购销合同》（202208026000018322）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DM 单特仑苏升级版、DM 单焕轻类、积分卡未来星等奖卡类产品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购销合同》（202103306000005889）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礼盒、胶印、垫片等产品的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购销合同》（202103306000005899）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礼盒、胶印、垫片、三层白板水印、三层黄板水印等产品的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购销合同》（202103296000005723）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胶印、礼盒、垫片、三层白板水印等产品的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购销合同》（202310266000034808）	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胶印、礼盒、垫片、三层白板水印、五层/七层水印、DM 单特仑苏升级版、DM 单焕轻类、奶爵品 DM 单、DM 单未来星类等产品的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供货保证协议书》	天津九安医疗电	无	以采购合同单	框架合同	正在

	（QR-7.4-05-02/E0）	子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订购单为准		履行
8	《商务合作协议》（/）	天津九安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无	以具体的订单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年度合作框架合同》（CG20230217979）	三只松鼠（无为）有限责任公司	无	以具体订货单及补充协议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年度合作框架合同》（CG20230217981）	三只松鼠（无为）有限责任公司	无	以具体订货单及补充协议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买卖合同》（JLB-22U5549）	君乐宝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礼盒、裹包托等产品的销售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供货协议书》（ZGJL-20231047330-1）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2	《供货协议书》（SYJL-20231022132）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供货协议书》（ZGJL-20231022132-1）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供货协议书》（ZGJL-TC-20231051210）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供货协议书》（SYJL-20231019601）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6	《供货协议书》（ZGJL-20231019601-1）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7	《供货协议书》（ZGJL-20231025990-1）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8	《供货协议书》（SYJL-20231025990）	玖龙环球（中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无	采购原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9	《购销合同》（2023-1-1）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0	《购销合同》（2023-1-1）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1	《购销合同》（2023-1-1）	内蒙古盛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2	《购销合同》（/）	内蒙古昭宣纸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纸、环保纸（T 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3	《购销合同》（/）	内蒙古昭宣纸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纸、环保纸（T 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4	《购销合同》（/）	内蒙古昭宣纸业有限公司	无	采购高强瓦楞纸、环保纸（T 纸）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5	《产品购销合同》（JF-JH20230221）	天津建发纸业有限公司	无	以具体采购确认书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6	《产品购销合同》（JF-SM-20210822）	天津建发纸业有限公司	无	以具体采购确认书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17	《产品购销合同》（BZTJ20210111）	天津建发纸业有限公司	无	以具体采购确认书为准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银行信贷额度授信函》（P/TJ/BT/37805/22）及补充协议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无	短期贷款及应付账款融资（可循环使用）4,300 万元；信用证（一次性且不可循环使用）250 万欧元；分期付款贷款（不可循环使用）786.5 万元；	2019.03.19-2027.08.18	抵押和保证	正在履行
2	《综合授信额度合同》（2201-600559780-04）及补充协议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无	1,800.00	2022.01.19-2025.01.31	抵押和保证	正在履行
3	《额度循环借款合同》（内呼和（企循）字[2023]第 39 号）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和林格尔支行	无	1,000.00	2023.6.20-2026.6.19	最高额抵押	正在履行
4	《额度循环借款合同》（内呼和（企循）字[2023]第 38 号）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7 司呼和浩特和林格尔支行	无	1,000.00	2023.6.20-2026.6.19	最高额抵押	正在履行
5	《银行信贷额度授信函》（E/TJ/PN/20210224-1）、《银行信贷补充和修改安排》（P/TJ/JC/11215/21-2）、《银行信贷补充和修改安排》（P/TJ/BT/45008/22-2）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无	分期付款贷款人民币 727.4 万元	2021.03.22-2026.03.21	抵押和保证	正在履行
6	《综合授信合同》（ZHA7069720230608100010）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	无	4,767.00	2023.6.8-2026.6.8	最高额抵押	正在履行

		司					
7	《授信业务总协议》（2022 年华普惠授总字 18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支行	无	-	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20 日止	抵押	正在履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1）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4,300.0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2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1）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50.0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1）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86.5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4	《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BT/10356/20）（注 2）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4,300.0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5	《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BT/10356/20）（注 2）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250.0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6	《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BT/10356/20）（注 2）	艺虹科技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86.50	2019.03.19-2027.08.18	保证	正在履行
7	《保证契据》（2201-600559780-04-G1）	艺虹科技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800	2022.01.19-2025.01.31	保证	正在履行
8	《最高额保证合同》（2201-600559780-04-G1）	艺虹科技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800	2022.01.19-2025.01.31	保证	正在履行
9	《最高额保证金担保合同》（2201-600559780-04-g1）	艺虹科技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800	2022.01.19-2025.01.31	保证	正在履行
10	《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PN20210224-1）（注 3）	安徽尚美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27.40	2021.03.22-2026.03.21	保证	正在履行
11	《最高额保证合同》（CG/TJ/PN20210224-1）（注 4）	安徽尚美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27.40	2021.03.22-2026.03.21	保证	正在履行

注 1：《最高额保证合同》借款金额为短期贷款及应付账款融资（可循环使用）4,300 万元；信用证（一次性且不可循环使用）250 万欧元；分期付款贷款（不可循环使用）786.5 万元；

注 2：《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BT/10356/20）借款金额为短期贷款及应付账款融资（可循环使用）4,300 万元；信用证（一次性且不可循环使用）250 万欧元；分期付款贷款（不可循环使用）786.5 万元；

注 3：《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PN20210224-1）借款金额为分期付款贷款人民币 727.4 万元；

注 4：《最高额保证合同》（PG/TJ/PN20210224-1）借款金额为分期付款贷款人民币 727.4 万元。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P/9127/19-MTG001）及变更协议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短期贷款及应付账款融资（可循环使用）4,300 万元；信用证（一次性且不可循环使用）250 万欧元；分期付款贷款（不可循环使用）786.5 万元；	房地产权	2019.03.19-2027.08.18	正在履行
2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2201-600559780-04-n1）	富邦华一银行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800 万元授信额度	房地产权	2022.01.19-2025.01.31	正在履行
3	《最高额抵押合同》（2022 年华普惠抵字 08 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新华支行	3,000 万元授信额度	房地产权	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	正在履行
4	《最高额抵押合同》（内呼和（最抵）字[2023]第 39 号）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和林格尔支行	1,000 万元	房地产权	2023.06.20-2026.06.19	正在履行
5	《最高额抵押合同》（内呼和（最抵）字[2023]第 38 号）	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和林格尔支行	1,000.00 万元	房地产权	2023.06.20-2026.06.19	正在履行
6	《房地产最高额抵押合同》（E/TJ/PN/20210224-1-MTG001）及补充协议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分期付款贷款人民币 727.4 万元	房地产权	2021.03.22-2026.03.21	正在履行
7	《最高额抵押合同》（340208775520231000221）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67.00 万元授信额度	房地产权	2023.06.08-2026.06.08	正在履行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保理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保理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保理商	关联关系	保理类型	保理额度	合同期限
1	商业保理业务协议	上海蒙元商业保理	非关联方	有追索权的保理业	不低于 375,000,000.00	2023.04.07-2023.12.31

	及补充协议	有限公司		务	元，若保理融资额未达到前述金额，双方依据约定，年终按照当年实际融资额度所对应的利率结算利息。	

2、工程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中的合同金额在 1,500 万元及以上的重大工程合同如下：

序号	工程发包方	工程施工方	合同名称	工程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1	内蒙艺虹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柔印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880.00	2023.6.18
2	安徽尚美	安徽严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食品包装及精品包装智能化生产基地项目	3,918.00	2023.6.20
3	安徽尚美	安徽省隆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食品包装生产线项目	5,880.00	2019.12.16
4	宁夏艺虹	南通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7,660.00	2022.6.5
			《环保包装智能工厂建设项目（1.2 号门卫房、围墙）工程补充合同》			2022.6.8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2022.6.5
			《补充协议》			2022.4.8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谢沁永、黄秀娟、宋海燕、周伏海、赵丰花、冯爱波、余国政、李静、天虹广告、艺彩合伙、艺欣合伙、艺丰合伙、艺达合伙、天津如通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将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规避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的规定和要求，与公司签署协议，依法履行内部决策、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审批程序时，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切实遵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程序，保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以市场交易公平原则和正常的商业交易规则和条件进行；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或谋求特殊利益、优惠条件等，亦不利用关联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2、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从公司拆借资金，由公司代垫费用、代偿债务，由公司承担担保责任而形成债权，无偿使用公司的土地房产、设备动产等资产，无偿使用公司的劳务等人力资源，在没有商品和服务对价情况下其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或者其他资源的行为。本企业（本人）承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上述任何方式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也不要求公司为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违规提供担保。3、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损失。4、本承诺自本企业（本人）签署（盖章）之日起生效，并于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包含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

	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任何地方从事或参与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承诺将立即终止对该等竞争性业务或活动的参与、管理或经营，或将按照公司的书面要求，以公允的价格或条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以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4、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损失；5、本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及其控制企业的资金，或采用预收款、应付款等形式违规变相占用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资金的情况。 2、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预防和杜绝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发生，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资源，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人将利用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等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 4、若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损失。 5、本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产权瑕疵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自有不动产存在不规范情形（包括违规建设、存在产权瑕疵等），从而影响各相关企业使用该等不动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的，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2、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本次挂牌前自有不动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要求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的，本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损失，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免受损失。3、本人未来将积极敦促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规范建设、使用房屋，以确保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及稳定性。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租赁房屋瑕疵事项的承诺》 如果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挂牌前租赁房屋涉及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房屋被拆除或拆迁，或租赁合同被认定无效或者出现任何纠纷，并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就公司实际遭受的经济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以使公司不因此遭受经济损失；如因上述事项而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法继续租赁房屋的，本人将协助落实新的租赁房源，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搬迁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环保事项的承诺》 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挂牌前环保违法违规行为导致受到相关环保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并给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本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损失，使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免受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公司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缴纳事项的承诺》 若有权部门依法要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员工补缴本次挂牌前应当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挂牌前未为员工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而遭受罚款或损失，则由本人承担该等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等费用，以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天虹广告、艺彩合伙、艺欣合伙、艺丰合伙、艺达合伙、天津如通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股份增持或减持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关于股份转让限制的规定。本人（企业）在本次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如需转让，将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解除限售的数量均为本次挂牌前本人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2、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票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

	股票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票。3、若因本人（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4、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企业）买卖公司股票及股份变动另有规定的，本人（企业）将一并遵照执行。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1 年 5 月 26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 2014 年 6 月股权转让事项的承诺函》 本人没有通过任何形式干预或影响 2014 年 6 月天津艺虹股权转让事宜，也未曾就本次股权转让实施恶意串通等任何其他违法行为。如因本人在本次股权转让中的任何不当行为导致公司承担任何责任或受到任何损失的，本人愿意全额承担上述经济损失，对公司遭受的损失进行足额补偿。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邱毓敏、邱毓慧、邱毓芳、谢沁永、黄秀娟、宋海燕、周伏海、赵丰花、冯爱波、余国政、李静、天虹广告、艺彩合伙、艺欣合伙、艺丰合伙、艺达合伙、天津如通
承诺主体类型	□申请挂牌公司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3 年 12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企业（本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明确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2、本企业（本人）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未包含约束措施的，若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履行该等承诺，则同意采取如下约束措

	施： （1）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和证券监管机构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上及时、充分披露说明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3）若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赔偿损失； （4）若本企业（本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权益； （5）其他根据届时相关规定可以采取的措施。
承诺履行情况	正常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无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邱毓敏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3月 5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邱毓敏 邱毓慧 邱毓芳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5 日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邱毓敏 邱毓慧 谢沁永 黄秀娟 宋海燕

全体监事：（签字）

周伏海 冯爱波 赵丰花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邱毓敏 谢沁永 余国政 李静

法定代表人：（签字）

邱毓敏

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5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王昭凭

项目负责人：（签字）

周忠军

项目组成员：（签字）

周忠军　林健晖　王光昊　聂二浩

田睿智　高见微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5 日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王成 唐强 季乐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学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2024年 3月 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号：XYZH/2023CDAA1B0425）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谢芳 李关毅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谭小青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3 月 5 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李建英　　毛瑜声（已离职）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权忠光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3月5日

关于签字资产评估师离职的说明

本机构作为天津艺虹智能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公开转让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资产评估机构，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0)第 3859 号》），签字资产评估师为李建英、毛瑜声，现将资产评估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毛瑜声因个人原因已从本公司离职，故无法在《招股说明书》之《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中签字，毛瑜声的离职不影响本机构出具的上述资产评估报告的法律效力。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权忠光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3 月 5 日

第八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